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一〇五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議程

時 間：中華民國 105 年 12 月 22 日 14 時 10 分

地 點：行政大樓 4F 會議室

主 席：趙敏勳 校長

壹、主席致詞

貳、各單位工作報告

秘書室

一、議事業務：

- (一) 105 年 11 月 24 日召開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完成 4 件提案審議作業。
- (二) 105 年 12 月 1 日召開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次校務發展委員會會議，完成 3 件提案審議作業。
- (三) 105 年 12 月 15 日召開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一次臨時校務會議，完成 10 件提案審議作業。
- (四) 配合「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設置條例」及本校 105 年 11 月 9 日經考試院核備之組織規程，研修本校校務會議規則第十點並提送會議審議。
- (五) 函發公告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校務暨行政會議時間預定如下：
 - 1、106 年 2 月 15 日(三)上午 10 時 10 分召開校務會議。
 - 2、106 年 6 月 15 日(四)上午 10 時 10 分召開臨時校務會議(暫定)。
 - 3、106 年 3 月 23 日(四)下午 14 時 10 分召開行政會議。
 - 4、106 年 4 月 20 日(四)下午 14 時 10 分召開行政會議。
 - 5、106 年 5 月 25 日(四)下午 14 時 10 分召開行政會議。
 - 6、106 年 6 月 22 日(四)下午 14 時 10 分召開行政會議。

二、研考業務：

- (一) 105 年 12 月份各單位重要管考要項統計如附，目前管考在案：進行中 14 件、展延中 3 件、落後 2 件。 ([附件 1](#))
- (二) 105 年 11 月校長信箱案件：受理 11 件，結案 11 件，平均處理天數為 5.09 天；陳情人逾期未於線上驗證確認而銷案者 3 件。請各單位於收受校務意見反映處理單後，儘速處理並回復。 ([附件 2](#))
- (三) 105 年 11 月洽公滿意度問卷調查，經統計結果發現下列單位收件數為 0 件：研究發展處、國際事務處、文創學院、冷凍系、工管系、資管系、休管系、電機系、資工系、應英系、文創系、博雅通識中心、專案管理研究所等單位。請各單位於學生、教師、訪客等洽公臨櫃明顯處，設置「服務滿意度問卷調查表」以供洽公人員進行意見反應。

三、公共關係：

- (一) 為提昇學校整體形象，積極增加正面新聞曝光率，105 年起迄今統計 55 項主題，136 則報導，統計表如附。 ([附件 3](#))
 - (二) 發行《勤益新訊》2016 年 11 月號第 55 期。
 - (三) 編輯製作本校 2017 年度「尋找勤益科大的 12 個亮點」桌曆。
- 四、籌組本校 45 週年校史圖錄編輯委員會，完成編撰及刊行作業。

教務處

- 一、配合教育部補助技職校院建立策略聯盟計畫之主辦學校弘光科技大學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期經費請款作業，請款金額共為 42 萬 1,580 元。
- 二、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育部師生實務增能計畫」及「典範科大計畫」業界專家協同教學遴聘作業、鐘點費及交通費管考及登帳作業。
- 三、匯入各開課單位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應評課程、業師協同教學課程至教學反應意見調查系統，並作填答前系統測試作業。
- 四、106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招生於 105 年 12 月 6 日審議擇優錄取名單，12 月 10 日辦理面(筆)試，12 月 20 日召開第五次委員會訂定最低錄取標準確認錄取名單後，12 月 22 日公告錄取名單。
- 五、本校 106 年學年度碩士班一般生招生簡章 105 年 12 月 5 日已公告於招生網頁，網路報名時間自 106 年 2 月 6 日至 106 年 3 月 8 日止，3 月 18 日辦理筆(面)試。
- 六、106 學年度招收大陸地區學生碩士班招生計畫，已提報教育部核定中；二年制學士班招收大陸地區學生招生計畫已彙集各招生系所意願，訂於 12 月 13 日召開招生委員會討論提報順位及招生計畫，並同時審議碩士班招生簡章分則。
- 七、106 學年度外國學生名額及專班申請，已提報教育部核定中；105 學年度春季班外國學生申請入學已於 11 月 21 日報名截止，報名人數為博士班 1 人、碩士班 23 人，預訂於 12 月 13 日召開招生委員會審查 105 學年度春季班外國學生申請入學審查結果。
- 八、105 學年度 12 國教技職宣導作業截至 105 年 12 月底前本校已執行 14 場(包含學生場及家長場)。
- 九、105 學年度 12 國教技職體驗營活動平日場，本校已辦理 6 場(應英系 1 場，機械系 2 場、電機系 2 場、資管系 1 場)，寒暑假場訂於 106 年 1 月 20 日~1 月 25 日辦理，請各系協助配合相關作業。
- 十、本校「技專校院精進甄選入學實務選才擴大招生名額比例計畫」修正後計畫書業於 105 年 11 月 9 日報部核定。
- 十一、106 學年度離島地區高級中等學校應屆畢業生參加本校四技甄選入學名額業經教育部核定：金門縣 10 名、連江縣 2 名、澎湖縣 4 名，合計 16 名。
- 十二、本校 106 學年度自行招收僑生及港澳生申請入學招生受理網路報名至本(105)年 12 月 19 日下午 5 時截止。
- 十三、本校 106 學年度僑生及港澳生招生名額業經教育部核定如下：
 - (一) 四年制學士班：海外聯合分發 32 名、個人申請 58 名、自招 30 名，合計 120 名。
 - (二) 香港二技：電子工程系 30 名。
 - (三) 碩士班：個人申請 29 名、自招 25 名，合計 54 名。
- 十四、本校「技專校院技優領航計畫」修正後計畫書業於 105 年 11 月 29 日報部核定。
- 十五、依本校 105 學年度專業類自我評鑑實施計畫規定，預定於 12 月 20 日召開校級專業評鑑檢討會議，追蹤各受評單位(含通識學院、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博士班及 14 系所)自我評鑑檢討改善情形。
- 十六、105 年度全國大專校院暨高中職地方產業加值創新競賽頒獎典禮暨簡報分享觀摩會於 11 月 24 日舉辦，共計 101 人出席(出席學校達 19 所，包含大專 11 所、高中職 8 所)。
- 十七、於 12 月 3 日及 12 月 4 日舉辦新世代技職培訓營，邀請中原大學師生、勤益科大休管系師生、勁創意活動企劃工作室團隊共同參與，共計 52 人參加。
- 十八、教學卓越中心於辦理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業成績進步獎勵計畫」，共計有 24 組學生申請。
- 十九、教學卓越中心於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辦理自造創工坊-創客系列課程研習共辦理 10 場次課程，共 232 人參與。
 - (一) 8 月 2 日-3D 列印筆操作:共 17 位師生參與(含 1 位校外師生)
 - (二) 8 月 19 日-藍芽水上行舟：共 45 位師生參與(含 35 位校外師生)

- (三) 9月6日-3D列印操作：共30位師生參與
- (四) 9月9日-雷雕雕刻操作：共26位師生參與
- (五) 10月6日-電路板原理與應用教學：共15位師生參與
- (六) 10月14日-創意發明與專利：共13位師生參與
- (七) 10月15日-工具機3D立體製圖-初階：共29位學生參與
- (八) 11月19日-「基礎陶藝拉胚技術」研習課程：共15位學生參與

二十、教學卓越中心於105年11月3日導師會議播放「跨域創工場」宣傳影片。

二十一、教學卓越中心於105年11月4日函報104-105年教學卓越計畫期末報告書(含106年執行規劃)，至教育部備查，已預定於106年1月14日赴教育部進行期末報告簡報。

二十二、教學卓越中心於105年12月2日前完成研擬大學在地實踐聯盟計畫之人才培育草案。

學生事務處

一、軍訓室：

(一) 本校105年「國家防災日-地震避難掩護暨防災教育演練」活動奉教育部105年11月30日臺教資(六)字第1050168376B號函告獲推薦為績優學校，並推薦至行政院接受表揚。

(二) 105年11月間支援校慶、演唱會等各項重要活動之安全維護事宜。

(三) 本學期「學生校外工讀訪視」已於105年11月20日結束，由軍訓室主任編組各教官實施學生校外工讀地點安全訪視，受訪學生80員，執行狀況良好。

(四) 紫錐花志工服務社師生與苗栗縣通宵鎮白東里、白東社區發展協會、白沙屯拱天宮管理委員會合作，於105年12月2日(五)至苗栗縣通宵鎮白沙屯沙灘實施淨灘活動，活動宗旨在於實施環境教育和人文教育，培養學生能夠取之於社會、服務於社會。

(五) 105年12月2日(五)由副學務長朱瓊濤主任，參加臺中市政府警察局太平分局之105年下半年校園安全座談會；會議由太平分局陳仕諺分局長主持，就轄區內之各校校園安全問題與工作提出討論與精進作為。

(六) 105年12月7日(三)撰文提醒全校師生參加聖誕節相關活動之安全注意事項，包括不要參加舉辦單位不明的跨夜活動、不要酗酒、吸毒；參加活動要結伴同行與隨時保護自己等要點，維護師生安全。

(七) 105年12月8日(四)撰文提醒全校師生加強防範一氧化碳中毒等安全注意事項；寒冬將至，請師生避免在長期密閉空間內，使用瓦斯等器具之火鍋聚餐與沐浴等危險行為，應保持通風狀態以防中毒。

(八) 國防戰技社暨紫錐花志工服務社，於12月16至18日假南投縣鹿谷鄉廣興國小辦理「全民國防教育暨深化推動紫錐花運動反毒宣導服務學習營隊」活動。

(九) 本室11月份校安事件暨服務學生統計情形，如附表。 [\(附件4\)](#)

(十) 預定辦理事項：106年1月11日(三)結合寒假前校園安全巡視工作，實施本學期之校園安全工作檢討會，俾檢討本校校園安全狀況與精進作為。

二、生輔組：

(一) 兵役業務：

1、彙整105學年87年次役男兵役資料表。

2、調查一年級役男參加報名二階段軍事訓練結訓名單。

(二) 學雜費減免：

1、辦理日間部蕭○○同學申請變更本學期學雜費減免類別案。

2、本校日間部朱○○等3位同學經教育部大專校院助學措施系統整合平台通知審核結果本學期學雜

費減免不合格，已通知朱生等 3 位同學辦理後續事宜。

3、辦理本校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學生陳宇湘等 6 生軍公教遺族生活費補助案。

(三) 品德教育：

1、品格教育網品格好書報報及品格好文分享已更新。

2、11 月份品格教育中心德目已更新為「助人」並張貼於勤益大道及生輔導組公佈欄。

3、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品德教育徵文比賽活動於 10 月 31 日截止，共 93 人參與並於 11 月 9 日選出前三名及佳作。

4、學安宣導登記人次統計表，如附表。[\(附件 5\)](#)

(四) 賃居業務：

1、本組針對一氧化碳宣導作法如下：

(1) 網路公告宣導之。

(2) 公佈欄張貼海報。

(3) 實施賃居訪視時宣導之。

2、11 月份賃居訪視為 20 人。

3、105 年 10 月 6 日(四)於工程館地下一樓演講廳辦理租賃生座談會，共 63 人參與。

(五) 畢業團拍:第三梯次 11 月 17 日(四)與第四梯次 11 月 19 日(六)已順利完成，感謝師長的參與。

(六) 交通安全教育：

1、12 月份交通安全月宣導主題:「行車規則」。

2、12 月份交通事故新聞案例宣導主題: 測速照相標誌改裝 5 月換成圖案。

3、自開學(9 月 12 日)至 11 月 30 日止交通違規案件共計 71 件。

(七) 菸害防制：自開學(9 月 12 日)至 11 月 30 日止違規吸菸案件共計 30 件。

2、1 月 14 至 15 日為 105-1 學期勤益學舍離宿作業。

(八) 勤益學舍：

1、12 月 19 日舉辦勤益學舍聖誕晚會。

2、1 月 14 至 15 日為 105-1 學期勤益學舍離宿作業。

三、課外活動指導組：

(一) 工讀及就學獎補助：

1、105 年 11 月工讀生 160 人，工讀助學金總計 1,433,612 元。

2、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校內清寒獎助學金、原住民獎助學金、優秀青年獎學金、緊急紓困助學金、安定就學紓困金申請公告等事宜。

3、辦理 106 年度學生就學獎補助預算及工讀分配編列及會議事宜。

4、辦理工讀生申請登記、離職、退保、保費核對及繳交相關事宜。

5、辦理學生參加學術及專業競賽獎學金事宜。

6、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辦理就學貸款人數 1,439 名學生，現等待臺灣銀行撥款以利辦理第四階段分配核撥作業。

7、11/16 完成撥款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日間部就學貸款生活費、書籍費、住宿費。

8、完成辦理原委會原住民獎助學金共計 12 人，第一階段獲獎學生計 7 人，第二階段獲獎學生計 5 人。

9、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產低收入戶申請助學金共計 104 人獲核准補助。

10、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校外各縣市政府及基金會獎學金公告申請事宜。

11、辦理學產基金急難救助事宜。

12、完成辦理就學貸款保險費預借經費申請事宜。

（二）學生社團活動：

- 1、辦理社團及系學會各項活動及場地申請、活動器材設備借用管理事宜；12 月份受理場地申請計 75 件、器材設備登記計 32 件。
- 2、辦理社團學生參與社會志工服務時數登錄相關事宜。
- 3、辦理各社團活動經費核銷及成果審核相關事宜。
- 4、本校社團參加 105 學年傑人會第 24 屆傑青獎總決選，國際志工服務社張育維社長榮獲「傑出領袖獎」。本校自 102~105 年期間共獲得傑出領袖及社團共計 7 人次，成績斐然，獲評為績優學校，由學務長率領獲獎社團領袖於 105 年 12 月 17 日（六）參加表揚活動及頒獎典禮。
- 5、本校陳報「教育部 106 年寒假教育優先區營隊」共六個營隊，相關營隊活動企劃及經費補助相關事宜，教育部均已收悉，待活動補助核定後依時程辦理。
- 6、105 年獲張明王國秀基金會補助本校績優社團社會服務活動計 16 萬元，共計有 14 個社團申請國內公益活動企劃案 33 件、國外 2 件，合計 35 件。除聖誕節重症病房探訪志工服務活動外，其他相關計畫均已完成執行，成果冊及經費結算將依程序完成陳報。
- 7、辦理 105 年度大專校院帶動中小學申請案，總計本年度計有國際志工服務社、魔術社、康輔社、紙風車社、氣球造型社、康輔社、創意服務社、社會服務隊等八個參與執行，並已呈報教育部辦理申請補助等相關工作。
- 8、105 年度暑假期間各社團向校外單位(財團或社團法人等)申請募款計 22 件次，目前獲得補助之活動企畫計 12 件，補助金額計 15 萬 5 千元整，各項補助活動均依時程執行並完成結報。
- 9、臺中市政府教育局於 105 年 11 月 14 日~18 日辦理「105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奉核可借用本校場地(青永館匯川堂、聚賢廳及靜軒)場地實施，活動圓滿完成，本次中部地區參賽之高中、國中及國小師生、家長，對本校提供之比賽場地及校園環境讚譽有加，並深感謝忱。
- 10、教育部指導國立台灣藝術教育館承辦之「105 學年度全國學生音樂比賽」，委由台中市教育局負責主辦，預定借用日期為 106 年 3 月 7 日~10 日(週二~週五)，相關場地商借及優惠給付等均已簽請核定中。

（三）社團輔導：

- 1、輔導綜藝遊戲研究社、勤益自行車社及時代訊息與世界局勢研究社及等三個社團申請創社二階段未完成持續輔導中。博德財商研究社申請復社，並更改社名金融流通研究社。因社員不足等因素申請停社之社團為塔羅牌社。真空管發燒社及就輔志工隊等兩個社團，全學期均無社團活動，經聯絡社長及指導教師均表示社團無人參加無以為繼，依規定予以強制停社。
- 2、105 學年第一學期社團老師更換計有電子競技社、知勤話藝劇坊、數位影音社、國防戰技社、生存遊戲社、領袖社、桌上遊戲社、嘻哈文化研究社、羅浮童軍社、圍棋社及甲子園棒壘社等 11 個社團，均依程序完成更換及聘用。
- 3、輔導本校棒壘社辦理「教育部體委會 105 學年度補助棒壘球參賽及培訓計畫」相關事宜。
- 4、電資學院及國際事務處聯合辦理 105 年 11 月 1 日(二)海外合作學校師生歡迎餐會，吉他社獲邀於餐會時間表演。
- 5、APEX 啦啦隊及諾曼管樂社獲邀於 11 月 24 日操場啟用典禮擔任開場表演，羅浮童軍社協助校慶暨運動大會聖火台之搭設，各項任務均圓滿達成。
- 6、校控設備費核准增購之熱音社冷氣空調設施，已於 11 月 20 日完成採購並完成裝設。
- 7、輔導吉他社於 12 月 6 日(週二)辦理第一次校內「草地音樂節」成果發表演出，有關場地使用、草皮養護及安全注意事項均如期實施，圓滿完成演出。
- 8、國樂社獲邀請於 106 年 1 月 23 日擔任校長卸任茶會演出，社團成員於課餘時間加強練習。

（四）學生自治團體、班級及學校活動：

- 1、辦理 105 學年度全校學生社團年度評鑑籌備事宜。
- 2、辦理 12/28(三)學生自治組織幹部改選籌備事宜。
- 3、完成辦理 12/8(四)師生座談會，現辦理會議紀錄彙整及核銷事宜。
- 4、指導暨辦理自治組織 14 系年度聖誕饗宴招商及場地協調使用等工作。
- 5、完成辦理 105 年度校慶暨文化藝術季，現辦理經費核銷事宜。
- 6、完成辦理 11 月 23 日(三)學生會年度校園演場會。
- 7、完成辦理校慶園遊會場地安排與 56 個攤位設置事宜，本次與財政部中部國稅局大屯稽徵所共同合辦，活動包含五社社團表演、國稅局電子發票宣傳活動。
- 8、完成指導暨辦理自治組織 5 系年度鬼屋場地協調器材使用與會議討論。
- 9、辦理 105 年度海外志工柬埔寨及泰北兩隊出國報告相關單據核銷。
- 10、辦理核銷 105 年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主題計畫 9 月-12 月各分項與經費事宜。
 - (1) 人權與法治體驗暨研究：1-2 人權種子萌芽教育研習營。
 - (2) 音樂藝術饗宴活動：2-1 音樂提升愛與關懷心靈計畫。
 - (3) 公民實踐路跑：3-1 勤益科大師生路跑活動。
 - (4) 樂勤志工培訓研習營：1-2 志工分享講座。
 - (5) 社團專業經營學習：2-1 社團經營與行銷、管理技能講座。
 - (6) 志工藝術關懷服務：3-2 樂勤遠距新住民志工關懷活動、3-3 勤心關懷希望飛揚身障樂活營。
- 11、完成辦理 105 年學生事務與輔導工作特色主題計畫之 12 月 10 日(六)「勤心關懷希望飛揚身障樂活營」，地點為國立台中啟聰學校，計有 46 名本校志工參與。
- 12、完成辦理 12/7(三)勤心關懷希望飛揚身障樂活營—志工行前講座。
- 13、活動預告：如附表。 [\(附件 6\)](#)

四、衛生保健組：

- (一) 餐飲衛生檢查：
 - 1、每週衛生檢查學校餐廳乙次，維護師生健康。
 - 2、定期協助膳食委員校園餐飲衛生督導檢查，增進校園餐飲衛生安全。
 - 3、11 月 23 日聘請專業營養師蒞校協助校園餐飲衛生督導檢查乙次，強化校園餐飲衛生安全。
 - 4、彙整 11 月份餐飲衛生檢查紀錄，落實校園餐飲衛生管理，並公告於本組網頁，供師生用餐參考。
- (二) 學生健康檢查：
 - 1、11 月 3 日辦理 B 型肝炎第一劑預防注射，總計 234 位學生參加。
 - 2、12 月 1 日辦理 B 型肝炎抽血檢查，總計 235 位學生參加，疫苗接種後抗體生成率為 90.6%。
 - 3、12 月 8 日辦理 B 型肝炎抽血檢查，總計 76 位學生參加；為 12 月 1 日抽血檢查後 B 型肝炎抗體仍為陰性之同學辦理第二劑預防注射，總計 15 位學生參加，參與率為 68%。
 - 4、辦理學生體檢異常追蹤與輔導，維護學生健康。
 - 5、辦理學生疾病追蹤與輔導，增進學生健康，減少合併症發生。
- (三) 健康教育宣導活動：
 - 1、11 月份衛生保健宣導簡訊專欄「淺談巴金森氏病」。
 - 2、續辦校園前往中國大陸 H7N9 流感疫情流行地區之教職員工生教育宣導，除保持勤洗手、戴口罩的衛生習慣外，返國後，應自主健康管理 14 日，如出現發燒、咳嗽等症狀，請立即戴口罩就醫，並通報本組或校安中心，預防校園疫情發生。
 - 3、11 月 18 日結合軍訓室校園安全宣導嘉年華活動辦理健康(愛滋防治、菸害防制、健康體位、防疫十招等)宣導活動，現場提供 CO 檢測，20 位抽菸同學檢測結果如下：15 位(75%) CO 值顯示不是抽菸者、5 位(25%) CO 值顯示輕中度抽菸者。

- 4、11月23日辦理健康營養諮詢活動，總計49位師生參加。
- 5、12月6日結合太平區衛生所辦理校園免費流感疫苗接種服務，總計247位學生參加。
- 6、12月8日辦理愛滋防治與健康體位專題講座，總計161位師生參加。
- 7、加強健康不吸菸，電子煙無助戒菸，恐吸入更多毒素之宣導，如需戒菸諮詢服務請洽國秀樓一樓衛保組提供CO檢測服務或戒菸專線0800-636363。
- 8、遠離愛滋ABC三部曲:拒絕性誘惑(Abstain)、忠實性伴侶(Be Faithful)、戴上保險套(use a Condom)，若有愛滋相關問題請洽衛保組(分機2362、2363)或免費諮詢專線0800-888995。

(四) 學生團體保險：

- 1、辦理105學年第2學期延遲註冊學生團體保險投保作業，每人保費為新台幣355元整，日間部投保人數46人，進修推廣部投保人數33人，進修學院投保人數7人，全校投保總數96人，應繳保費30,530元。
- 2、辦理學生團體保險申請理賠服務，同學若因「疾病住院」或「意外就醫」可於事故日起兩年內備妥學生證正反面影本、學生存摺封面影本、醫療診斷書正本（註明門診次數、住院日期）、醫療收據正本或副本（影本加蓋醫療院所章戳）、學生印章(不滿20歲者需加帶家長其中一位法定代理人的印章)至國秀樓一樓衛保組申請學生團體保險理賠。11月份學生團體保險申請理賠服務總計25人次。

(五) 健康服務：

- 1、提供緊急傷病處理服務，服務時間：週一至週五08：30—17：00。11月份緊急傷病處理總計188人次。
- 2、提供醫療器材借用服務，如有急救箱、輪椅、拐杖等需求者請攜帶學生證至國秀樓一樓衛保組辦理借用手續。11月份醫療器材借用服務總計13人次。
- 3、提供衛生保健醫療諮詢服務，歡迎同學多加使用血壓、體脂肪等DIY檢測。11月份衛生保健醫療諮詢服務總計49人次。
- 4、本校目前設有4部AED(自動體外心臟電擊去顫器)，分別位於國秀樓1樓健康中心外走廊、青永館1樓體育室辦公室外、青永館B2游泳池及勤益學舍1樓大廳，如遇緊急救護需求，可先至最近的AED設置處取用(非專業人員即可使用)，並請聯絡校安中心(分機2311)、衛生保健組(分機2362.2363)；夜間進推部(分機7027)、假日進院(分機7858)及119支援。

總務處

- 一、「工具機學院大樓新建工程」工程至11月底預定進度14.45%實際進度19.9%，目前正進行北棟3F柱牆模板組立、北棟3F柱牆鋼筋綁紮、北棟2FRC澆置及南棟地樑鋼筋綁紮、南棟地樑RC澆置、南棟地樑回填等施作。
- 二、「新校區整地排水工程」承商已於11月22日申報竣工，本校業於12月13日完成工程驗收，目前正簽辦結案中。
- 三、「新校區運動場新建工程」及「新校區電力弱電管路埋設工程」皆已於11月1日及11月22日驗收完成，目前正辦理結案付款中。
- 四、辦理場地管理及各項事務支援工作，105年11月份受理本校場地借用申請件數計205件。
- 五、本校事務支援申請案件，105年11月份申請件數計79件。
- 六、105年11月18日召開105年度第四次勞工退休準備金監督委員會。
- 七、105年11月份辦理各單位財務採購案約計960萬餘元。
- 八、辦理106年度各項設備維護、保養、場館清潔維護、生活廢棄物清運招標。
- 九、辦理新校區開發影響費(新台幣280萬元)繳交相關作業，及辦理員生社等四件空間租賃案續約作業。

十、保管組主要業務事項報告：

- (一) 辦理 106 年度建物及動產火險發包及全國宿舍(職務宿舍部分)調查上網填報作業；
- (二) 辦理固定資產攤提折舊及庫發品發放、結存統計及月報表簽核；
- (三) 辦理畢業班學位服借用事宜；
- (四) 製作國有財產增減表及增減結存表月報並函報教育部；
- (五) 製作全校財產、非消耗品等入帳、減損相關表件。

十一、105 年本校 11 月份各單位線上簽核及電子收發文比率 78.01%。另個別通知未達標準之單位要注意，提高電子公文績效。

十二、105 年本校 11 月份公文線上簽核，紙本轉線上簽核數 97 件，自創簽稿數(包含紙本及線上簽核)222 件，線上簽核數 1,373 件，電子公文(當月結案)歸檔 1,746 件。

十三、105 年本校 11 月份公文電子交換，一般公文及專案列管件數 1246 件，不適用電子交換件數 0 件，公文電子交換數 272 件，電子公布欄 0 件，發文平均使用日數為 2.22。

十四、105 年本校 11 月份公文收文總件數 1246 件，紙本收文 97 件。為提升電子化公文，加強推動線上簽核作業，朝全面 e 化努力，以提昇行政效率。

十五、105 年本校 11 月份全校借用無紙化會議室使用 22 次，所有會議室 82 次。

十六、105 年 12 月 2 日完成大學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工作，感謝本校相關單位鼎力協助。

十七、105 年 12 月 2 日完成大學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工作，感謝本校相關單位鼎力協助。

十八、105 學年度新進人員及研究生實驗場所安全衛生教育訓練，已於本(105)年 11 月 17 及 24 日辦理二梯次。

十九、為宣導政府綠色採購政策，已於本(105)年 12 月 13 日辦理本校綠色採購宣導會一場次，並函請本校各一級單位派員參加。

二十、經濟部能源局為推動「太陽光電 2 年期計畫-中央公有屋頂與國有土地設置太陽能」，要求各公立大專校院應評估及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本組將參加教育部設置太陽光電發電設備標租作業工作坊後，另案評估。

二十一、環安組工業安全職系技佐職缺原列 105 年公務人員高普考增額錄取職缺，因未獲分配已由人事總處列管為 106 年同項考試任用計畫職缺，於獲分配人員報到前，已核定徵選校務基金進用之職務代理人代理該職務。

二十二、有關企管系曹老師車損申請公共意外責任險理賠案，經函請保險公司認定，承保公司原則上同意理賠，環安組現正辦理後續事宜。

二十三、本校目前定存資金共計 13 億 1367 萬 4438 元，校務基金活儲專戶帳上結存 179,033,288 元。(統計至 12 月 5 日)；11 月份電子支付款共支付 4,203,450 元。

二十四、有關更換 ATM 機台一銀總行已於 12 月 8 日派員場勘，若順利希望能在年底前完成圖書館提款機之更換，但時間仍未能確定，在該行新型 ATM 安裝完成可供使用前本校教職員工第一銀行提款卡跨行提款，免手續費次數仍為 8 次。本校工讀生每月 4 次跨行提款免手續費。

二十五、出納組助理曾惠珠小姐目前請公傷假中，其職務經校長同意申請職務代理人目前甄聘中。

研究發展處

一、學術發展組：

(一) 105 年度本校教師赴公民營機構研習人數共計 38 人次，業務費補助已全數下授，未核銷之款項將由卓越中心回收統籌運用。

(二) 協助教學單位經費分配政府部門計畫、期刊論文及專書著作等資料審查。

(三) 完成「技專校院跨領域專業技術人才培育計畫」審查意見回應與赴教育部簡報事宜。

(四) 完成校務基本資料庫歷史資料修正作業。

二、產學合作組：

(一) 105 年產學合作案截至 11 月份為止共有 175 件申請，計畫總金額 44,590,541 元。

(二) 辦理 105 年度產學合作計畫行政管理費提撥作業。

(三) 辦理 105 年度產學合作計畫先期技轉案分配事宜。

(四) 本校僱傭關係兼任助理(含工讀生)加保人數統計：

1、105 年 01 月：按月加保 165 人次；按日加保 91 人次。

2、105 年 02 月：按月加保 147 人次；按日加保 28 人次。

3、105 年 03 月：按月加保 159 人次；按日加保 82 人次。

4、105 年 04 月：按月加保 199 人次；按日加保 93 人次。

5、105 年 05 月：按月加保 221 人次；按日加保 121 人次。

6、105 年 06 月：按月加保 221 人次；按日加保 171 人次。

7、105 年 07 月：按月加保 202 人次；按日加保 76 人次。

8、105 年 08 月：按月加保 163 人次；按日加保 48 人次。

9、105 年 09 月：按月加保 165 人次；按日加保 54 人次。

10、105 年 10 月：按月加保 253 人次；按日加保 73 人次。

11、105 年 11 月：按月加保 261 人次；按日加保 296 人次。

12、105 年 12 月：按月加保 319 人次；按日加保 12 月底統計。

(五) 本校學習關係兼任助理人數統計：

1、105 年 01 月：393 人次。

2、105 年 02 月：393 人次。

3、105 年 03 月：748 人次。

4、105 年 04 月：779 人次。

5、105 年 05 月：832 人次。

6、105 年 06 月：845 人次。

7、105 年 07 月：321 人次。

8、105 年 08 月：280 人次。

9、105 年 09 月：662 人次。

10、105 年 10 月：701 人次。

11、105 年 11 月：777 人次。

三、實習就業組：

(一) 辦理在地實踐聯盟計畫合作備忘錄簽署事宜，截至目前共發出 199 家廠商、40 間綜合高中與職業學校及 12 間公協會之合作備忘錄，預定於 12 月 22 日進行回收及用印事宜。

(二) 完成技職司推動之大專校院學生基本資料庫資訊系統填報作業。

(三) 辦理職涯導航網校外廠商及相關就業服務站於本校申請求才登記服務，及不定時刊載最新職場資訊，歡迎應屆畢業生或校友線上查詢。12 月份台中就業服務站之就業市場快報計有 11 家廠商刊登職缺，共有 57 個工作需求。

(四) 進行 99 學年度畢業後五年畢業生流向調查及雇主滿意度調查。

(五) 105 年 11 月 24 日召開「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學生技能證照獎勵外部審查會議」完竣，共計通過獎勵張數 1,425 張、獎勵金額 1,041,500 元；104 學年度畢業生獎勵 134 張、獎勵金額 107,900 元，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考取證照獎勵 1,291 張、獎勵金額 933,600 元。

(六) 辦理「學生校外教學要點」、「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參加學術與專業性競賽獎勵要

點」、「學生取得證照獎勵與補助辦法」修法行政事宜。

(七) 辦理「104 學年度師生實務增能計畫程序七-學生校外實習」教育部訪視相關事宜；協助企業管理系辦理「105 學年度師生實務增能計畫程序七-學生校外實習」教師海外訪視差旅費地點變更函報教育部事宜。

(八) 校外實習：

1、105 級校外實習班級宣導已完成：四化一甲、四化一乙、四化一丙、四冷一甲、四冷一乙、四冷一丙、四電一甲、四電一乙、四電一丙、四企一甲、四企一乙、四休一甲、四子一甲、四子一乙、四子一丙、四訓一甲、四訓一乙、四訓一丙、四機一甲、四機一丙、四機一丁，共計 21 班 840 人，其餘班級按照預定時間持續進行中。

2、102 級學生實習通過率說明：校外實習通過情形統計至 105 年 12 月 13 日止，102 級入學學生中，目前共計有 962 位同學通過校外實習課程規定，通過比例達 70.32%。(目前將 105-1 實習學生暫列為通過人數，詳細資料如附件)([附件 7](#))

(九) 產業學院計畫：

1、教育部預訂於 105 年 12 月 21 日來校辦理「105 年度補助技專校院師生實務增能計畫及產業學院計畫聯合訪視」。

2、已於 105 年 12 月 13 日前往協鴻工業股份有限公司說明聯合訪視細節。

四、典範科技大學計畫辦公室：

(一) 11 月 14 日召開「105 年度典大推動小組第 11 次會議」。

(二) 11 月 23 日繳交「105 年度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期末成果報告暨 106 年延續計畫書」簡報至教育部

(三) 11 月 23-27 日參與「TMTS 2016 臺灣國際工具機展」並舉辦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暨策略聯盟成果展。

(四) 11 月 26 日赴教育部進行「105 年度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期末成果報告暨 106 年延續計畫書」考評簡報。

(五) 12 月 1 日召開「中區策略聯盟第二次區域會議」。

(六) 預計 12 月 17 日赴台北三創生活園區參與「2106 發展典範科技大學計畫成果展」。

(七) 預計 12 月 19 日召開「105 年度典大推動小組第 12 次會議」。

五、跨組業務

(一) 持續進行本校重點特色補助計畫經費執行進度之管控。

(二) 辦理 106 年度教學單位經費分配指標之原始數據核對及分配金額試算。

(三) 進行 107 年度各教學單位設備費概算之彙整。

國際事務處

一、國際交流組：

(一) 辦理校慶國際外賓邀請及提供名單予相關單位。

(二) 辦理日本姐妹校北見工業大學及韓國姐妹校嘉泉大學申請資料。

(三) 11 月 17 日 Metropolitan State University (MSU) 學校教務長 Carol 來訪洽談雙聯學制課程與學分並拜會管理學院院長，順利與 MSU 簽訂訂為姐妹校。

(四) 11 月 22 日與美國 National University 簽署姐妹校。

(五) 11 月 23 日召開 2017 寒假海外研習第二次明會。

(六) 11 月 25 日接待泰國姐妹校湄州大學行政管理學院 20 位外賓、安排校慶泰國姐妹校湄洲大學榮譽教授接機事宜。

- (七) 安排泰國外賓參加校慶及午宴事宜。
- (八) 11 月 29 日泰國姐妹校程逸皇家大學來訪。
- (九) 11 月 30 日簽署美國聖地牙哥州立大學合作教流備忘錄並寄至美國。
- (十) 11 月 30 日辦理 105 年度第 2 學期泰國湄州大學觀光學院至本校交換事宜。
- (十一) 12 月 1 日接待泰國姐妹校程逸皇家大學校長高級顧問。
- (十二) 12 月 7 日舉辦 2017 寒假海外研習第三次明會，預計於 12 月 14 日前截止報名。
- (十三) 公告 2017 瑞士海外實習訊息，預計於 12 月 29 日舉辦第二次瑞士實習說明會，本次將邀請姐妹校 BHMS 與 IMI 學校代表蒞校為學生說明。
- (十四) 規劃教育部學海飛颺計畫(交流學校彙整)。

二、教育行政組:

- (一) 聯繫並辦理姐妹校常州工學院交換教師來校交流事宜。
- (二) 聯繫香港策略聯盟中學有關獨立招生宣傳事宜。
- (三) 規劃姐妹校河北工業大學來校參訪事宜。
- (四) 規劃 12 月 20 日香港官立中學立校參訪事宜。
- (五) 辦理香港升學刊物廣告事宜。
- (六) 11 月 17 日完成 105 學年第二學期國際學伴職前培訓。
- (七) 11 月 19 日完成國際學生認識台灣文化參訪活動。
- (八) 辦理 11 月 25 日姐妹校常州工學院外賓交流事宜。
- (九) 12 月 5 日至 9 日至香港辦理招生宣傳。
- (十) 執行 2 月 18 日劍橋英語考試宣傳及報名收件。
- (十一) 持續辦理劍橋英語課程、華語課程、國際學伴計畫、教學卓越計畫。

三、校務行政:

- (一) 協助擔任校慶英文司儀。
- (二) 寄送 105 年度第 2 學期泰國姐妹校清邁皇家大學交換學生接受函及 105 年度第 2 學期英文版行事曆至韓國姐妹校嘉泉大學。
- (三) 函發教育部 105 年度大專校院學生國際體驗學習計畫領據。
- (四) 規劃籌備 2017 國際暑期學術營。
- (五) 處理 105 年下學期 2 位蒙古交換生來台事宜、文創系學生至捷克哈洛克大學交換事宜。
- (六) 協助外籍生申請工作證、及工作證與簽證延期等相關事宜。

進修推廣部

一、教務組

- (一) 註冊：
 - 1、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7 週至第 12 週休退學退費事宜。
 - 2、研擬 105 學年度第 2 期學生註冊注意事項。
 - 3、彙整 104 學年度畢業生學籍卡及歷年成績單成冊，俾利日後查閱。
 - 4、發送大學部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中學業成績不及格達四科以上、學分數二分之一不及格學生名單至各系及班導師收執。
 - 5、寄發大學部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中學業成績不及格達四科以上、學分數二分之一不及格之「家長通知書」，計有 544 份及產攜(訓)專班計 144 份，共計 688 份。
 - 6、統計本部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各系學生成績預警人數，計預警 544 名及產攜(訓)專班計 144 名。
 - 7、期中成績已輸入科目比例為 94.65%，較前一學期(104-2, 93.12%)提高 1.53%；應輸入期中成

績課程計 355 門，未輸入期中成績者計有 19 門，與前一學期相同，未輸期中成績平均達 5.35%。

8、產攜(訓)專班期中成績已輸入科目比例為 96.42%，較前一學期（104-2）降低 1.34%；應輸入期中成績課程計 140 門，未輸入期中成績者計有 5 門，較前一學期（104-2）增加 6 門，未輸期中成績平均達 2.24%。

9、已啟動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中預警機制，謹陳「期中成績輸入科目統計表」及「各系學生期中學業成績預警通知統計表」如(附件一、二)，學生預警平均比例高達 26.23%與「產攜(訓)專班期中成績輸入科目統計表」及「各系產攜(訓)專班學生期中學業成績預警通知統計表」如(附件三、四)，學生預警平均比例 11.29%，請各學習輔導權責單位加強各項輔導措施。 ([附件 8](#))

10、因各系尚有部份期中成績未輸入，無法落實期中預警機制，為分析瞭解各任教師期中成績未輸入之原因，已將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中成績未輸入事因表計 19 份及產攜(訓)專班 5 份，分送任課老師，經彙整後詳如「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中成績輸入科目統計表」及「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產攜(訓)專班期中成績輸入科目統計表」，期望能積極落實本校期中預警機制及提升學生學習成效，請各教學單位老師能配合成績輸入以利落實期中預警機制。

(二) 課務：

1、受理 105 學年第 1 學期期中考卷印製，共計 102 門課。

2、受理 105 學年第 1 學期學生考試請假申請，共計 9 位學生。

3、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退、補費相關作業，並通知加退選後尚未補繳學時費之學生儘速繳費。

4、辦理 105 學年第 1 學期補費未繳學生課程刪除及通知授課教師等事宜。

5、簽辦 105 學年第 1 學期碩士在職專班之導師費發放作業、學生補繳學分費作業及學生註冊退費作業。

(三) 招生：

1、106 學年度碩士在職專班共計有 10 個招生系(所)，已於 11 月 17 日召開第一次招生委員會議，12 月 6 日公告招生相關訊息，12 月 13 日公告招生簡章。

2、106 學年度進修部四技申請入學共計有招生 11 個系(科)，訂於 12 月 13 日召開臨時招生委員會。

二、學生事務組

(一) 辦理學生兵役業務：

1、11 月 16 日～12 月 15 日緩徵(儘召)業務資料函送各縣市政府暨後備指揮部共 7 件。

2、11 月 16 日～12 月 15 日緩消(儘消)業務資料函送各縣市政府暨後備指揮部共 21 件。

(二) 105 年第 1 學期學雜費減免自 12 月 12～21 日開放軍公教子女、原住民學生、身障學生、身障子女學生申請；106 年 1 月 4～12 日開放中低收、低收學生及特殊境遇家庭子女申請。

(三) 本學期清寒學生獎助金核定人數共計 53 人，合計補助 180,400 元；社團服務績優獎助金核定人數共計 6 人，合計補助 30,000 元。

(四) 臺灣銀行核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就學貸款金額，總計有 1,209 萬 6,643 元整。

(五) 各系主任及導師登錄操行時間為 105 年 12 月 15 日(一)8 時至 12 月 31 日(六)24 時；本學期學生請假截止日為 106 年 1 月 8 日(日)止。

(六) 辦理總務相關業務：

1、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學生緩繳學雜費申請 1 人(資工系碩士在職專班)。

2、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 7-12 週休退學退費會計系統登錄。

(七) 辦理學生團體平安保險業務：

1、簽辦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部學生團體平安保險付款事宜，投保總數為 3,841 人，應繳保費為 1,363,555 元(含學生自繳 1,160,377 元，校務基金補助一般生 126,885 元，產學訓班補助 27,084 元，雙

軌班一年級補助 2,300 元、產攜班 46,909 元)。相關人數與金額等資料已送學務處衛生保健組統籌辦理。

2、簽辦本學期延遲註冊學生團體平安保險付款事宜，延遲註冊學生投保人數 33 人，應繳保費 16,330 元(學生自繳 10,065 元，校務基金補助 1,650 元)。相關人數與金額等資料已送學務處衛生保健組統籌辦理。

3、11 月份學生平安保險理賠共計 23 人申請。其中 17 人為車禍，意外為 6 人。

(八) 11 月份學生意外緊急處理共計 10 人次，其中包含擦(割)傷 8 人，其他 2 人。

(九) 辦理各項學生活動：

1、本部畢業生工作委員會訂於 11 月 19 日(六)至 12 月 6 日(二)辦理畢業生拍照活動。

2、本學期「新生班級輔導」已於 11 月 21 日全數舉行完畢；共計舉辦 14 個場次，420 人次參與。

3、本學期「性別講座—國際女性影展」已於 12 月 5 日假青永館六樓采風堂舉行，邀請二技及四技共計 14 個班級，128 人次參與。

4、12 月 12 日於青永館匯川堂辦理法律專題演講，邀請本校法律顧問高進根律師蒞校演講，演講主題為「交通事故的處理原則」。

5、12 月 19 日於圖書資訊館 6 樓國際會議廳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本部師生座談會。

三、企劃組

(一) 105 秋季產業碩士專班共計 5 個專班 36 人報到，修正計畫書已送教育部備查。

(二) 106 春季產業碩士專班共核定 2 個專班 25 人，於 12 月 17 日辦理招生筆試及面試。

(三) 106 秋季產業碩士專班各系提案截止日為 12 月 5 日，後續彙整後送教育部審查。

(四) 完成 106 學年度產學訓專班-合作學校申請計畫書、用印以及勞動部委託各系老師與學生填報之合作學校問卷。

(五) 106 年度勞動部產業人才投資計畫上半年度提案，新增班別-茶葉感官品評初級班(課後學員可以報考茶葉改良場證照)。105 下半年度作業環境控制工程學士學分班等共 3 班之經費核銷、學員出缺勤登錄、意見調查表填寫及製作學員補助申請書等。

(六) 配合勞動部 TTQS 金牌頒獎典禮，提供本部為 TTQS 金牌單位相關優秀事蹟和照片製作專刊和典禮播放使用。

四、終身學習組

(一) 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各班學生中彰投分署到班訪視業務、輔導經費補助款請領結案及相關離退函備主管機關等作業。

(二) 辦理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相關業務：

1、辦理 104 學年度教育部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補助經費結案作業、105 學年度教育部產學攜手合作計畫補助經費技專端及高職端摺據請款及轉撥高職端等相關作業。

2、協助各系 106 學年度教育部產學攜手計畫申辦事宜，教育部預計於 12 月 12 日北部場及 12 月 16 日中部場辦理申辦說明會。

(三) 配合年度會計關帳，辦理 104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及相關非學分班行政單位業務費授權收回作業。

(四) 與國際事務處合作辦理各系交換生及交流生來台研習課程相關業務，已進行經費簽核及各單位經費授權等作業。

(五) 辦理本部相關計畫案各行政及教學單位之兼職助理投保及彙整及問題諮詢等相關作業。

(六) 辦理勤益社區學苑業務：

1、105 年夏季班各班之結業證書製作、用印及第 2 期鐘點費核撥事宜。

2、105 年秋季班簡章編撰及網路各班資訊製作與公告事宜，並正式開始各管道廣告宣傳。

- 3、製作 105 年秋季班教師聘書事宜。
- 4、105 年秋季班學員報名暨繳費事宜。
- 5、協助 105 年秋季班各班辦理停車證，單次課程教學及購買材料等事宜。

(七) 辦理教育部樂齡大學業務：

- 1、已於 105 年 11 月 18 日領隊前往苗栗完成防災反毒活動體驗課程。
- 2、預計於 105 年 12 月 19 日進行茶藝與生活課程校外參訪案，屆時將由王偉麟老師偕同領隊前往日月潭探訪茶園生態。

創辦人辦公室

- 一、105 年 11 月 2 日至 105 年 12 月 9 日止，有 21 筆現金捐款，總金額為新台幣 676,278 元整、實物捐贈 2 筆(SHIMADZU 掃描式探針顯微鏡 SPM-9600 乙台、榜樣-勤益科技大學創辦人紀錄片 1000 片)。
- 二、105 年 12 月 18 日北區校友聯誼會將於海霸王餐廳辦理。

圖書館

- 一、11 月份新增圖書 1,066 冊合計 258,937 冊，視聽資料增加 46 件合計 14,805 件；收到校外贈書 47 冊、校內贈書 933 冊，合計 980 冊。
- 二、館際合作服務件數 11 月份合計 27 件〈影印 3 件；借書 24 件〉、服務人數合計 11 人〈本校 3 人；外校 8 人〉。
- 三、11 月到館總人次計 37,362 人、11 月借書計 4,642 人次、7,229 冊，11 月底研究生畢業論文上傳建檔筆數累計共 2,848 筆。
- 四、多媒體區 11 月份各項服務人數合計 3,068 人次(團體視聽室 1,331 人次；討論室 454 人次)；VOD 數位隨選視訊系統 105 人次。
- 五、105 學年度中部大學圖書館聯盟借書證及中區技專校院校際聯盟圖書館借書證申請人數統計(1)本校申請他校借書證共 74 件 (2)外校向本館申請借書證共 11 件。
- 六、11 月份兼任老師借書證及續用申請共 12 件、教職員眷屬借書證累計共 186 人申請；11 月份受理之圖書協尋共 23 件。
- 七、多媒體區 11 月份新增虛擬光碟系統影片 18 部，VOD 數位隨選視訊系統影片 4 部。持續發行圖書館簡訊、新書展示、每週一書、每週一片，與維護圖書館臉書、部落格、櫥窗。
- 八、至 11 月底，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完成 5 場 9 種電子資源教育訓練活動。
- 九、辦理圖書閱讀推廣活動：主題書展「和土地談戀愛」(11/14~1/31)、閱讀最前線 1 場(12/6 上架)共 11 本新書展示。
- 十、辦理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 27 位志工訓練及管理。
- 十一、辦理圖書館自動化系統升級相關事宜。

電子計算機中心

- 一、辦理 105 年度教育部檔案管理訪視作業。
- 二、籌備校務資訊系統革新計畫成果展示。
- 三、協助校慶網路轉播及其他資訊設備相關事宜。
- 四、新校區無線網路驗收。
- 五、整合 LDAP 與勤益 Splunk Enterprise 平台及辦理 Splunk 教育訓練。
- 六、辦理 Wifi 自動認證系統及教育版 Google 雲端服務宣導作業。
- 七、辦理第三階段校務行政系統相關業務

- (一) 新校務系統權限修正、上線前準備、程式問題修正、上線輔導包含(系科[語言中心、電機系、應英系、課務組、管理學院])。
- (二) 校務系統第二期請購行政流程處理。
- 八、於 11 月 4 日、11 月 18 日舉辦 SQL 效能調校教育訓練。
- 九、調查 107 年度資本門概算-電腦軟體經費之需求、106 年度維護費相關請購作業。
- 十、修改進修部四技招生系統：招生系統 Part I。
- 十一、辦理業務委託及資訊技術加給申請事宜。
- 十二、撰寫單簽 E 化平台第二期規格書。
- 十三、數位識別卡版面問題溝通協調。
- 十四、教務、學務相關系統、教職員差假系統、出國報告系統、教師定期成效評估系統、服務教育管理系統、校務基本資料庫、證照管理系統、電子公文等系統維護與程式修正。
- 十五、校務相關系統備份及機房管理作業。
- 十六、校務行政系統業管單位反應問題處理及協助更新相關統計報表。
- 十七、辦理數位學習平台相關業務
- (一) 勤益 e 校園課表點選及教室呈現格式測試處理。
- (二) 匯出 105_1 所有課程，提供教材檢核。
- (三) 雲端筆記 APP 功能問題整理。
- (四) APP 數位學生證呈現問題討論處理。
- (五) 行動學習 APP 之課程討論版問題討論。
- (六) APP Connect 連結優化討論。
- (七) APP 優化功能測試報告。
- (八) 數位學習 APP、勤益 e 筆記 APP 公開上架。
- (九) 架設檔案伺服器擴充數位學習平台備份空間。
- 十八、辦理縮短數位落差研習營-11/12、11/13 自走車研習營。
- 十九、申請 TWCA MSSL 網路憑證 SSL 展期。
- 二十、11/30 完成勤益電話分機表上線。
- 二十一、有獎問卷程式維護整合代登入勤益 e 校園 APP。
- 二十二、代登入 QRCode 串接勤益 e 校園 APP。
- 二十三、11 月份網路組，校內資訊服務共計 40 人次 74 小時 <http://linux3.ncut.edu.tw/services/index2.htm>，10 月份國秀樓 E 化教室維修共計 9 人次，9 小時， <http://linux3.ncut.edu.tw/cgi-bin/eroom/list>。
- 二十四、截至 105 年 12 月 8 日止，日四技及日二技畢業班同學資訊畢業門檻尚有 253 人未通過，資訊能力畢業門檻各系所及各年級（在學生）通過率，詳如附件。 ([附件 9](#))

諮商輔導中心

一、潛能發展組(統計期間 105 年 11/12-12/8)

- (一) 預防推廣：
- 1、11/16 出刊「心情部落格」，分送全校教職員工生參閱。
 - 2、11/17 辦理日間部 2016 年第 23 屆女性影展(一)活動，播放「《我願意...然後呢?》、《親旅行》、《老爸傷腦筋》」，邀請洪雅欣諮商心理師擔任與談人，探討婚姻家庭與親子關係議題，共計 104 人參與。
 - 3、12/5 辦理進推部 2016 年第 23 屆女性影展(二)活動，播放「《深夜海產店》《別離開我》」，邀請許思菁諮商心理師擔任與談人，探討女性情感與性別關係議題，共計 128 人參與。
 - 4、進行 11/24、12/1 及 12/8 之「情感教育」主題班級輔導，共 16 班，計 426 人次。

5、11/24 辦理輔導講座，參加班級為四流二甲、四訊二乙，由外聘吳惠慈老師主講「我真的可以！從夢想到行動的 10 步驟」，共計 74 人次參加，平均滿意度達 65%。

(二) 同儕輔導：

- 1、11/15-11/29 辦理心輔學員自我成長團體(三)、(四)、(五)，計 24 人次參與。
- 2、11/16-11/30 辦理同儕團體領導者訓練督導(三)～(五)，計 9 人次參加。
- 3、教育優先區學校活動規劃與籌備。
- 4、卓越計畫 B-2-1 心靈種子療癒花園子計畫：105 年 11 月 24 辦理輔導股長培訓講座一場，主題為：「我真的可以！從夢想到行動的 10 步驟」，各班輔導股長共計 72 人次參與，滿意度達 79%。

(三) 導師工作：

- 1、製作及檢核 12 月份導師費清冊。
- 2、教導師輔導管理系統維護。
- 3、完成 104 學年度輔導服務傑出教師遴選之初審作業，11/15 已將初審結果送交學務處統籌。

(四) 身心障礙學生輔導：

- 1、11/17 辦理身心障礙學生始業座談會，副校長蒞臨致詞並全程參與，會議中與家長相談甚歡，且針對學生及家長所提之建議予以回應，中心已將建議內容書寫於會議紀錄中，以利後續追蹤各項建議執行狀況，本次會議參與人數共 67 人。
- 2、11/16 辦理定向工作坊第一場：創業分享經驗談；11/23 辦理定向工作坊第二場：黏土甜點、奶油造型 DIY；11/25 辦理第三場炬光聯誼會：你來、你來、大家來作伴，多元活動主題凝聚師生情誼、連結同儕關係，促進學生自我探索及思考，共計 25 人次參與。
- 3、大專校院特殊教育學生鑑定作業：11/29 教育部來文請中心通知提報個案鑑定初審結果並辦理後續行政作業，輔導員已於 12/1 完成通知事宜。
- 4、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106 年度教育部補助大專校院輔導身心障礙學生工作計畫經費申請表已於 11/29 函送教育部。

二、心理諮商組(統計期間 105 年 11/12-12/8)

(一) 個別諮商與輔導：

- 1、個別諮商與諮詢服務 91 人次。
- 2、休退學學生離校生涯輔導共計 36 人次。

(二) 高關懷學生輔導：針對優先關懷學生邀約晤談、次關懷學生進行書信關懷。

- 1、成績預警學生輔導：辦理卓越計畫 B-3-2-針對上學期 1/2 學分不及格學生進行關懷，總計優先關懷學生 43 人、次關懷學生 136 人。
- 2、適應困擾學生輔導：追蹤關懷復學生 11 人、轉學生 11 人。辦理卓越計畫 B-2-1 針對身心適應量表篩選指數過高學生進行關懷，總計優先關懷學生 86 人、次關懷學生 108 人。
- 3、轉介輔導：進行電話關懷或晤談等，總計完成 9 人。
 - (1) 導師轉介 3 位學生，為學習適應、人際、精神疾患、生涯等議題。
 - (2) 校安轉介 4 位學生，為意外受傷、噪音糾紛、車禍、人際問題等議題。
 - (3) 主動關懷學務處急難慰問學生 1 位。
 - (4) 其他單位轉介 1 位學生，為情緒、適應與學習議題。

(三) 心理測驗：

- 1、個別測驗與解釋共 7 人次。
- 2、團體心理測驗活動：11/16 生涯興趣測驗 8 人次、11/24 四工一甲生涯興趣及人格測驗共 6 人次、11/29 四冷一甲生涯興趣測驗 5 人次、11/30 及 12/7 新生補測共 20 人次。

(四) 職涯輔導：

- 1、12/05 舉辦第二場「瘋桌遊~生涯大亨 GO」職涯活動，共 9 人。
- 2、宣傳 12/22 團體心理測驗:大學生學習與讀書策略量表。
- (五) 卓越計畫：11/22 完成 11 月份卓越管考表單彙整並回覆卓越中心。
- (六) 院心理師：
 - 1、工程學院：11/29 電話追蹤新生測驗之優先關懷學生，關懷邀約，12/1~12/2 初步會談共 3 人。
 - 2、管理學院：
 - (1) 進行流管系系學會幹部小團體安心輔導。
 - (2) 與資管系導師討論所轉介之學生。
 - (3) 與工業工程與管理系導師討論班上學生輔導狀況。
 - (4) 與流管系導師及系學會指導老師討論班上學生輔導狀況。
- 3、電資學院：與電機、電子、資工系導師討論班上學生狀況；11/17 與電子系和資工系家長討論學生輔導狀況。
- 4、文創學院：與應英系主任與導師討論班上學生狀況。
- 5、籌畫期末考紓壓週活動：12/7-12/12 紓壓週時間票選暖身活動開跑。
- (七) 團體輔導：12/3(週六)辦理「我的秘密花園~園藝療育」假日工作坊共 33 人次。
- (八) 其他項目:11/24 實習生指導老師亞洲大學喬虹教授蒞校交流拜訪。

體育室

- 一、第 45 週年校慶競賽活動已全部辦理完成，目前辦理各項目獎助金核發事宜。
- 二、刻正辦理 106 年全大運比賽選手選拔及報名事宜。
- 三、105 學年度大專盃競賽項目已參賽完成保齡球、國術及女生排球。獲獎項目如下：
 - (一) 保齡球：個人賽第四名-職二子二甲廖凱翊、個人賽第八名-四子四乙林佑承、三人賽第五名-職二子二甲廖凱翊、四子四乙 林佑承、生管大職三謝承恩、個人全項第三名-廖凱翊。
 - (二) 國術散打：男子一般組 56-60 公斤級第一名冷凍碩一林呈碩、男子一般組 56-60 公斤級第三名四資二甲陳冠誠、男子一般組 65-70 公斤級第三名四資二甲張鍾元。
- 四、游泳補救教學於 12 月 6 日計 10 天已全部完成，感謝徐國陽老師、2 位學生 TA 的協助，計 5 位男生、2 位女生參與補救。
- 五、105 年 12 月 12 日起至 106 年 1 月 8 日止，請老師宣導請同學上網填答教學反應意見調查表；每班總人數需填寫 1/2 以上，始為有效問卷。
- 六、2016 奧林匹克精神宣導校園巡迴講座本校邀請；田徑跳高項目-向俊賢選手到本校演講，師生計 145 人參加。

語言中心

- 一、外語教學組：
 - (一) 辦理 105-2 全校性共同語言類選修課程作業，於 11 月 01 日至 12 月 21 日進行預選公告作業，自 12 月 7 日至 12 月 21 日開放同學預選登記，預計 105 年 1 月底前完成公告作業。 ([附件 10](#))
 - (二) 辦理進修推廣部四技 11 班 GEPT 期末會考作業。
 - (三) 辦理第 16 週至第 18 週日間部四技 32 班 GEPT 期末會考作業。
 - (四) 辦理日間部四技大一英文申請升班作業，第 11 週至 105-2 加退選結束期間受理申請。
 - (五) 第 11 週至第 13 週協助辦理學生課程退選作業。
 - (六) 辦理 105 年度第 2 學期中心兼任教師新、續聘師資審議案，提 105 年度第 2 學期中心教評會議辦理審議作業。

(七) 辦理 105-2 日間部、進推部、進修學院及專校英文課程教師排課作業。

(八) 因應本中心 105 學年度結束 1 位專任教師退休，規劃教師遞補作業。

(九) 辦理教育部 105 學年度本校專業英語調查作業。

二、外語證照輔導組：

(一) 迄至 12 月 6 日共受理全校同學英語畢業門檻抵免申請共 16 件申請件，16 件核予抵免。

(二) 賡續 10 月 4 日至 12 月 13 日每週二 18:00-21:00 於國秀樓自學中心教室，辦理為期 10 週 ESP 實用商用英語(進階班)1 班 (卓越計畫補助案)。

(三) 賡續 9 月 29 日至 12 月 15 日每週四 18:00-21:00 於國秀樓自學中心教室，辦理為期 10 週 ESP 實用商用英語 1 班 (卓越計畫補助案)。

(四) 賡續 9 月 29 日至 12 月 15 日每週四 18:00-21:00 於國秀樓 402 教室，辦理為期 10 週實用日語(入門)1 班 (卓越計畫補助案)。

(五) 英文畢業門檻各年級通過率(畢業門檻抵免資料截算至 105 年 12 月 6 日)，詳如附件。目前大四同學英文畢業門檻通過率為 59.09%，加計大四已加選英檢輔導課程同學則通過率為 74.04%。(附件 11)

(六) 完成辦理 11 月 20 日本學期大學校院英語能力測驗(CSEPT®)第一級校園考，共計 836 位同學報名參與，812 人到考，232 人通過初級標準，110 人通過中級初試標準，7 人通過中級標準，共計 349 人通過初級以上標準，通過率達 42.98%。

(七) 完成辦理 12 月 1 日全校性英文字彙競賽活動，共計 23 位同學參與活動，其中 6 位同學獲得前三名獎狀及禮卷，10 位同學獲參加獎禮卷。(卓越計畫補助案)。

(八) 完成辦理 12 月 6 日本學期多益及多益普級校園考，共計 231 位同學報名參與。

產學營運總中心

一、創新育成中心

(一) 第 12 屆韓國首爾國際發明展榮獲 3 金 2 銀 2 銅。

(二) 完成創新育成中心計畫期末報告結案作業，本年度培育企業總家數 26 家，新創企業家數 11 家，投增資額達 135,460 千元，取得政府資源金額達 4,547 千元。

(三) 經濟部-產業園區廠商升級轉型再造計畫-大甲幼獅工業區，補助新台幣 800,000 元，期末審查完成結案；續提 106 年補助計畫。

(四) 經濟部-學界協助中小企業科技關懷跨域整合計畫，補助新台幣 3,192,000 元，期末審查完成結案；續提 106 年補助計畫。

(五) 育成中心承接教師接受企業產學計畫業務(含公營及私人企業)，結至 11/30 前為止，總金額達到 19,349,050 元。

二、智財暨技術移轉中心

(一) 11/18 完成校務基本資料庫修正作業。

(二) 11/21 完成典大成果報告書。

(三) 11/22 完成教學卓越計畫管考表單。

(四) 11/24 完成 107 年概算調查表-專利權經費表。

(五) 12/2 教育部 105 年度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參觀創新發明展示區。

(六) 12/8 提案「授權校園商品製作及銷售管理要點」通過 105 學年度第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七) 12/13 完成專利線上資料庫網站設計第一二階段作業。

三、校級專業技術服務中心

(一) 多功能實習工廠參訪：11/15 中國廣東省惠州市仲愷高新區貴賓 15 位，11/25 泰國湄洲大學 22 位，11/26 台中市副市長與興大副校長 4 位，12/02 臨時教育部秘書室評鑑人員 2 位，12/10 校長友人

33 位。

(二) 12/8「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技術服務及檢測收費要點」提送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審核後待主計室函發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議紀錄，後續要點將做修正函發。

(三) 精密機械檢測中心 ISO 230-4 工具機循環試驗已於 12/5 辦理驗收，持續進行儀器操作訓練以及試驗數據蒐集。

(四) 編列 107 年工具機學院大樓概算。

(五) 辦理本中心空間移撥至流通管理系等相關流程。

(六) 協辦資訊管理系大型圖書機搬遷與配電，地點由工具機技術服務中心遷至管理館 1 樓。

四、跨中心業務

(一) 辦理中心轄下子中心：創新育成中心、智財暨技術移轉中心、校級專業技術服務中心評鑑作業。

(二) 高雄金屬中心至校洽談 106 年暑期高職學生機械研習營辦理事宜。

人事室

一、資工系陳瑞茂、電機系洪清寶、工管系張嘉寶、機械系盧鴻華、電子系何岳璟老師升等教授。

二、105 年 11 月 16 日召開 105 學年度第 1 次考績及甄審委員會，會中審議公務人員敘獎及年終考績案。

三、105 年 11 月 17 日召開 105 學年度第 3 次法規審查委員，會中審議新增及修訂 7 案。

四、105 年 11 月 30 日召開本校 105 學年度教師員額規劃小組會議。

五、105 年 12 月 6 日召開 105 學年度第 3 次法規審查委員，會中審議新增及修訂 6 案。

六、教育部 105.10.31 臺教人(二)字第 1050123493 號函公立大專校院未兼任行政職務專任教師得依期貨交易法第 36 條規定，至期貨交易所兼任由主管機關指派，或由董事會遴選，經主管機關核定之非股東董事或非股東監察人職務，並應以書面報經學校核准；至兼任行政職務教師之兼職，仍請依公務員服務法規定辦理。

七、教育部 105.11.02 臺教人(二)字第 1050146106 號函國立大學未兼任行政職務專任教師代表財政部所屬事業機構臺灣銀行股份有限公司兼任轉投資事業華南金融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之官股董事，尚無違公立各級學校專任教師兼職處理原則第 4 點第 1 項第 1 款規定。

八、司法院 37 年 2 月 11 日院解字第 3841 號函直屬長官命其部屬代為經營與職務無關之正當商業，雖僅違反修正之公務員服務法第 13 條第 1 項規定，但如對於主管或監督之事務有間接圖利情形，仍應構成懲治貪污條例第 3 條第 6 款之罪。

九、教育部 105.11.3 臺教人(三)字第 1050152356 號函重申為維護政府形象及貫徹政府杜絕酒駕之決心，請各機關（構）學校利用內部公開集會、新進人員訓練及其他相關場合加強宣導公務人員酒後不開（騎）車。

十、教育部 105.11.11 臺教人(三)字第 1050143847 號書函公務人員保障暨培訓委員會 105 年 10 月 12 日公地保字第 1051160272 號函略以，按公務人員因公涉訟輔助辦法第 13 條規定：「各機關得指派機關內人事、政風、法制、該涉訟業務單位及其他適當人員組成審查小組，審查公務人員因公涉訟輔助事件。」，有關各機關涉訟輔助小組組成與否，係考量申請之公務人員工作繁簡難易及職責程度不同，執行職務行為態樣不一，且牽涉之法令殊異，故規定各機關得斟酌實際情形，考量是否組成審查小組。惟前開涉訟輔助辦法施行以來，各機關對於是否組成審查小組審查公務人員申請之因公涉訟輔助事件，屢生疑義，又未經審查小組審查之涉訟輔助事件，衍生公務人員誤認機關未審慎判斷之疑慮，爰建議組成審查小組審查為宜。

十一、教育部 105.11.1 臺教人(四)字第 1050143327 號函行政院核定修正「公立大專校院辦理各項試務工作酬勞支給要點」，並自 106 年 2 月 1 日生效。

主計室

一、本室業於 12 月 19 日(星期一)關閉網路請購系統請購功能，各項單據請於 12 月 30 日(星期五)前送主計室完成報支手續；為配合支付時效及辦理年度決算，請確實依本校「105 會計年度結束經費報支注意事項」辦理。

二、本校 105 年度預算截至 11 月底止收支情形如下：

(一)業務總收入為 13 億 3,051 萬 8 千元，較累計預算分配數 12 億 5,418 萬 9 千元，增加 7,632 萬 9 千元，執行率 106.09%；業務總支出為 12 億 5,160 萬 7 千元，較累計預算分配數 12 億 4,153 萬 8 千元，增加 1,006 萬 9 千元，執行率 100.81%，本期賸餘數為 7,891 萬 1 千元，較預算賸餘數 1,265 萬 1 千元，反絀為餘，增加 6,626 萬元，主要係學雜費收入淨額實際數較預計數增加所致。

(二)固定資產擴充改良計畫截至 11 月底止實際執行數為 2 億 3,142 萬 5 千元，累計預算分配數 3 億 1,251 萬 7 千元，執行率 74.05%，為能達成執行率，請各單位積極辦理。

(三)檢附預算執行簡表乙份。 ([附件 12](#))

進修學院

一、註冊組

(一)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逾期未註冊學生名冊學籍異動與名單簽核。

(二)彙整與印製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中成績輸入科目統計表」、「各系學生期中學業成績預警通知統計表」及「期中成績預警接受輔導人數表」。

(三)發送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期中學生學業成績預警相關表單予各系及導師。

(四)印送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教師未輸期中成績事因表」予未輸入期中成績之任課老師。

(五)辦理 104 學年度作廢學位證(明)書銷毀作業。

二、課務組

(一)教師授課鐘點費印領清冊核對完成。

(二)辦理教師授課時數異動。

(三)辦理課程時段及教室異動申請。

(四)印製教師授課講義。

(五)印製小卡行事曆。

(六)新學期排課課表於 14 週會辦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及語言中心規劃排課時間。

(七)預估學分學時費收費標準。

(八)通知授課教師、學生實施「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問卷，並配合「填問卷！送禮券！」活動，鼓勵同學踴躍上網填寫問卷。

三、總務組

(一)辦理第三梯次退選(含抵免)退費作業，共計有 6 人。

(二)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學雜費減免第一梯次在 105 年 11 月 16 日至 12 月 18 日受理。

(三)辦理休(退)學學生，學雜費退費三分之一，共計有 5 人。

(四)辦理各項物品採購與業務費核銷。

(五)配合總務處保管組完成進修學院財產、非消耗品報廢。

(六)辦理學生平安保險申請理賠事宜，至 12 月 11 日，共計 6 件。

(七)辦理遲繳註冊學生平安保險加保作業。

四、學務組

(一)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清寒學生獎助學金(8 名)及特殊教育學生(3 名)獎助學金審查及核銷事

宜。

(二) 105/11/15-105/11/19 辦理 106 級畢業生團體照及個人學士照拍攝。

(三) 105/11/17-105/12/04 辦理「尊重智慧財產權」線上有獎徵答活動，有獎徵答活動共計 96 人參加，全對符合抽獎資格 43 人，105/12/09 由校務主任抽出 20 名中獎學生，每名可獲得 200 元禮券，相關資訊已公告於進修學院網頁。

(四) 105/11/26 辦理 45 週年校慶運動會-同心協力趣味競賽，錄取前五名頒發獎金、前十名頒發獎品及獎狀，報名隊伍共 11 隊。

(五) 完成 11 月份申請就學貸款學生就學狀況異動名冊上傳並函報臺灣銀行臺中分行計有 5 人。

(六) 宣導活動：

1、第十週：反毒宣導-拒絕毒品。

2、第十一週：反毒宣導-認識藥物濫用。

3、第十二週：低頭族眼症。

工程學院

一、105.11.23 辦理卓越 E-3-3-2 強化專業跨域領航-實驗室成果展。

二、105.11.24 參加教育部工程學門教師多元升等審查經驗分享與座談。

三、105.12.02 召開本院「在地實踐聯盟合作備忘錄」簽約名單討論會議。

四、105.12.07 召開本校 105 年度公務人員第一群組年終考績會議

五、105.12.07 召開本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院教評會議。

六、105.12.14 召開本院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1 次院課程會議。

七、賡續辦理卓越 C-1-2、E-3-3-2 分項計畫經費採購、核銷事宜。

八、辦理本院各系專兼任教師外審事宜：

(一) 冷凍系：

1、兼任教師陳金順、賴明湖學位送審講師資格。

2、新聘兼任專業技術人員助理教授級資格送審：賴進昌、王憲榮、陳緯中、王國宗。

九、配合本校各單位辦理下列事項：

(一) 文書組：協助 105.12.02 教育部 105 年度大學校院檔案管理績效訪視資料查閱事宜。

(二) 典大辦公室：填報「大學在地實踐聯盟計畫盤點表」。

(三) 學務處：填報「105-2 共同時間預定表」。

(四) 電算中心：填報「表 3-1 電腦軟體經費需求表」。

(五) 研發處：本院 104 學年度畢業生及在 104-2 校生證照獎勵金登帳事宜。

十、105 年典範科大成果展，由 B 分項綠色科技智慧研發聯盟黃智勇老師作品展出。

十一、查核 105 年典範科大計畫本院控管之經費，俾利達成經費執行率。

十二、規劃 106 年國際學生夏令營課程。

精密製造科技研究所

一、本所 12 月產學合作案共計 2 件，金額 300,000 元，駱文傑老師之「公共聚會空間熱負荷評估分析」150,000 元及「東華大學空調暨照明系統節能效益改善評估研究」150,000 元。

二、本所辦理 105 學年度春季班外國學生招生作業。

三、本所配合典範科大計畫賡續辦理子計畫事宜。

四、配合辦理 105 學年度專業類自我評鑑追蹤檢討作業。

五、本所辦理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排課事宜。

六、辦理所內經費管理、物品採購及財產管理事宜。

機械工程系

一、本系謝明珠老師與國家中山科學研究院簽訂產學合作計畫，執行期間為 105.08.01-106.07.31，計畫名稱為機動橋工程藍圖繪製，合作經費為 108,000 元。

二、本系於 11 月 21 日接受勞動部勞動力發展署技能檢定中心對本系「電腦輔助機械設計製圖」職類乙級術科測試場地及機具設備評鑑，經評鑑為合格檢定場地。

三、本系 106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入學預計錄取名額 20 名，報名人數 40 名，將於 12 月 10 日舉辦甄試面試。

四、本系於 12 月 12 日參加 106 學年度產學攜手合作計畫申辦說明會議。

五、本系 12 月 18 日於國秀樓 407、408 教室舉辦 105 學年度機械專業人才認證考試，共計 29 名同學報考。

六、本系於 12 月 29 日辦理本系大一學生「電腦輔助機械製圖」聯合會考。

七、本系 12 月 7 日專題演講--邀請中國醫藥大學中醫學系楊仕哲博士蒞臨演講，演講題目：中醫學理論之科技運用。

八、本系 12 月 14 日專題演講--邀請大寶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張韶芹執行長蒞臨演講，演講題目：腦波科技與創新應用。

九、本系 12 月 21 日專題演講--邀請富士康公司陳務光副總經理蒞臨演講，演講題目：智動化聯網機械。

十、本系 12 月份辦理校外專家課堂演講，講題如下：

(一) 12 月 2 日 9:00-12:00、12 月 3 日 15:00-18:00 於機械館 4F 電腦繪圖教室，邀請猿友有限公司王宏泰先生，講題為「電腦輔助機械製圖技術在業界之應用」。

(二) 12 月 10 日 9:20-11:45 於國秀樓 305 教室，邀請合濟工業電研工程師吳建龍先生，講題為「智慧化機電控制整合-鋸床之應用」。

(三) 12 月 13 日 19:00-21:25 於國秀樓 413 教室，邀請合濟工業電研工程師陳宥亘先生，講題為「智慧化機電控制整合-鋸床之應用」。

(四) 12 月 14 日、12 月 21 日 13:00-16:00 於國秀樓 303 教室，邀請橙果創意行銷事業有限公司林真如小姐，講題為「創意行銷」。

(五) 12 月 19 日、12 月 26 日 18:10-20:40 於國秀樓 509 教室，邀請艋庫拉制震刀具公司林國祺總經理，講題為「切削顫震之抑制」、「制震刀具設計」。

(六) 12 月 24 日 12:40-15:05 於機械系精密測量實驗室，邀請馭捷股份有限公司產品研發經理李建樺先生，講題為「自行車設計與製造精度及其影響」。

十一、本系完成 105 年度教育部技職再造「工具機實務技術人才培育計畫」11 月 CNC 銑床乙級證照夜間加強班開課，本計畫經費支用率達 90%以上。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一、11 月 18 日參訪產學攜手合作計畫新合作廠商「宏遠興業股份有限公司」、「臺南紡織股份有限公司」、「利勤實業股份有限公司」。

二、11 月 18 日進修推廣部紡產職四乙學生校外參觀，參訪-帶代相傳博物館，了解織物緞帶的製作過程。

三、11 月 26 日舉辦化材系系友會活動，邀請畢業系友返校共襄盛舉。

四、12 月 2 日舉辦工程認證諮詢委員會，邀請本系教師、校外專家、學生家長參與。

五、貴重儀器教育訓練

(一) 12月1日-舉辦貴重儀器「X-光繞射儀」廠商說明會。

(二) 12月9日-閃火點測試儀教育訓練，地點：E612化學工程實驗室，廠商：鴻盛科儀有限公司。

六、12月7日-舉辦賢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儀器捐贈儀式。

七、舉辦系專業講座

(一) 11月16日-講者：成霖企業股份有限公司羅文麟經理，講題：工業4.0智慧製造。

(二) 11月23日-講者：榮易化學有限公司市場開發部詹博筌協理，講題：發酵工程與生活應用。

(三) 11月30日-講者：中華民國空軍官校通識中心李文龍助理教授，講題：從綠茶中純化分離兒茶素。

(四) 12月07日-講者：愛比森國際股份有限公司林一權研發經理，講題：妝品設計開發及行銷。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一、本系截至目前為止 產學合作案:54件,金額合計(含配合款):10,431,650 元，科技部計畫12件，金額合計(含配合款)：12,638,314 元。

二、本系師生參加2016年第12屆韓國首爾國際發明展，榮獲金牌獎及銀牌獎各乙面，金牌獎得獎人：林國堅老師及謝宇軒等5位同學，作品名稱：「風扇性能改善裝置」，銀牌獎得獎人：管衍德老師及李興儒等5位同學，作品名稱：「鹽水電力急用裝置」。

三、本系學生李俊毅同學參加由經濟部技術處主辦之「2016專利分析與布局競賽」，榮獲「潛力獎」，指導老師：駱文傑老師、黃建民老師及陸紀文老師。

四、105年11月19日本系邀請台灣三菱電機股份有限公司營業三部侯萬輝副部長專題演講，講題為：全熱交換器應用在杏鮑菇栽培之節能分析。

五、105年11月23日本系邀請國立聯合大學能源工程系薛康琳教授專題演講，講題為：Principle and application of metal air battery。

六、105年11月26日本系邀請財團法人國家實驗研究院國家高速網路與計算中心曾子彝副研究員專題演講，講題為：室內空調模擬應用實例分析。

七、105年11月30日本系邀請國家同步輻射研究中心蔡黃修副研究員專題演講，講題為：超低溫技術原理與應用。

八、105年12月7日本系邀請工業技術研究院材料與化工研究所林揚善研究員專題演講：講題為：鋰電池性能安全與壽命模擬。

九、105年12月15日苗栗農工師生共105人至本系參訪。

十、105年12月15日本系辦理105學年度第2學期校外實習「學習型實習」媒合會，共計有18家實習廠家登記參加。

十一、105年12月10日辦理106學年度碩士班一般生推甄面試作業。

管理學院

一、管理學院辦理華文商管學院認證審查籌備事宜。

(一) 管理學院105年12月06日召開第五次院教評會議，審議專任教師升等教授案。

(二) 管理學院105年12月13日召開第一次院課程會議，審議各系學分計畫表修正案。

(三) 管理學院105年12月21日召開第六次院教評會議，審議專任教師升等教授案。

(四) 管理學院105年12月29日召開第5次院主管會議，討論華文商管認證審查意見回覆事宜。

(五) 管理學院辦理2016第十屆海峽兩岸科技與人文教育暨產學合作研討會及第十四屆管理學術研討會結案事宜。

- (六) 管理學院辦理 106 年高中職創意競賽籌備事宜。
- (七) 管理學院辦理各學程申請及宣導事宜。
- (八) 管理學院辦理教育部第二期技職教育再造再造技優計畫-第三階段主計畫經費核銷請購及 KPI 執行事宜。
- (九) 管理學院辦理華文商管學院認證審查籌備事宜。
- (十) 管理學院辦理技專校院跨領域專業技術人才培育方案計畫。

二、教學

- (一) 管理學院於 105 年 12 月 03 日邀請政治大學地政學系教授兼總務長林左裕教授專題演講，主題：不動產與金融市場，精進本院師生教學品質。
- (二) 管理學院於 105 年 12 月 17 日邀請立隆電子吳德銓董事長專題演講，精進本院師生教學品質。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 一、本系張嘉寶老師教授升等資格審查案業經教育部審定通過。
- 二、本系張嘉寶老師參加 2016 年韓國首爾國際發明展以「助行器剎車結構」榮獲銀牌獎。
- 三、本系 12 月份辦理專題演講如下：
 - (一) 12 月 1 日(四)邀請育峰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楊隆年營運長，主題：行動互聯網與 O2O。
 - (二) 12 月 8 日(四)邀請育峰管理顧問有限公司楊隆年營運長，主題：未來產業-新浪潮的啟動。
 - (三) 12 月 15 日(四)邀請靜宜大學-統計資訊學系徐世輝教授，主題：預防維修策略。
 - (四) 12 月 22 日(四)邀請聯合大學-資管系陳振東教授，主題：模糊認知圖模式建構與應用。
 - (五) 12 月 29 日(四)邀請逢甲大學-企管系黃誠甫助理教授，主題：網路可靠度應用與介紹。
- 四、本系於 105 年 12 月 10 日(六)辦理 106 學年度碩士班甄試面試作業。
- 五、本系於 105 年 12 月 17 日(六)辦理 106 春產碩面試作業。
- 六、本系於 105 年 12 月 17 日(六)辦理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歲末年終師生期末成果發表暨職場分享座談會。
- 七、本系於 106 年 1 月 11 日(三)辦理張倫老師退休歡送餐會。

企業管理系

- 一、行政、教學及師生榮譽：
 - (一) 邱英雄教授捐贈管理學術研討會講座鐘點費及交通費予本系學生急難救助金經費。
 - (二) 2016 第十屆海峽兩岸科技與人文教育暨產學合作研討會及第十四屆管理學術研討會，本系全體老師協助並圓滿完成。
 - (三) 許文馨老師輔導學生 TQC-OA 辦公軟體應用類 OFFICE APPLICATION Word 2010 共計 31 張。
 - (四) 永年高級中學師生至本系參訪。

資訊管理系

- 一、師生獲獎及榮譽紀錄：
 - (一) 黃嘉彥老師指導碩士班莊佩樺同學參加第十屆海峽兩岸科技與人文教育暨產學合作研討會及第十四屆管理學術研討會以作品「具引用關係之專利與共詞網絡於雲端技術分析之應用」榮獲管理科學應用領域-資訊與系統管理優良論文獎。
- 二、師生取得專業證照：
 - (一) 105 年 12 月張定原老師輔導學生取得『Strata+™ IT Fundamentals』證照：25 人。
 - (二) 105 年 12 月陳仕昇老師輔導學生取得『CRM 顧客關係管理商品分析師』：127 人。

三、重大工作項目：

- (一) 105 年 12 月辦理「碩士班-專題講座」：1 場次。
- (二) 105 年 12 月辦理「專業證照檢定輔導-專題講座」：1 場次。
- (三) 105 年 12 月辦理「Strata+™ IT Fundamentals 就校認證」：1 場次。
- (四) 104 年 12 月辦理「CRM 就校認證」：2 場次。
- (五) 105 年 12 月辦理學生校外參觀：2 場次。
- (六) 105 年 12 月配合接待高中職學校蒞臨本校參訪：1 場次（永年高中）。

流通管理系

- 一、本系於 105 年 11 月 3 日(星期四)舉辦碩士班專題演講，邀請比利恩有限公司負責人林麗環蒞臨演講，演講主題為創業與市場開發。
- 二、本系於 105 年 11 月 19 日(星期六)舉辦碩士在職專班專題演講，邀請台灣櫻花股份有限公司林有土總經理蒞臨演講，演講主題為櫻花企業全方位品牌經營。
- 三、本系於 105 年 11 月 26 日(星期六)舉辦碩士在職專班專題演講，邀請麗的國際髮型謝佳興副總經理蒞臨演講，演講主題為談中小企業的優勢經營以美髮業為例。
- 四、本系預計於 105 年 12 月 1 日(星期四)舉辦碩士班專題演講，邀請太平洋崇光百貨(股)公司陳威好電子商務專員蒞臨演講，演講主題為網購與職場選擇。
- 五、本系預計於 105 年 12 月 17 日(星期六)辦碩士在職專班專題演講，邀請聯合骨科器材股份有限公司蒞臨演講，演講主題為人工關節市場之發展與營運策略。
- 六、本系邀請木匠兄妹木工房周信宏總經理擔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於 105 年 12 月 7 日蒞校為本系碩士班國際物流課程協同教學。
- 七、本系邀請 Quantum Capital Intrntional Group Ltd 周揚智協理擔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於 105 年 12 月 8 日蒞校為本系大學部服務行銷課程協同教學。
- 八、本系邀請大昌證券公司許財源經理擔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擬於 105 年 12 月 19 日蒞校為本系大學部金融機構與市場課程協同教學。
- 九、本系邀請優思睿智科技有限公司顏嘉男專案經理擔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擬於 105 年 12 月 18 日、25 日蒞校為本系大學部網路程式設計課程協同教學。
- 十、本系邀請和豪國際有限公司唐明順執行長擔任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業界專家，擬於 105 年 12 月 27 日蒞校為本系大學部管理學課程協同教學。
- 十一、本系因配合學校政策及執行典範科技大學計畫，於 103 年 6 月 24 日經校務發展委員會通過遷出研發大樓 LA107 及 LA108 空間，並將使用單位異動為產學營運總中心。因本系於 106 年 2 月 1 日新聘專案教師需建置教師研究室，感謝陳主任秘書協助，並經本系系主任積極與研發處主管協商，經產學營運總中心 105 年 12 月 1 日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校務發展委員會提案通過，將研發大樓 LA107 移撥為本系之使用空間，尚餘 LA108 空間約 30 平方公尺繼續於校務發展委員會錄案追蹤，俟本校有合宜空間時請求移撥予本系。

休閒產業管理系

- 一、本系王靖欣老師通過科技部計畫申請案，共計二件：
 - (一) 短訪計畫（邀請國際科技人士短期訪問）。
 - (二) 專題研究計畫（產學合作研究計畫-應用型）。
- 二、專題演講活動辦理情形如下：
 - (一) 11/1「資源回收、源頭減量」宣導，演講者：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

- (二) 11/14「導遊領隊帶團經驗分享」，演講者：勁創意活動企畫工作團隊/張正諄執行長。
- (三) 11/24「透過空服員視野探索國際觀」，演講者：長榮國際航空公司/楊茗淳空服員。
- (四) 12/1「創意生活產業、創新旅遊新風貌」，演講者：靜宜大學觀光事業學系/吳政和教授。
- (五) 12/1 海外實習就業講座-新加坡。

三、12/2 協助辦理國立中興大學附屬臺中高級農業學校 105 年度升學博覽會。

四、12/10 辦理 106 學年度專案管理碩士班甄試。

電資學院

一、105 年 11 月 18 日召開 105 年 11 月份第二次院務主管會議，會中討論「大學在地實踐聯盟計畫」在地發展需求盤點表及教學卓越計畫為落實全英語師資培訓，推派教師名額事宜。

二、105 年 11 月 23 日召開 105 年 11 月份第三次院務主管會議，會中討論「105 學年度教育部補助技專院校跨領域專業技術人才培育計畫」乙案。

三、105 年 11 月 24 日舉辦 105 年度電資學院社群成果分享會，由院長親自主持，並邀請三系主任、6 組學生社群參與學生及指導老師與會，參與人數約 35 人，會中分享各社群學習成果，以及學習心得與建議。

四、105 年 11 月 26 日舉辦 105 年度電資學院系友大會，邀請本院三系系友參與活動，聯絡彼此情誼、報告三系目前發展情況，三系系友參與人數總共約 135 人。

五、105 年 12 月 02 日協助總務處文書組接受教育部 105 年度檔案管理作業成效訪視。

六、105 年 12 月 06 日召開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4 次院教評委員會議，審議請頒助理教授證書案及客座教授彈性薪資績效自評案。

七、105 年 12 月 08 日高雄市中山高級工商職業學校電資群師生合計 344 人蒞校參訪，由本院安排播放學校及系所介紹影片，並參觀本院三系之特色實驗室。

八、105 年 12 月 13 日召開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1 次院課程委員會，審議本院三系 104 學年度第二學期教學反應意見調查分析結果、跨領域學程改善方案及終止案、學分計畫表之訂定及修改與全英文教學開授課程追認等案。

九、撰寫「IWMST 2016」國際研討會財團法人(張明、王國秀)文教基金會贊助文教活動經費支用明細暨成果說明表及 105 年度電資學院特聘教授經驗傳承座談會之每月活動成果報告。

十、配合教學卓越中心填報 105 學年度全英師培研習課程參與教師名單、學務處生輔組填報 105 學年度第二學期各單位共同時間預定表及研究發展處 106-110 年度在地實踐聯盟推動合作備忘錄之廠商名單與簽約事宜。

電機工程系

一、召開各項會議：

- (一) 105 年 11 月 03 日召開第 5 次系教評委員會。
- (二) 105 年 11 月 22 日召開第 2 次招生小組委員會議。
- (三) 105 年 11 月 23 日召開自我評鑑委員會。
- (四) 105 年 11 月 30 日召開第 3 次研究所學生入學甄審、輔導與畢業審查委員會議。
- (五) 105 年 11 月 30 日召開第 3 次校外實習推動委員會議。

二、執行 105 學年度技專校院技優領航計畫教師課輔。

三、執行我國新版學科標準分類報表填報。

四、106 學年度研究所甄試報名人數共 30 位。

五、本系 11 月份國際性競賽共 2 件：2016 年德國紐倫堡國際發明展榮獲金牌獎共 1 件、銀牌獎共 1

件，本系 11 月份全國性競賽獲獎共 5 件：2016 亞洲機器人運動競技大賽榮獲佳作共 5 件。

六、各類學術活動、承辦演講：

(一) 105 年 11 月 30 日與民智科技共同舉辦「PCB 設計之 EMI 預防法則與實測驗證研習」，共 3 小時。

(二) 105 年 12 月 6 日辦理 12 年國教樂高育樂營(半日)。

(三) 105 年 12 月 7 日辦理電機系專題演講，馬肇聰教授(國立聯合大學電機工程學系)主題：分散式發電與控制技術。

(四) 105 年 11 月 25 日、12 月 2 日、12 月 5 日共 9 小時，105 產業學院計畫上銀科技業師-鍾宇、劉金松、黃柏翰，主題：線性傳動元件介紹及發展趨勢-滾珠螺桿、線性致動器認識與應用、線性傳動元件介紹及發展趨勢-線性滑軌。

七、規劃 2016 亞洲機器人競技大賽(105/12/9-10)。

電子工程系

一、本系 105 學年度截至目前為止，科技部計畫共計 8 件，產學計畫共計 6 件。

二、105 年 11 月 26 日(六)校慶暨系友回娘家，當天返校參加校慶系友，出席計 107 人。

三、105.11.24 專題演講，主講人：河北工業大學電氣工程學院李玲玲教授，講題：專利發表技巧。

四、105.12.2 專題演講，主講人：全面性系統整合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廖禎松董事長，講題：太陽能應用與產業情況。

五、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執行業界專家協同教學計有 8 位業師：劉盈助、楊奕強、吳水旺、吳世豪、林奇緯、詹清治、王明燦、謝明錡。

六、105.11.23-12/6 準備「105 產業學院及實務增能(程序七學生校外實習)聯合訪視」之佐證資料、書冊。

七、105.12.08 高雄中山高工師生共 349 人(共 7 班)蒞臨參訪本系 E617 感測與虛擬儀表實驗室及 E626 光電量測暨微電腦實驗室。

八、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執行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微電子控制專班二年級，邀請合作廠商(菱生)—廖健良資深工程師於 10.6、10.13、10.20，三週，總計 9 節，蒞臨專班授課。

九、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執行產學攜手合作計畫—微電子控制專班三年級，邀請合作廠商(菱生)—廖健良資深工程師於 11.15、11.22、11.29，三週，總計 9 節，蒞臨專班授課。

資訊工程系

一、會議召開：

(一) 共計召開 3 次系招生委員會議(105 年 10 月 24 日、11 月 16 日、11 月 30 日)。

(二) 共計召開 2 次系課程委員會議(105 年 11 月 1 日、12 月 7 日)。

(三) 共計召開 1 次學務委員會議(105 年 11 月 16 日)。

(四) 共計召開 2 次系務委員會議(105 年 11 月 3 日、12 月 8 日)。

(五) 共計召開 1 次系發展會議(105 年 11 月 22 日)。

(六) 共計召開 6 次系行政會議(105 年 10 月 19 日、10 月 26 日、11 月 4 日、11 月 15 日、11 月 17 日、11 月 30 日)。

(七) 共計召開 1 次內部評鑑會議(105 年 11 月 30 日)。

二、辦理高職-技專四技甄選入學暨課程銜接討論會議，廣邀高職學校教師參與會議。

三、辦理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排課相關事宜。

四、辦理 106 學年度入學碩士班甄試招生相關事宜。

- 五、辦理 105 年度經費結算相關事宜。
- 六、辦理 106 年度經費績效統計相關事宜。
- 七、辦理 105 年度產學合作計畫、科技部計畫、其他計畫相關事宜。
- 八、辦理 105 學年度工讀生聘用相關事宜。
- 九、辦理 105 學年度內部評鑑相關事宜。
- 十、辦理 105 學年度教師徵聘相關事宜。
- 十一、辦理 105 學年度校外實習相關事宜。
- 十二、辦理國秀樓 KB001-003 電腦教室環境整修與設置冷氣相關事宜。
- 十三、105 年 12 月 6 日辦理永年高中參訪相關事宜。
- 十四、105 年 12 月 8 日辦理中山工商參訪相關事宜。
- 十五、105 年 11 月 26 日辦理校慶系友回娘家餐會。
- 十六、演講活動：

- (一) 105 年 10 月 21 日上午 10 點至 12 點，辦理電資學院實務專題演講，地點：國秀樓 B1 會議廳，邀請富麗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張佑任總經理。
 - (二) 105 年 10 月 24 日晚上 7 點 50 分至晚上 9 點 25 分，辦理進推部座談會，地點：青永館六樓采風堂，邀請陸豪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何俊毅董事長。
 - (三) 105 年 10 月 28 日上午 10 點至 12 點，辦理電資學院實務專題演講，地點：國秀樓 B1 會議廳，邀請富麗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張佑任總經理。
 - (四) 105 年 11 月 18 日上午 10 點至 12 點，辦理電資學院實務專題演講，地點：圖書資訊館 6F 會議廳，邀請錦水溫泉飯店徐享鑫董事長。
 - (五) 105 年 11 月 30 日上午 9 點至中午 12 點，地點：E420，邀請慧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總經理林耿呈博士，演講題目：深度學習與電腦視覺之運用。
 - (六) 105 年 12 月 7 日下午 2 點至下午 4 點辦理演講，地點：E529，邀請富農農業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張佑任總經理，講題：現代化農業應用資通訊技術之實例研討。
 - (七) 105 年 12 月 9 日上午 10 點至 12 點，辦理電資學院實務專題演講，地點：圖書資訊館 6F 會議廳，邀請宏全國際集團 劉允彰副總裁。
 - (八) 105 年 12 月 10 日下午 1 點 30 分至下午 3 點辦理碩士在職專班演講，地點：E437，主講人：南開科技大學數位生活創意系特聘教授兼民生學院院長林正敏博士；題目：智慧生活科技的創新與研究。
- 十七、105 年 11 月 9 日-105 年 11 月 11 日，地點：台中長榮桂冠，辦理 2016 創新發明應用研討會(AII2016)暨第二十四屆模糊理論及其應用研討會(FUZZY2016)。
- 十八、105 年 12 月 5 日上午 9 點至下午 4 點 30 分，地點：E541-1，辦理 LABVIEW 基礎程式設計課程訓練，協辦單位：索羅爾企業有限公司。

人文創意學院

- 一、105 年 11 月 21 日進行台灣國際工具機展會展禮賓人員彩排。
- 二、105 年 11 月 23 日~27 日協助辦理為期五天之台灣國際工具機展，由本院應英系學生擔任會展禮賓人員。
- 三、105 年 12 月 2 日協助文書組進行教育部 105 年度大學校院檔案管理績效訪視資料查閱事宜。
- 四、105 年 12 月 6 日執行典範科大計畫，邀請許維智老師蒞臨本校進行專題演講。
- 五、105 年 12 月 8 日召開本院 105 學年度 1 學期院課程會議。
- 六、105 年 12 月 8 日召開本院 105 學年度 1 學期院主管會議。

- 七、105 年 12 月 8 日辦理 105 年度文創學院特聘教授經驗傳承座談會。
- 八、配合研發處回報在地實踐聯盟計畫合作備忘錄簽約廠商清單。
- 九、填報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共同時間預定表。
- 十、配合國際事務處規劃 106 年暑期國際學生夏令營課程。
- 十一、填報電算中心調查表 3-1 電腦軟體經費需求表。
- 十二、協助卓越中心調查本院教師寒假參與全英語授課師資培訓研習課程意願及報名彙整。
- 十三、進行本院 104 學年度畢業生及在校生證照獎勵金登帳事宜。

文化創意事業系

- 一、12 月 5 日邀請馬來西亞 Kim Hua Tan 教授專題演講，講題是：「Riding the Wave of Big Data: Towards a Rapid Product Innovation Framework」。
- 二、12 月 8 日至 12 月 12 日辦理碩士班研究計畫審查，本學期共 5 名碩士生發表研究計畫。
- 三、12 月 10 日碩士班甄選面試，報考人數共 5 名，符合資格者 4 名，初選合格者共 3 名。
- 四、12 月 22 日於青永館采風堂舉辦師生座談會。
- 五、12 月 29 日執行教學卓越計畫，舉辦學生專題競賽。
- 六、12 月 29 日至 106 年元月 8 日於台中文創園區進行學生畢業成果展。
- 七、執行技優領航計畫：
 - (一) 舉辦教師課業輔導，輔導課程共 7 門，合計 24 小時。
 - (二) 12 月 3 日、4 日、10 日舉辦證照輔導班，共計 20 小時。
- 八、辦理專案、兼任教師聘任作業

應用英語系

- 一、活動方面：11 月 23 日至 11 月 27 日執行「典範科大計畫子計畫二-A 分項人才培育-工具機大展與語文、策展人才培育計畫」，支援辦理「TMTS 2016 臺灣國際工具機展」，支援會展禮賓工作人員。
- 二、辦理 105 學年度校外實習相關事宜。
- 三、招生活動：
 - (一) 12 月 6 日協助辦理雲林永年高中參訪事宜。
 - (二) 12 月 16 日辦理台南長榮女子中學參訪、雲林揚子高中應外科參訪事宜。

景觀系

- 一、競賽榮譽方面
 - (一) 本系碩士班鄭佳佳同學及何建緯同學榮獲「城食森林繞我家」創意設計大賽社會組優選獎項。
 - (二) 本系碩士班邱雅祺同學及陳俞丰同學榮獲「城食森林繞我家」創意設計大賽學生組優選獎項。
 - (三) 本系碩士班曾穎楷同學榮獲「城食森林繞我家」創意設計大賽學生組佳作獎項。
- 二、活動事蹟方面
 - (一) 本系於 105 年 11 月 26 日邀請五位畢業系友：超合實業有限公司劉芳玟代表、興富發建設台中規畫部蔡建泓專員、老圃造園工程有限公司管浩偉工程師、V.T.空間設計事務所黃柏閔設計師、逢甲大學建築研究所曾俊研究生辦理「景觀職涯規劃與就業發展方向」的實務座談會活動。
 - (二) 本系於 105 年 12 月 1 日邀請日商日亞高野景觀規劃股份台灣分公司負責人石村敏哉先生辦理專題演講，演講題目：外國公司在台灣發展之趣談。
 - (三) 本系於 105 年 12 月 15 日邀請上海瀚翔景觀設計諮詢有限公司總經理盧胤瀚先生辦理專題演講，演講題目：景觀美學的經濟價值。

通識教育學院

- 一、辦理本院教師升等外審案共 1 位，如下：基礎通識教育中心：賴郁君老師(文憑升等助理教授)、基礎通識教育中心：李易璋老師(文憑升等助理教授)。
- 二、本院於 105 年 12 月 23 日辦理「105 學年教育部補助技專校院推動通識教育革新計畫期中研討會」，以有效促進執行通識課程計畫教師經驗分享及交流，並落實全人教育精神。
- 三、為協助執行教學卓越 B-4-1 深耕書院匠師精神計畫，本院共辦理 21 場課程與活動，以拓展學生視野，探索自我價值，進而達成大一開晴、大二築夢、大三踏實、大四遠颺之階段性目標。 [\(附件 13\)](#)
- 四、為協助執行教學卓越 E-2-4 激盪科學與環保思維計畫，以激發學生對自我的認知、對生活的美化、對他人的感謝、對未來的省思，並鼓勵學生多元思考，引領學生探索環保與生活之連動關係。本院共辦理 5 場環保講座。 [\(附件 14\)](#)
- 五、為協助執行教學卓越 E-0 課程實創力計畫，本院共辦理 6 場活動，以增進通識與專業課程之學習效果 [\(附件 15\)](#)
- 六、通識教育學院網頁之建置及維護。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 一、105 年 12 月 12 日至 16 日於國秀樓一樓中庭辦理服務學習成果展。
- 二、106 年 1 月 4 日召開 105-1 勞作與社會服務教師分享會。
- 三、為宣傳服務學習，本中心陳永銓主任以「服務學習大學涉世學術實踐」為題，於第十屆海峽兩岸科技與人文教育暨產學合作研討會、第十四屆管理學術研討會論文發表。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 一、完成胡志佳教授自 106 年 2 月 1 日轉調至本中心歷史組,以遞補杜子信老師離職所留遺缺。
- 二、辦理國文組專任教師出缺遞補作業。
- 三、規劃本中心基礎通識課程問卷調查事宜。
- 四、協助通識教育學院「12 月 23 日舉辦通識課程革新計畫期中研討會」活動。
- 五、完成本學期業界專家協同教學活動。
- 六、12 月 12 日起辦理下學期各部各學制基礎通識課程排課作業及兼任教師聘任作業。
- 七、辦理本中心 105 年各項經費採購案及年度經費結算。
- 八、配合辦理 12 月 2 日大專校院檔案管理績效訪視活動。
- 九、11 月 14 日舉辦創新課程講座-「財產權的憲法保障與著作權保護實務」，邀請逢甲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余賢東老師蒞臨演講。
- 十、11 月 21 日舉辦創新課程講座-「人權保障與律師的功能」，邀請校外學者陳世偉老師蒞臨演講。
- 十一、11 月 23 日舉辦人權與傳統中國文化教學社群講座-「中華文化思想與現代憲法的衝突及調和」，邀請靜宜大學法律學系暨研究所李易璋老師蒞臨演講。
- 十二、11 月 24 日舉辦藝術工作坊-「版畫之民俗賞析」，邀請校外藝術家蘇智偉老師蒞臨演講。
- 十三、11 月 25 日與創辦人辦公室共同舉辦「迴情憶曲紀念音樂會」。
- 十四、11 月 25 日舉辦創新課程講座-「土地徵收與聽證」，邀請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助理教授辛年豐老師蒞臨演講。
- 十五、11 月 29 日舉辦課程實創力講座-「綺麗的銅管世界」，邀請國立台灣交響樂團附設管樂團及台中市交響樂團長號手許瑩臻老師蒞臨演講。
- 十六、11 月 30 日舉辦人權與傳統中國文化教學社群講座-「天皇制與日本的人權問題」，邀請北海道

大學法學研究科博士邱麗珍老師蒞臨演講。

十七、12月1日舉辦微積分教學社群講座-「東海大學微積分學前預備課程」，邀請東海大學應用數學系胡馨云老師蒞臨演講。

十八、12月2日舉辦創新課程講座-「景觀與違章建築、民宿就地合法之問題」，邀請逢甲大學土地管理學系助理教授何彥陞老師蒞臨演講。

十九、12月5日舉辦創新課程講座-「憲政改革與知識份子」，邀請南臺科技大學財經法律研究所羅承宗老師蒞臨演講。

二十、12月8日舉辦微積分教學社群講座-「On the accelerated iteration method of a class of nonlinear matrix equations」，邀請國立虎尾科技大學通識教育中心蔣俊岳老師蒞臨演講。

二十一、12月9日舉辦美學校外參訪，由倪玉珊老師帶領學生至國立台中美術館參訪。

二十二、12月11日舉辦美學校外參訪，由倪玉珊老師帶領學生至奇美博物館、國立故宮博物院參訪。

二十三、12月14日舉辦微積分教學社群講座-「有趣の微積分翻轉教室」，邀請逢甲大學張其棟老師蒞臨演講。

二十四、12月16日舉辦法律與都市發展的在地化及國際化研究社群講座-「社區營造與社區參與」，邀請太平區興隆里賴玉敏里長蒞臨演講。

二十五、12月23日舉辦創新課程校外參訪，由周宗憲老師帶領學生至台中地方法院參訪。

參、進度管考報告

前次會議暨重大工作列管事項計 11 件(含落後 0 件)；

申請解除列管，予以結案者 5 件；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者 6 件。

一、落後案件

二、展延中案件

案 號：1042B0305

提案單位：產學營運總中心

案 由：有關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授權校園商品製作及銷售管理要點」草案。

決 議：修正要點第二條內容，餘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執行情形：已通過 12/8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目前尚未收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紀錄 2016/12/19

展延原因：已送 12/8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51B0107

提案單位：產學營運總中心

案 由：有關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技術服務暨檢測收費要點」草案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執行情形：於 12/8 出席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後，待主計室函發會議紀錄，後續該要點將做修正函發 2016/12/12

展延原因：本校技術服務及檢測收費要點需經 12/8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核通過，並函發週知後生效，預計於 12/31 前完成相關作業，本案擬以申請展延辦理。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51B0108

提案單位：休閒產業管理系

案 由：針對國際學人舍收費標準進行研議

附 件：[\(附件\)](#)

執行情形：一、國際學人舍目前支出項目含計水電費、網路使用費、工讀金、備品汰換雜項支出、房屋稅、地價

稅、門禁系統維護及熱泵系統維護等，其訂價標準係考量支出成本、平均住房率之情況下所訂定。

二、國際學人舍收費標準係經休管系與國際事務處協商討論後，再經 104.09.24 行政會議

104.11.24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修正通過實施辦理。(附件一)

三、國際學人舍於 105.10.05 及 105.10.06 與國際事務處討論收費標準事宜，會議決議僅針對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入住教師依專簽辦理，餘收費標準研議事宜本學人舍擬重新評估成本考量後另行召集國際事務處討論辦理。 2016/10/24

展延原因：針對國際學人舍收費標準研議事宜，本單位擬召集國際事務處，於考量國際學人舍基本支出及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實際住宿率情形下，研議價格是否調整。如欲調整，擬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實習旅館設置及管理要點」第十五條規定辦理，提會 105 學年度第 2 學期行政會議及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修正。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三、進行中案件

案 號：1042B0201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有關訂定本校資源回收變賣所得款項運用管理辦法(草案)乙種案。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執行情形：本案已提送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 1 次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現正循行政程序簽核中。 2016/12/19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42B0204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 由：會後請管院整理出設置緊急按鈕之需求，並請總務處配合評估。

附 件：[\(附件\)](#)

執行情形：一、管理館增設緊急通報系統經招商估價所需費用為新臺幣 541,000 元。

二、目前本校已設有緊急通報 160 組及副通報 337 組，其數量相較於鄰近學校已多出甚多(如附件)。

三、經本處評估公共區域目前暫無增設緊急通報系統的需求。2016/10/17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51B0104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有關本校「建教合作收支管理要點」第五點、第六點、第九點條文修正案

決 議：修正要點第五點第一款第 2 目「30%提供作為學校統籌款：支付計畫人事費及工讀金衍生之二代健保機關補充保費。」餘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執行情形：本要點業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擬依據會議記錄簽請函發公文。 2016/12/13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51B0204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有關本校「建教合作收支管理要點」第四點、第五點、第六點條文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續提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執行情形：本要點業經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會議審議，擬依據會議記錄簽請函發公文。 2016/12/13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51B0301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 由：本校「健全內部控制專案小組設置要點」部分條文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附 件： [\(附件\)](#)

執行情形：本案經 105 年 11 月 24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業以 105 年 12 月 12 日勤益科大秘字第 1059500075 號函發修正後「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內部控制小組設置要點」，並於秘書室網頁「章則辦法/秘書室法規」項下公告，請解除列管。 2016/12/19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51B0302

提案單位：秘書室

案 由：本校「行政作業稽核小組設置要點」草案。

決 議：照案通過。

附 件： [\(附件\)](#)

執行情形：本案經 105 年 11 月 24 日 105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業以 105 年 12 月 12 日勤益科大秘字第 1059500075 號函發「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行政作業稽核小組設置要點」，並於秘書室網頁「章則辦法/內部稽核法規」項下公告。 2016/12/19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51B0303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為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第三點修正案。

決 議：照案通過。

附 件： [\(附件\)](#)

執行情形：本校學生兼任助理學習與勞動權益保障處理要點第三點修正全文，已 105 年 12 月 14 日勤益科大研字第 1051300701 號函頒。 2016/12/15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案 號：1051B0304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 由：「學生校外教學實施要點」修訂案。

決 議：照案通過。

執行情形：一、修正要點業經 105 年 11 月 24 日 10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二、本案業於 105 年 12 月 14 日簽請函頒修正要點(文號 1051300712)。 2016/12/15

☒解除列管，予以結案。 ☐繼續辦理，持續列管。

肆、提案討論

提案一

提案單位：人事室

案由：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實施要點草案一種，提請討論。

說明：

- 一、為因應校內研究量能提升，依教育部訂頒之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之規定訂定本要點草案。 ([附件 16](#))
- 二、該草案全文共 17 點，內容包括擬聘人員之經費來源、所需資格條件，用人單位提聘、甄審、聘任、續聘等程序，待遇、勞、健保、勞退、資遣及轉任與差勤、兼課等；其草案內容詳如附件。 ([附件 17](#))
- 三、案經陳奉核示，先經法規審議委員會與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通過，提送至本會審議。 ([附件 18](#))

決議：

提案二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汽、機車收費辦法第三條條文修訂案，提請審議。 ([附件 19](#))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5 年 11 月 15 日第 33 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討論後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
- 二、配合新校區興建運動場目前已無車位可供停放，2000 元停車區修正為限停洪厝段停車場。以上條文予以修正，以增進法之明確性。 ([附件 20](#))
- 三、檢附「汽、機車收費辦法」部分規定修正草案對照表，同法全文法條。

決議：

提案三

提案單位：總務處

案由：本校車輛管理辦法第四條、第八條、第二十三條增修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案業經 105 年 11 月 15 日第 33 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討論後通過，續提行政會議審議。
- 二、囿於校內停車位不足，本次修法修正本校教職員工、兼任教師、專職之編制外人員、學生及與本校訂有契約廠商及人員每人限辦一張。
- 三、為有效管理校園停車需要，特修正本條增訂第二項(汽車識別證應貼於汽車擋風玻璃明顯處。未依規定張貼，經勸導仍不改善者，依本辦法之違規處理辦理)。
- 四、因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廢棄物處理與現行處理方式互異，本條修正為依本校財務管理辦法辦理以符合實際。
- 五、以上條文予以修正，以增進法之明確性。
- 六、檢附「車輛管理辦法」部分規定增修草案對照表，同法全文法條。 ([附件 21](#))

決議：

提案四

提案單位：研究發展處

案由：「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第五點修訂案，提請審議。

說明：

- 一、本草案依據 105 年 9 月 1 日「研究群經費支用相關規定討論事宜」會議決議修正，並於 105 年 11 月 25 日奉核可在案如附(文號 1051300650)。(附件 22)
- 二、依前述會議決議，有關學生競賽差旅費補助原由研究群經費項下核支，未來應由就學獎補助金支應乙案，本處擬先修訂「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第五點，新增「教育部計畫經費」勻支，俾利計畫經費勻支與調整；106 年度擬暫先以典範、卓越計畫支應學生差旅費，並依據新校務規劃修正要點，再提送就學獎補助金委員會審議通過。
- 三、本案業提送 105 年 12 月 6 日 105 學年度第 4 次法規審查委員會審議，會後修正內容經委員審議通過，修正對照表及修正後全文如附件。(附件 23)(附件 24)
- 四、如蒙審議通過，依法制程序函頒施行。

決議：

伍、臨時動議

陸、結論

柒、散會

105 年 12 月份各單位管考要項統計表

統計截止日： 2016年12月14日

單位名稱	進度別 (件數)		
	進行中	展延中	落後
文化創意事業系	1	0	0
休閒產業管理系	0	1	0
流通管理系	1	0	0
研究發展處	4	0	2
秘書室	2	0	0
教務處	2	0	0
產學營運總中心	1	2	0
進修推廣部	1	0	0
總務處	2	0	0
總 計	14	3	2

案件總清冊(不分類)

編號	反映時間	確認時間	陳情人	聯絡方式	反映意見簡述	處理單位	結案日期	代號	類別	處理天數
1050140	105/11/2	105/11/2	■	電話: ■ 地址: ■	105年11月2日收受存	電子工程系	105/11/4	7	學生行為品格	2
1050141	105/11/3	105/11/3	■	Email: ■	宿舍後面的樹，砍成這樣是	總務處	105/11/4	9	校園環境、設施	0
1050142	105/11/4	105/11/4	■	Email: ■	啦啦隊練習我非常不滿意			1	選課、排課、開課問題	-1
1050143	105/11/4	105/11/4	■	Email: ■	啦啦隊練習我非常不滿意	體育室	105/11/10	7	學生行為品格	4
1050144	105/11/4	105/11/4	■	Email: ■ 電話: ■	工程館E541-1教室，			1	選課、排課、開課問題	-1
1050145	105/11/4	105/11/4	■	Email: ■	學校實驗室的網路時常不穩			1	選課、排課、開課問題	-1
1050146	105/11/7	105/11/7	■	Email: ■ 電話: ■	勤益科大您好：我是今年考		105/11/9	25	費用問題	2
1050147	105/11/10	105/11/10	■	Email: ■ 電話: ■	本人為■之前擔	進修推廣部	105/11/25	22	行政效率、管理	11
1050148	105/11/14	105/11/14	■	Email: ■	校長你好：我想請問為什麼	總務處	105/11/21	10	汽機車問題	5
1050149	105/11/17	105/11/17	■	Email: ■	請問學校駐警隊，是否公有	總務處	105/11/25	10	汽機車問題	6
1050150	105/11/19	105/11/19	■	Email: ■	不好意思打擾你我是你們勤	體育室	105/11/24	7	學生行為品格	3

(附件02)

1050151	105/11/21		Email: 電話: 地址:	請問下。啦啦隊對學校來說			1	選課、排課、開課問題	-1
1050152	105/11/25	105/11/25	Email: 電話: 地址:	新操場夜間四個投照燈，因	總務處體育室	105/12/6	24	體育場館設施	7
1050153	105/11/25	105/11/25	Email:	本人是 於	人事室 電子計算機中心	105/12/7	20	其他	8
1050154	105/11/25	105/11/25	Email:	您好：今天前去參觀烏日高	研究發展處	105/12/7	7	學生行為品格	8

105年行政單位新聞刊登 統計表

統計日期：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15日

單位名稱	主題數	內容	媒體刊登情況							
			總計	報紙/雜誌		電視		廣播	網路	公關平台
				全國	地方	全國	地方			
秘書室	4	市府舉行「推動智慧產業聚落」座談	2		2					
		清華大學校長賀陳弘演說 談學用落差	1							1
		薛敬和教授分享人生歷程 獲好評	1							1
		校長獲選獲選第2屆清水高中傑出校友	1						1	
教務處	3	勤益科大首創教務聯合服務及行動服務員	9		3		1	3	1	1
		創客精神從小扎根 勤益「跨域創工場」開幕	7		3		1	1	1	1
		台灣資訊整合協會與勤益科大一起拼外交 推動史瓦濟蘭技職教育與職業訓練	1						1	
學務處	4	畢業典禮好精彩	1							1
		勤益科大新生訓練交通宣導 騎車不玩寶可夢	1						1	
		大專省油挑戰，勤益、虎尾科大機研獲冠軍搶入決賽	1						1	
		勤益科大校慶林陵三：可與台中市府建教合作	8		2		1	3	1	1
研究發展處	5	與國北護 簽訂合作交流備忘錄意向書	2						1	1
		工具機學院大樓 動土奠基	7		3		1	2		1
		大台中八校精英聯盟 辦育工業4.0人才	5	1					4	
		產學合作再創新 科大生月領40K	2	1					1	
		草悟創業坊辦成果發表暨聯盟簽約	1		1					
進修推廣部	2	「雙軌訓練旗艦計畫」 科大生畢業即就業	1						1	
		參加產學訓班，大學生起薪32K	1	1						
圖書館	1	中區技專校院校際聯盟圖書館合作會議	1							1
體育室	1	警局與勤益科大合作 辦免費暑期游泳班	2		1				1	
產學營運總中心	4	美國匹茲堡發明展李國義教授汽車溫度控制裝置奪一金及伊朗特別獎	4	2					2	
		精機中心捐贈勤益科大智慧加值SkyMars軟體	8	2	2			2	1	1
		本校與PMC共同舉辦「2016年國產控制器團隊競賽」	4		2				1	1
		創業趨勢專題探討，本校創新育成中心應邀出席	1		1					
典大計畫辦公室	1	台灣國際工具機展 盛大開展，本校研發能力獲肯定	2						1	1
創辦人辦公室	1	勤益工專捐國家 拍攝創辦人紀錄片	7	1	2		1	2		1
其他	9	DIGITIMES中文網 穿戴物聯多元聯網 邁向智慧生活新世代	3	1	2					
		中華民國飛行運動總會成立後援會 本校學生柯典辰（2015世界飛行運動大賽奪銀）示範模型直升機3D花式特技，獲邀到場力挺。	1		1					
		本校獲邀參與第42屆台北國際電子產業科技大展(TAITRONICS)」辦理「穿戴物聯智慧加值應用國際論壇」展出	1						1	
		工研院贈VMX平台 盼培育年輕技術人才	2		1				1	
		市長林佳龍表示，智慧機械之都台中已在做了 舉例本校工具機學院攜手業界	1						1	
		智慧工廠舵手 盈錫接軌國際	1						1	
		中市府明年編5000萬推動青年希望工程 盼完善產學訓用資源	1					1		
		上銀產學合作 扎根精密工業	1		1					
		窩台灣機車運動新紀錄！2016 UCRR 大專校際Gogoro 統規賽狂電登場！	1		1					
總計	35		93	9	28	0	5	14	24	13

105年教學單位新聞刊登 統計表

統計日期：105年1月1日至105年12月15日

單位名稱	主題數	內容	媒體刊登情況							
			總計	報紙/雜誌		電視		廣播	網路	公關平台
				全國	地方	全國	地方			
工程學院	1	校園徵才博覽會 91家企業參與	5				1	1	2	1
機械系	1	自走車趣味賽正夯 現場氣氛熱烈	1				1			
博士班	1	第8屆國研盃i-ONE儀器科技創新獎獲佳作	1						1	
冷凍系	4	苗栗子弟發明展奪金 吳明峰獲表揚	7		4				2	1
		亞洲冷凍空調ACRA 2016學術研討會 登場	6		3				3	
		2016全國技專校院學生實務專題製作競賽與成果展 冷凍系團隊奪金	2					1	1	
		節能診斷服務列車啟動 助企業節電	2						1	1
電子系	1	旺宏科學獎揭曉，本校大一林昌隆以作品「『當機』立斷—手機成癮剋星」獲得優等獎	2	1						1
資工系	1	王民良教授研發醫療眼鏡 巴西商務辦事處主任也說讚	1	1						
資管系	2	踩健身車發電 1小時充飽iPhone	1							1
		贏在即戰力 他們還沒畢業就在企業卡到好位置 專訪黃俊明教授	1	1						
企管系	1	「CSR學術論文獎」頒獎 表揚優秀研究成果 企管系王貫宇獲碩士組論文獎	1						1	
休管系	1	萬聖節搞怪背後 暗藏奇特故事	1	1						
工管系	2	李國義教授研發汽車溫控裝置	1			1				
		紐倫堡發明展獲獎 苗栗縣民洪清寶教授受表揚	4		2			1		1
人文創意學院	1	襄中市交流團到本校參觀訪問	1						1	
文創系	1	青春實習in淡水古蹟 獲益多收穫滿	1		1					
景觀系	2	展現美學新座標 綠空鐵道 景觀系獲貳獎	1		1					
		柳川整治年底完工 河岸創意花園競賽開跑	3		1				2	
博雅通識中心	1	太平國中特教班訪太平分局	1		1					
總計	20		43	4	13	1	2	3	14	6

軍訓室附表資料：

(一) 11 月份校安事件：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軍訓室校安事件統計表				
類別	件數	已處理	處理中	備考
偷窺事件	1	1	0	
車禍事件	11	11	0	
租屋糾紛	1	1	0	
帳戶凍結	1	1	0	
性平事件	1	1	0	
練舞糾紛	1	1	0	
遭竊事件	3	3	0	
流感確診	4	4	0	
合計	23	23	0	

(二) 11 月份服務學生：

類別	件數	已處理	處理中	備考
騎機車未戴安全帽	13	13	0	
警報鈴（誤報）	3	3	0	
電梯故障	2	2	0	
租屋服務糾紛調處	12	12	0	
一般糾紛	21	21	0	
物品遺失與認領	56	56	0	
兵役折抵服務	61	61	0	
一般事件	9	9	0	
調閱監視器	7	7	0	
活動支援	17	17	0	
社團輔導	14	14	0	
宿舍輔導	28	28	0	
其他(一般學生服務)	55	55	0	
合計	298	298	0	

課指組活動預告：

時間	內容	對象	地點
12 月 14 日(三)	全校學生社團年度評鑑	學生社團	青永館
12 月 28 日(三)	學生自治組織幹部改選	本校學生	青永館

學院	系所	年級 (目前大四)	班級人 數	未通過	已通過 (含實習通 過或累積實 數通過)	通過率	備註 (實習時間)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02 級	131	59	72	54.96%	大二大三暑期型 大四學期型(四上或四下) 大四學年型(整年)
	電子系	102 級	156	72	84	53.85%	二升三暑期型 三升四暑期型 大四學期型(四上或四下)
	資工系	102 級	100	43	57	57.00%	二升三暑期型 大四學期型(四上或四下) 大四學年型(整年)
工程學院	化材系	102 級	135	25	110	81.48%	大三暑期型 大四學期型 大四學年型
	機械系	102 級	179	39	140	78.21%	大一暑假(320H)申請 大二暑假(320H)申請 大四學年型
	冷凍系	102 級	103	10	93	90.29%	二升三暑期型 大四下學期型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02 級	147	88	59	40.14%	二升三暑期型 三升四暑期型 大四學年型
	資管系	102 級	96	系審核時數	系審核時數	系審核時數	三升四暑期型 大四學期型
	流管系	102 級	104	11	93	89.42%	大四學年型
	企管系	102 級	117	25	92	78.63%	三升四暑期型 大四上下學期型
	休管系	102 級	48	10	38	79.17%	二升三學年型(選修)
文創學院	景觀系	102 級	35	6	29	82.86%	三升四暑期型(必修)
	應英系	102 級	58	17	41	70.69%	102 級暑期型(選修) 103 級以後暑期型(必修)
	文化系	102 級	55	1	54	98.18%	二升三暑假型(必修) 大四下學期型選修
總和			1368	406	962	70.32%	

備註：

1. 本表已先將 105-1 實習學生列為通過人數。
2. 本表暫不含資管系數值。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進修推廣部
105學年度第1學期期中成績輸入科目統計表

基準日期：105.11.27

院別	系別	學制	系開課 總數	不須輸成 績科目數	應輸成績 科目數	未輸期中成 績科目筆數	已輸期中成 績科目筆數	已輸期中成 績科目比率
			A	B	C	D	E	F
工程 學院	機械工程系	四技	22	4	18	1	17	94.44%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四技	20	6	14	1	13	92.86%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四技	16	4	12	0	12	100.00%
電資 學院	電機工程系	四技	21	5	16	0	16	100.00%
	電子工程系	四技	21	3	18	0	18	100.00%
		二技	10	1	9	1	8	88.88%
	資訊工程系	四技	25	3	22	3	19	86.36%
管理 學院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四技	30	2	28	0	28	100.00%
		二技	11	1	10	0	10	100.00%
	企業管理系	四技	17	0	17	2	15	88.24%
	資訊管理系	四技	19	0	19	1	18	97.74%
	休閒產業管理系	四技	22	0	22	3	19	86.36%
人文 創意 學院	應用英語系	四技	33	0	33	4	29	87.88%
通識 教育 學院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四技	71	0	71	1	70	98.59%
		二技	4	0	4	0	4	100.00%
	博雅通識教育中心	四技	13	0	13	2	11	84.62%
語言 中心	語言中心	四技	22	0	22	0	22	100.00%
學務 處	軍訓室	四技	5	0	5	0	5	100.00%
體 育 室	體育室	四技	26	24	2	0	2	100.00%
		二技	2	2	0	0	0	
合 計			410	55	355	19	336	94.65%

註：一、 $A=B+C=B+D+E$ 二、 $F=E/C$

105學年度第1學期各系學生人數及學業成績預警人數統計表

基準日：105.11.27.

院別	系別	學制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延修生	合計	百分比
工程學院	機械工程系	四技		5/39	5/44	16/45	4/41	7/13	37/182	20.33%
		二技		0/0	0/0	0/0	0/0	1/1	1/1	100.00%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四技		17/37	22/33	7/31	7/27	7/12	60/140	42.86%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四技		26/40	28/47	1/40	1/38	3/7	59/172	34.30%
電資學院	電機工程系	四技		8/31	40/45	1/43	0/42	10/19	59/180	32.78%
		二技		0/0	0/0	0/0	0/0	0/2	0/2	0.00%
	電子工程系	四技		28/43	32/42	7/42	1/40	7/16	75/183	40.98%
		二技		2/11	0/9	0/0	0/0	0/0	2/20	10.00%
	資訊工程系	四技		22/43	35/43	9/33	7/39	6/18	79/176	44.89%
管理學院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四技		28/90	10/63	8/63	4/63	4/12	54/291	18.56%
		二技		1/9	0/13	0/0	0/0	0/0	1/22	4.55%
	企業管理系	四技		17/46	9/45	3/40	3/36	0/0	32/167	19.16%
		二技		0/0	0/0	0/0	0/0	1/1	1/1	100.00%
	資訊管理系	四技		16/46	19/36	6/43	0/37	7/10	48/172	27.91%
	休閒產業管理系	四技		12/46	0/47	0/44	1/45	1/5	14/187	7.49%
人文創意學院	應用英語系	四技		5/47	9/37	5/45	0/40	3/9	22/178	12.36%
合計				187/528	209/504	63/469	28/448	57/125	544/2074	26.23%

註：一、『—』：表示此年級本學期無學生就讀。

二、（一）分子數字：表示學科4科以上不及格達預警人數，不含休、退學生人數。

（二）分母數字：表示該年級班級總人數，不含休、退學生人數。

105學年度第1學期各系產攜(訓)期中成績輸入科目統計表

基準日期：105.11.29

院別	系別	學制	系開課 總數	不須輸 成績科 目數	應輸成績 科目數	未輸期中成 績科目筆數	已輸期中成 績科目筆數	已輸期中成 績科目比率
			A	B	C	D	E	F
工程 學院	機械工程系	四技產學訓專班	26	16	10	0	10	100.00%
		四技雙軌專班	5	1	4	0	4	100.00%
		四技產攜專班	22	4	18	0	18	100.00%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四技產學訓專班	7	1	6	1	5	88.89%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四技產學訓專班	12	5	7	0	7	100.00%
電資 學院	電機工程系	四技產學訓專班	26	15	11	2	9	100.00%
		四技產攜專班	14	5	9	0	9	100.00%
	資訊工程系	四技雙軌專班	5	1	4	0	4	100.00%
	電子工程系	四技產攜專班	15	4	11	0	11	100.00%
管理 學院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四技產攜專班	20	1	19	0	19	100.00%
	企業管理系	四技產攜專班	23	3	20	2	18	90.00%
	資訊管理系	四技產攜專班	4	2	2	0	2	100.00%
通識 教育 學院	基礎通識教育中心	四技產學訓專班	5	0	5	0	5	100.00%
		四技雙軌專班	3	0	3	0	3	100.00%
		四技產攜專班	6	0	6	0	6	100.00%
語言 中心	語言中心	四技雙軌專班	1	0	1	0	1	100.00%
		四技產攜專班	3	0	3	0	3	100.00%
體育室		四技產攜專班	3	3	0	0	0	—
		四技雙軌專班	2	2	0	0	0	—
教官室		四技產攜專班	1	0	1	0	1	100.00%
合 計			203	63	140	5	135	96.42%

註：一、 $A=B+C+B+D+E$ 二、 $F=E/C$

105學年度第1學期各系產攜(訓)學生人數及學業成績預警人數統計表

基準日：105.11.29

院別	系別		學制	年級	一年級	二年級	三年級	四年級	延修生	合計	百分比
工程學院	機械工程系	四技(產攜)			18/44	—	6/29	6/65	4/10	34/148	22.97%
		四技(雙軌)			7/27	—	—	—	—	7/27	25.93%
		四技(產學訓)			0/50	5/59	22/50	8/51	1/3	36/213	16.90%
	冷凍空調與能源系	四技(產學訓)			0/30	0/29	—	—	—	0/59	0.00%
	化工與材料工程系	四技(產學訓)			—	—	1/22	3/28	—	4/50	8.00%
電資學院	電機工程系	四技(產攜)			23/50	—	—	0/11	—	23/61	37.70%
		四技(產學訓)			1/49	0/54	0/43	1/48	2/5	4/199	2.01%
	資訊工程系	四技(雙軌)			4/19	—	—	—	—	4/19	21.05%
	電子工程系	四技(產攜)			1/36	10/37	1/40	—	—	12/113	10.62%
管理學院	工業工程與管理系	四技(產攜)			0/46	3/39	11/44	0/36	1/2	15/167	8.98%
	企業管理系	四技(產攜)			0/45	1/45	3/46	0/45	0/3	4/184	2.17%
	資訊管理系	四技(產攜)			—	—	—	0/34	1/1	1/35	2.86%
	合計				54/396	19/263	44/274	18/318	9/24	144/1275	11.29%

註：一、『—』：表示此年級本學期無學生就讀。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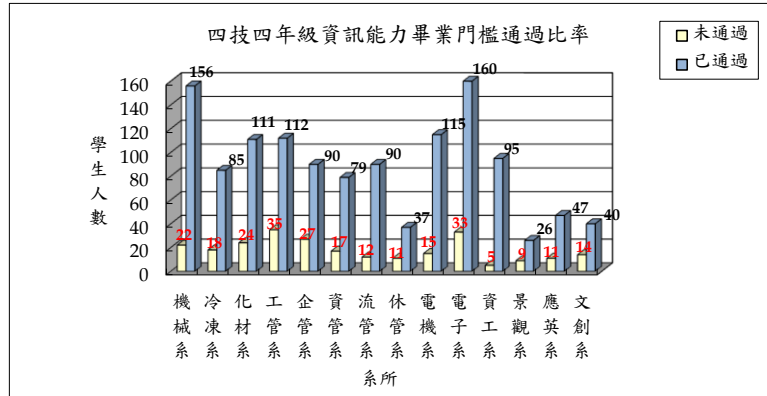
二、(一) 分子數字：表示學科4科以上不及格達預警人數，不含休、退學生人數。

(二) 分母數字：表示該年級班級總人數，不含休、退學生人數。

資訊能力門檻通過率 (在學生至105年12月8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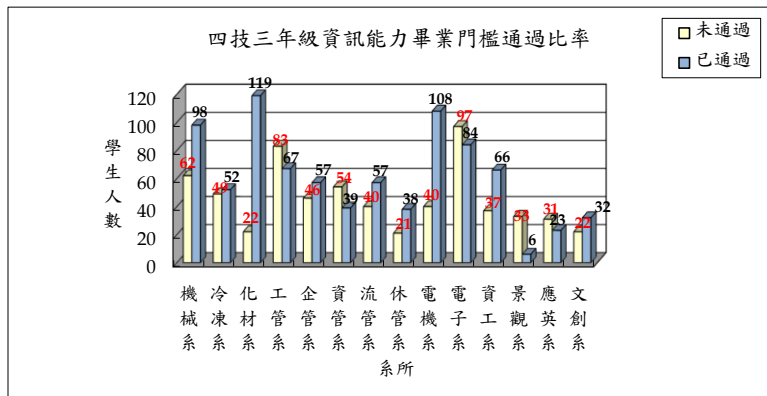
101 級 (四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工程學院	機械系	178	22	156	87.64%
	冷凍系	103	18	85	82.52%
	化材系	135	24	111	82.22%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47	35	112	76.19%
	企管系	117	27	90	76.92%
	資管系	96	17	79	82.29%
	流管系	102	12	90	88.24%
	休管系	48	11	37	77.08%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30	15	115	88.46%
	電子系	193	33	160	82.90%
	資工系	100	5	95	95.00%
文創學院	景觀系	35	9	26	74.29%
	應英系	58	11	47	81.03%
	文創系	54	14	40	74.07%
	總和	1496	253	1243	83.09%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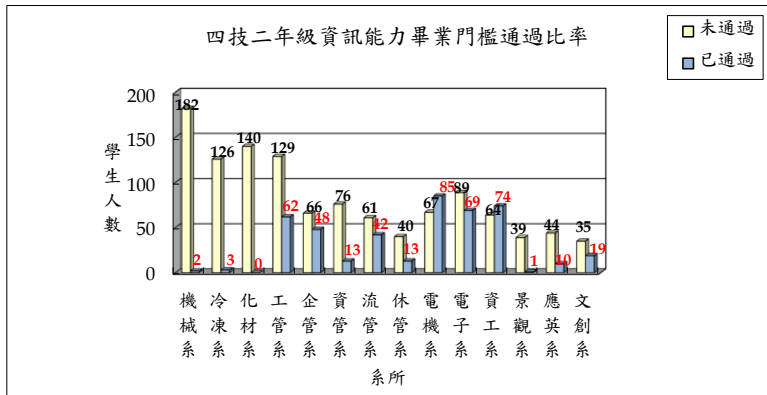
102 級 (三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工程學院	機械系	160	62	98	61.25%
	冷凍系	101	49	52	51.49%
	化材系	141	22	119	84.40%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50	83	67	44.67%
	企管系	103	46	57	55.34%
	資管系	93	54	39	41.94%
	流管系	97	40	57	58.76%
	休管系	59	21	38	64.41%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48	40	108	72.97%
	電子系	181	97	84	46.41%
	資工系	103	37	66	64.08%
文創學院	景觀系	39	33	6	15.38%
	應英系	54	31	23	42.59%
	文創系	54	22	32	59.26%
	總和	1483	637	846	57.05%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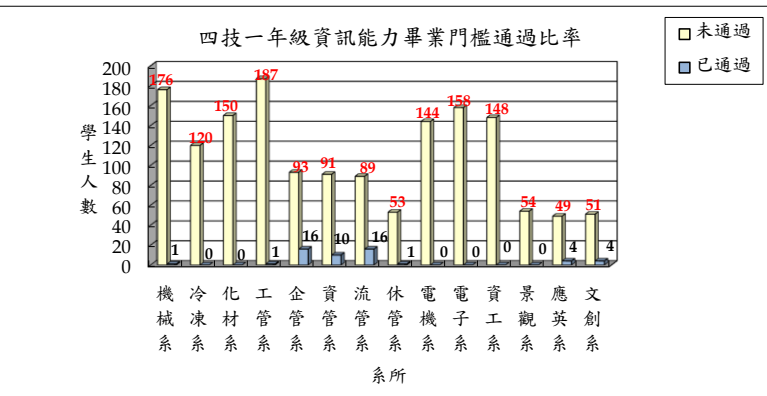
103 級 (二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工程學院	機械系	184	182	2	1.09%
	冷凍系	129	126	3	2.33%
	化材系	140	140	0	0.00%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91	129	62	32.46%
	企管系	114	66	48	42.11%
	資管系	89	76	13	14.61%
	流管系	103	61	42	40.78%
	休管系	53	40	13	24.53%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52	67	85	55.92%
	電子系	158	89	69	43.67%
	資工系	138	64	74	53.62%
文創學院	景觀系	40	39	1	2.50%
	應英系	54	44	10	18.52%
	文創系	54	35	19	35.19%
	總和	1599	1158	441	27.58%



104 級 (一年級)

學院	系所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工程學院	機械系	177	176	1	0.56%
	冷凍系	120	120	0	0.00%
	化材系	150	150	0	0.00%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88	187	1	0.53%
	企管系	109	93	16	14.68%
	資管系	101	91	10	9.90%
	流管系	105	89	16	15.24%
	休管系	54	53	1	1.85%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44	144	0	0.00%
	電子系	158	158	0	0.00%
	資工系	148	148	0	0.00%
文創學院	景觀系	54	54	0	0.00%
	應英系	53	49	4	7.55%
	文創系	55	51	4	7.27%
	總和	1616	1563	53	3.28%



105 學年度第 02 學期全校性語言共同選修課程

開課	英語類課程名稱	上課老師	開課	日語類課程名稱	上課老師
1	英語閱讀	陳數紅	1	日語五十音入門	黎順子
2	英語閱讀	陳數紅	2	日語五十音入門	黎順子
3	英語閱讀	蔣蕙華	3	日語五十音入門	黎順子
4	英語閱讀	林佑容	4	日語 50 音與生活用語	洪淑俐
5	職場英文	陳盈潔	5	初階日文(二)	馮雅蓮
6	辦公室英文	陳盈潔	6	實用日語基礎	馮雅蓮
7	情境英語	許玉音	7	實用日語基礎(二)	洪淑俐
8	情境英語	許玉音	8	實用日語基礎(二)	洪淑俐
9	求職英文	劉秉瑜	9	實用日語(二)	賴郁君
10	商用英文	劉秉瑜	10	生活日本語	謝君慈
11	用英語認識台灣	劉秉瑜	11	實用旅遊日語(二)	馮雅蓮
12	英文簡報技巧	陳數紅	12	旅遊日語(二)	賴郁君
13	背包客英文	盧麗裙	13	觀光日語入門	謝君慈
14	背包客英文	盧麗裙	14	觀光日語入門	謝君慈
15	背包客英文	盧麗裙	開課	俄語類課程名稱	上課老師
16	餐旅英文	蔣蕙華	1	俄羅斯旅遊與俄語	林育秀
17	多益測驗試題分析	楊琇茹	2	俄羅斯旅遊與俄語	林育秀
18	多益測驗試題分析	黃尚燴	開課	德語類課程名稱	上課老師
19	多益測驗試題分析(進階)	黃尚燴	1	實用德文	何美珍
20	CSEPT 測驗試題分析	楊秀慧	2	基礎德語(一)	羅秀青
21	CSEPT 測驗試題分析	呂仕華	3	基礎德語(一)	羅秀青
開課	韓語類課程名稱	上課老師	開課	法語類課程名稱	上課老師
1	基礎韓語會話	孫宏偉	1	實用基礎法語	石秋燕
2	基礎韓語會話	孫宏偉	2	實用基礎法語	石秋燕
3	基礎韓語會話	孫宏偉			

英文畢業門檻(含英檢輔導通過)各年級通過率(審核截至105年12月6日)

102級(四年級)-畢業門檻為等同**全民英檢中級初試**等級

學院	系所	班級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本學期參與英檢輔導課	已通過+本學期英檢輔導	已通過+本學期英檢輔導比例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02級	133	41	92	69.17%	15	107	80.45%
	電子系	102級	158	64	94	59.49%	21	115	72.78%
	資工系	102級	100	47	53	53.00%	28	81	81.00%
工程學院	化材系	102級	141	62	79	56.03%	20	99	70.21%
	機械系	102級	181	65	116	64.09%	23	139	76.80%
	冷凍系	102級	103	54	49	47.57%	26	75	72.82%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02級	151	82	69	45.70%	30	99	65.56%
	資管系	102級	96	44	52	54.17%	18	70	72.92%
	流管系	102級	104	15	89	85.58%	2	91	87.50%
	企管系	102級	118	43	75	63.56%	15	90	76.27%
	休管系	102級	48	26	22	45.83%	2	24	50.00%
文創學院	景觀系	102級	38	23	15	39.47%	7	22	57.89%
	文創系	102級	54	17	37	68.52%	6	43	79.63%
	總和		1425	583	842	59.09%	213	1055	74.04%

103級(三年級)-畢業門檻為等同**全民英檢中級初試**等級

學院	系所	班級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本學期參與英檢輔導課	已通過+本學期英檢輔導	已通過+本學期英檢輔導比例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03級	154	109	45	29.22%	10	55	35.71%
	電子系	103級	160	121	39	24.38%	28	67	41.88%
	資工系	103級	110	83	27	24.55%	5	32	29.09%
工程學院	化材系	103級	147	114	33	22.45%	12	45	30.61%
	機械系	103級	173	145	28	16.18%	3	31	17.92%
	冷凍系	103級	105	78	27	25.71%	3	30	28.57%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03級	153	137	16	10.46%	14	30	19.61%
	資管系	103級	96	77	19	19.79%	2	21	21.88%
	流管系	103級	95	62	33	34.74%	9	42	44.21%
	企管系	103級	106	74	32	30.19%	4	36	33.96%
	休管系	103級	59	37	22	37.29%	0	22	37.29%
文創學院	景觀系	103級	43	40	3	6.98%	0	3	6.98%
	文創系	103級	55	36	19	34.55%	0	19	34.55%
	總和		1456	1113	343	23.56%	90	433	29.74%

英文畢業門檻(含英檢輔導通過)各年級通過率(審核截至105年12月6日)

104級(二年級)含二技電子-畢業門檻為等同**全民英檢中級初試**等級**日四技須二下才能選修英檢輔導課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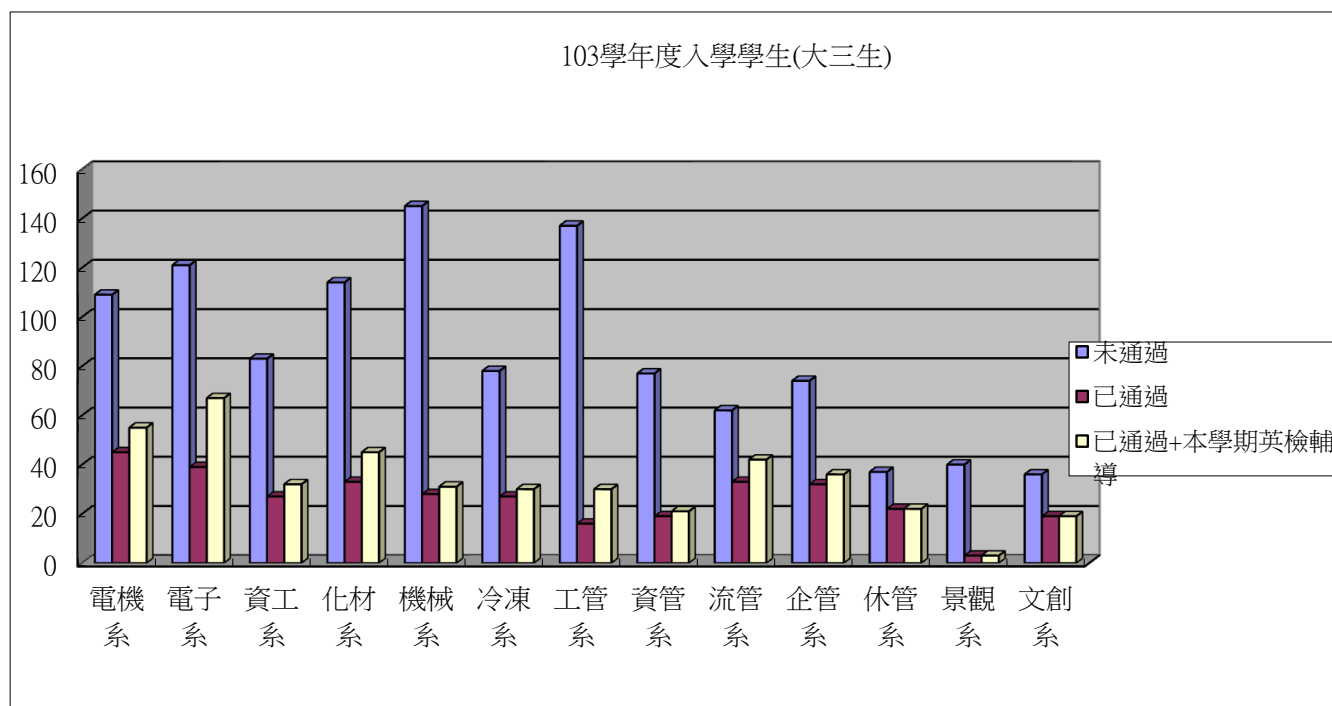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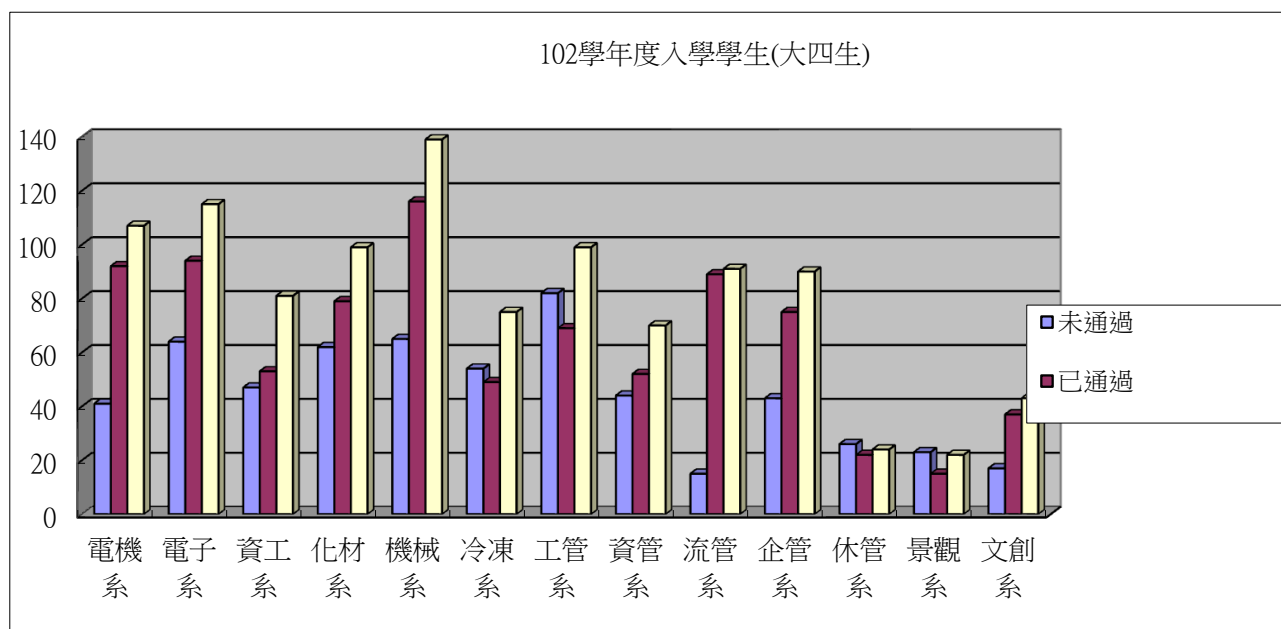
學院	系所	班級	班級人數	未通過	已通過	通過率	本學期參與英檢輔導課	已通過+本學期英檢輔導	已通過+本學期英檢輔導比例
電資學院	電機系	104級	157	137	20	12.74%	0	20	12.74%
	電子系*	104級	201	153	48	23.88%	9	57	28.36%
	資工系	104級	143	124	19	13.29%	0	19	13.29%
工程學院	化材系	104級	146	135	11	7.53%	0	11	7.53%
	機械系	104級	192	175	17	8.85%	0	17	8.85%
	冷凍系	104級	134	116	18	13.43%	0	18	13.43%
管理學院	工管系	104級	197	170	27	13.71%	0	27	13.71%
	資管系	104級	95	83	12	12.63%	0	12	12.63%
	流管系	104級	105	85	20	19.05%	0	20	19.05%
	企管系	104級	116	99	17	14.66%	0	17	14.66%
	休管系	104級	54	34	20	37.04%	0	20	37.04%
文創學院	景觀系	104級	49	39	10	20.41%	0	10	20.41%
	文創系	104級	56	39	17	30.36%	0	17	30.36%
	總和		1645	1389	256	15.56%	9	265	16.11%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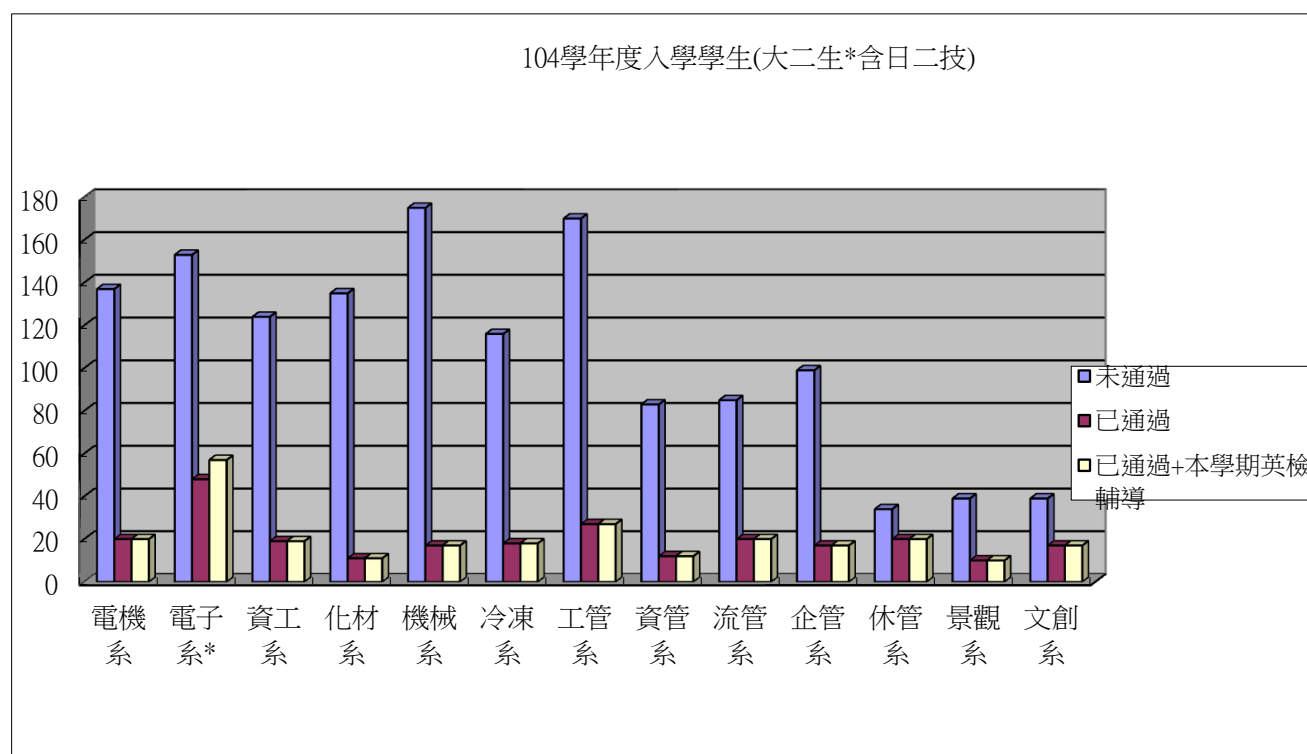
*含二

英檢證照抵免審至12月6日

英檢輔導網路加退選至9月23日

**英檢輔導課參與人數自『未通過』群中再抓出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

預算執行簡表

中華民國105年11月份

單位：新台幣千元

項 目	本年度 預算數	本年度截至本月份累計數			上年度 決算數
		月底分配數	月底實收(支)數	執行率%	
一、業務總收入	1,324,481	1,254,189	1,330,518	106.09	1,388,804
學雜費收入	530,177	489,357	575,468	117.60	567,137
學雜費減免(-)	(48,000)	(47,500)	(48,785)	102.71	(56,323)
建教合作收入	114,000	98,500	97,559	99.04	126,002
推廣教育收入	16,545	14,758	12,849	87.06	29,594
權利金收入	650	594	397	66.84	736
學校教學研究補助收入	580,030	580,030	580,030	100.00	580,414
其他補助收入	77,654	69,710	62,446	89.58	82,140
雜項業務收入	5,908	5,412	5,979	110.48	6,781
其餘項目收入	47,517	43,328	44,575	102.88	52,323
二、業務總支出	1,395,910	1,241,538	1,251,607	100.81	1,443,054
教學研究及訓輔成本	1,048,849	934,318	941,396	100.76	1,064,271
建教合作成本	106,094	91,451	94,661	103.51	123,159
推廣教育成本	14,890	13,144	12,814	97.49	16,571
學生公費及獎勵金	24,109	20,099	34,048	169.40	38,253
管理及總務費用	169,388	153,235	142,857	93.23	167,974
雜項業務費用	5,908	5,412	4,545	83.98	5,886
其餘各項支出	26,672	23,879	21,286	89.14	26,940
三、年度賸餘	(71,429)	12,651	78,911	623.75	(54,250)
四、固定資產擴充改良	389,800	312,517	231,425	74.05	157,736
土 地		-	-		-
土地改良物	53,500	52,200	29,363	56.25	5,861
房屋及建築	190,846	130,950	103,200	78.81	19,507
機械及設備	117,828	104,914	80,057	76.31	107,844
交通及運輸設備	3,720	3,293	5,257	159.64	3,634
什項設備	23,906	21,160	13,548	64.03	20,890

為協助執行教學卓越B-4-1 深耕書院匠師精神計畫，本院共辦理 21 場課程與活動，以拓展學生視野，探索自我價值，進而達成大一開晴、大二築夢、大三踏實、大四遠颺之階段性目標：

- (1) 105 年 11 月 29 日舉辦木雕藝術與創作課程-「傳統建築木雕構件賞析—竹山社寮陳宅」，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施惠閔老師蒞臨演講，參與學生 20 人次。
- (2) 105 年 12 月 1 日舉辦版畫藝術與創作課程-「木紋木版彩色套色版製作（一）」，邀請校外藝術專家蘇智偉老師蒞臨演講。
- (3) 105 年 12 月 5 日舉辦議題思辨課程-「誰的知識？專業 vs. 通識」，由企業管理系林佩芬老師主講。
- (4) 105 年 12 月 5 日舉辦篆刻欣賞與創作課程-「「淡雅」課題實作」，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柳炎辰老師蒞臨演講。
- (5) 105 年 12 月 6 日舉辦木雕藝術與創作課程-「台灣當代木雕概況」，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施惠閔老師蒞臨演講。
- (6) 105 年 12 月 7 日舉辦國畫藝術與創作課程-「名家畫竹工筆欣賞說明」，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洪漢榮老師蒞臨演講。
- (7) 105 年 12 月 8 日舉辦創意思考實作課程-「第二次產品製作與討論(二)」，邀請校外設計師蕭韋立老師蒞臨演講。
- (8) 105 年 12 月 8 日舉辦版畫藝術與創作課程-「木紋木版彩色套色版製作（二）」，邀請校外藝術專家蘇智偉老師蒞臨演講。
- (9) 105 年 12 月 12 日舉辦議題思辨課程-「誰的假期？雇主 vs. 勞工」，由企業管理系林佩芬老師主講。
- (10) 105 年 12 月 12 日舉辦篆刻欣賞與創作課程-「「肖形印」課題實作」，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柳炎辰老師蒞臨演講。
- (11) 105 年 12 月 13 日舉辦木雕藝術與創作課程-「台灣當代精美木雕作品賞析（一）」，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施惠閔老師蒞臨演講。
- (12) 105 年 12 月 14 日舉辦國畫藝術與創作課程-「畫竹落款題字詞句欣賞及落款內容」，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洪漢榮老師蒞臨演講。
- (13) 105 年 12 月 15 日舉辦創意思考實作課程-「第二次產品製作與討論（三）」，邀請校外設計師蕭韋立老師蒞臨演講。
- (14) 105 年 12 月 15 日舉辦版畫藝術與創作課程-「木紋木版彩色套色製作（三）」，邀請校外藝術專家蘇智偉老師蒞臨演講。
- (15) 105 年 12 月 19 日舉辦議題思辨課程-「誰的國父？孫文為何是國父？」，由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唐屹軒老師主講。
- (16) 105 年 12 月 19 日舉辦篆刻欣賞與創作課程-「「拓邊款」實作」，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柳炎辰老師蒞臨演講。
- (17) 105 年 12 月 20 日舉辦木雕藝術與創作課程-「台灣當代精美木雕作品賞析（二）」，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施惠閔老師蒞臨演講。
- (18) 105 年 12 月 21 日舉辦冬至湯圓暨耶誕聚會活動-「冬至湯圓暨耶誕聚會」，邀請校外藝術專家洪漢榮老師蒞臨演講。
- (19) 105 年 12 月 21 日舉辦國畫藝術與創作課程-「名家畫竹欣賞解析」，邀請校外設計師蕭韋立老師蒞臨演講。
- (20) 105 年 12 月 22 日舉辦創意思考實作課程-「第二次設計應用作業發表（一）」，邀請校外藝術專家蘇智偉老師蒞臨演講。
- (21) 105 年 12 月 22 日舉辦版畫藝術與創作課程-「木紋木版彩色套色印製」，由基礎通識教育中心唐屹軒老師蒞臨演講。

為協助執行教學卓越 E-2-4 激盪科學與環保思維計畫，以激發學生對自我的認知、對生活的美化、對他人的感謝、對未來的省思，並鼓勵學生多元思考，引領學生探索環保與生活之連動關係。本院共辦理 5 場環保講座：

- (1) 105 年 11 月 24 日舉辦「藝術環保－保特瓶實作」講座，透過介紹講解環保特瓶製作 DIY，了解環保產品的好處，並且體會如何替減緩全球暖化盡一份心力。
- (2) 105 年 11 月 27 日舉辦「從醫學探討激發自我內在潛能營隊」，讓學生學習自我探索、瞭解自己，激發潛能建立自信。
- (3) 105 年 12 月 01 日舉辦「巨大廢棄物處理」講座，引導學生了解廢棄物之處理，並認識再生家俱，為環保盡一份心力。
- (4) 105 年 12 月 08 日舉辦「寶之林再生家俱環保見習」活動，帶領學生至寶之林了解環保家具的製作。
- (5) 105 年 12 月 15 日及 12 月 22 日舉辦「山訓基本訓練」講座，教導學生關於山中方位、各種應用結繩之學習。

為協助執行教學卓越 E-0 課程實創力計畫，本院共辦理 6 場活動，以增進通識與專業課程之學習效果。

- (1) 105 年 11 月 25 日舉辦課程實創力講座-「實用之面試化妝術」，邀請佐登妮絲美容機構林筑琳店長蒞臨演講。
- (2) 105 年 11 月 25 日舉辦課程實創力講座-「歷久彌新的經典——從《論語》看現代人的生命智慧」，邀請朝陽科大通識中心李德材副教授蒞臨演講。
- (3) 105 年 12 月 2 日舉辦課程實創力講座-「《詩經》的愛情與婚姻」，邀請國防大學通識教育中心兼任講師黃文正老師蒞臨演講。
- (4) 105 年 12 月 2 日舉辦課程實創力講座-「別在雨林放屁」，邀請黃一峰老師蒞臨演講。
- (5) 105 年 12 月 6 日舉辦課程實創力講座-「綺麗的銅管世界」，邀請國立台灣交響樂團附設管樂團及台中市交響樂團長號手許瑩臻老師蒞臨演講。
- (6) 105 年 12 月 10 日舉辦課程實創力講座-「大提琴的多樣面貌」，邀請南華大學及敏惠醫專兼任助理教授黃品潔老師蒞臨演講。

[最新訊息](#) [法規體系](#) [法規檢索](#) [英譯法規\(English\)](#) [草案預告論壇](#) [相關網站](#)

所有條文

目前位置：法規內容

友善列印

法規名稱：[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民國 103 年 09 月 26 日 修正）

一、教育部（以下簡稱本部）為因應高等教育發展趨勢，提升教育品質，增進教育績效，特訂定本原則。

二、本原則所稱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指學校編制內專任教職員及依聘用人員聘用條例、行政院暨所屬機關約僱人員僱用辦法擬訂約聘僱計畫經行政院核定有案，列入學校年度預算員額進用之約聘僱人員以外，以校務基金自籌經費支出之編制外人員。

前項所稱校務基金自籌經費，指國立大學校院校務基金管理與監督辦法第七條所定收入及學雜費收入。

三、學校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應本公平、公正、公開之原則辦理。

三之一、校長對於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不得進用為本校或附屬（設）學校（機構）之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對於本校各級主管長官之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在其主管單位中應迴避進用。但有下列情形之一者，不在此限：

（一）校長就任前，其配偶及三親等以內血親、姻親，已於本校或附屬（設）學校擔任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

（二）教學人員及研究人員依學校自訂之聘任程序校長已無裁量餘地。

前項第一款不受迴避進用規定限制之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不包括原契約之期限屆滿或其他原因終止後，由校長另訂

新契約進用之情形。

校長於公務人員任用法第二十六條之一第一項所定期間內，不得新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但教學人員及研究人員依學校自訂之聘任程序校長已無裁量餘地者，不在此限。

四、教學人員遴聘之規定如下：

- (一) 遴聘資格：依教育人員任用條例或大學聘任專業技術人員擔任教學辦法之規定。但聘任年齡不受已屆應即退休年齡不得任用為專任教育人員規定之限制。
- (二) 聘任程序：依學校自訂之規定。
- (三) 送審及升等：得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資格審查規定辦理審查教師資格並發給教師證書；符合升等條件者，並得比照辦理升等審查。
- (四) 聘期：由學校自行訂定，每次最長不得超過二年。聘期超過一年以上者，應比照專任教師辦理評鑑作為續聘與否之參據。
- (五) 授課時數：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之規定為原則。
- (六) 差假、報酬標準及福利：由學校自行訂定相關規定。
- (七) 退休：由學校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七條第二項或比照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給與辦法之規定辦理。
- (八) 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其他未規定者，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前項教學人員由學校改依勞工退休金條例第七條第二項規定提撥勞工退休金者，其原比照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給與辦法規定提存之離職儲金，於其離職或在職死亡後依原規定結算發給。

- #### 五、研究人員之遴聘資格及升等比照編制內專任研究人員之規定。但聘任年齡不受已屆應即退休年齡不得任用為專任教育人員規定之限制。
- 研究人員之聘任程序、聘期、差假、報酬標準、福利、退休、勞工保險及全民健保等，比照教學人員辦理。

六、工作人員遴聘之規定如下：

- (一) 遴聘資格、聘期、工作時數、差假、考核、報酬標準及福利：由學校依相關法令自行訂定。
- (二) 勞工退休金、勞工保險、全民健保及其他未規定者，應依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中華民國九十七年一月一日前進用之工作人員，由學校比照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給與辦法規定提存之離職儲金，於其離職或在職死亡後，依原規定結算發給。

七、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之權利義務事項，應納入與學校之契約中明定。

八、教學人員轉任編制內專任教師時，學校應依新聘教師之程序重新審查。研究人員轉任編制內專任研究人員時，亦應依新聘研究人員之程序重新審查。

九、教學人員轉任編制內專任教師後相關年資之採計如下：

- (一) 升等：教學人員資格經送本部審查通過發給教師證書者，經原服務學校證明之服務年資，得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年資計算辦理升等。
- (二) 敘薪：曾任與現職職務等級相當之教學人員年資經原服務學校證明且服務成績優良者，該服務年資得予採計提敘薪級。
- (三) 退休撫卹：教學人員之服務年資不得採計為退休撫卹年資。

十、研究人員轉任編制內專任研究人員後，其經原服務學校證明之服務年資，得比照編制內專任研究人員年資計算辦理升等；其敘薪及退休撫卹之年資採計方式，比照教學人員之規定。

十一、實施校務基金之國立專科學校得準用本原則之規定。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實施要點草案 逐點說明

規 定	說 明
一、本校為因應研究需要，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之規定訂定本要點。	明訂法源依據
二、本要點所稱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以下簡稱專案研究人員)，係指本校校務基金自籌經費專案計畫進用之編制外人員。 前項自籌經費應以各用人單位專帳列管自行負擔為限。	明訂經費來源及定義名稱
三、專案研究人員以定期契約方式進用，其等級分為專案研究員、專案副研究員、專案助理研究員、專案研究助理，其資格條件如下： (一)專案研究員應具下列資格之一： 1. 任大學副研究員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2. 具有博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曾在大學或研究機構從事相關之研究工作八年以上，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二)專案副研究員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1. 任大學助理研究員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2. 具有博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曾在大學或研究機構從事相關之研究工作四年以上，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三)專案助理研究員應具下列資格之一： 1. 任大學研究助理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2. 具有博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成績優良，並有專門著作者。 3 具有碩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曾在大學或研究機構從事相關之研究工作四年以上，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參照大學聘任研究人員辦法第四條至第六條與第十一條等規定，訂定專案研究人員聘任之資格條件。

規 定	說 明
(四)專案研究助理應具下列資格之一： 1. 具有碩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成績優良，並有專門著作者。 2. 具有學士學位後，曾在大學或研究機構從事相關之研究工作六年以上，並有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前項人員與教師等級之比照，專案研究員比照教授、專案副研究員比照副教授、專案助理研究員比照助理教授、專案研究助理比照講師。 聘為本校專案研究人員，除需具備第一項所定資格條件之一外，其個人每年所執行計畫納入本校自籌收入經費之總金額須達新台幣三百萬元以上，並依其執行計畫之規定編列人事費及行政管理費，且依其所編列之人事費應自給自足者。	
四、本校用人單位因業務需要且能自籌經費，擬以專案計畫專帳列管聘請研究人員，得擬訂「專案計畫書」(如附件一)，提經該單位系(所)務或中心會議，或部、處、室等會議通過，循行政程序簽會研究發展處、人事室、主計室並陳請校長核准後，以公開、公平、公正之程序辦理專案研究人員聘任事宜。	訂定各用人單位擬聘專案研究人員之提聘需求程序。
五、專案研究人員之聘任審議程序，由各用人單位進行初審，再由用人單位簽請組成研究人員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評委會)進行複審後，由校長核定聘任。 依前項規定陳請校長核定聘任時，應檢附下列資料： (一) 簽奉核准專案計畫書。 (二) 擬聘人員履歷表。 (三) 畢業證書或學位證書。 (四) 符合第三點第一項各款規定之一及第三項規定之證明文件。 (五) 五年內著作或研發成果目錄。 (六) 其他足資證明資格之文件。 (七) 用人單位初審及評委會複審會議紀錄。	訂定聘任審查程序，分單位初審，評委會複審，與送校長核定，並規定送校長核定聘任所應檢附之資料。

規 定	說 明
六、專案研究人員之聘期以一年一聘為原則，但計畫執行期限不及一年者，以計畫執行期限為其聘期。 專案研究人員續聘時，應辦理研究評鑑，經用人單位組成評委會審議評鑑合格，陳請校長核定後續聘之。 前項研究評鑑除須符合第三點第三項規定外，其他評鑑指標，由用人單位視其計畫特性與研發量能自行訂定，經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訂定專案研究人員之聘期與續聘程序
七、評委會之成員共七人，由綜理學術副校長、教務長、用人單位主管、研究發展處處長、產學營運總中心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再由用人單位就校教師評審委員會之委員中擇二位學術專長領域相近之委員二人組成。 開會時，由用人單位主管邀集，學術副校長主持會議，委員應親自出席，並以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議，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通過其複審，續聘時亦同。	訂定評委會之成員與議決方式。
八、計畫經費編列之專案研究人員報酬，除實際薪資給付外，尚包含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二代健保、勞工退休準備金之公提費用、資遣費及年終工作獎金等；其薪資支應標準如下： (一)按其職務等級依第三點第二項之規定比照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並就其職務等級最低薪級起敘，且以不採計職前年資、亦不支給生活津貼，但依其所執行計畫許可編列相關經費者，不在此限。其服務滿一學年，成績優良且經續聘者，如其所執行計畫編列之人事費足以支應，得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之規定提敘薪級。 (二)專案研究人員本自給自足原則執行當年度計畫，依第三點第三項規定編列之人事費，未達依前款規定標準支給報酬所需經費時，應由用人單位與專案研究人員於該	訂定報酬標準

規 定	說 明
人事費編列範圍內議定，並載明於契約後實施，並不適用前款規定標準。	
九、專案研究人員轉任編制內專任教師時，應依本校新聘專任教師之聘任程序重新審查；其約聘之服務年資於採計提敘薪級時，應依相關規定辦理，但不得採計為退撫年資。	轉任編制內專任研究人員時之權利。
十、專案研究人員應依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加入勞保、全民健保，不符合加入勞、健保之資格者，可選擇加入國際技術合作人員綜合保險並自付百分之三十五之保險費。 用人單位或計畫主持人應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退休金；外國籍人士由用人單位或計畫主持人協助辦理工作許可與相關入境許可之申請來校到職後，比照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給與辦法提撥離職儲金。	勞、健保滿勞退或離職儲金等相關權益規範。
十一、依第十點第二項規定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退休金之專案研究人員，其計畫主持人應於計畫人事費項下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足額編列資遣費，如依所執行計畫未能於人事費項下編列資遣費者，應相對增加編列行政管理費以支應資遣費。	一、查勞工退休金條例第十二條略以：資遣費由雇主按其工作年資，每滿一年發給〇.五個月之平均工資，未滿一年者，以比例計給；最高以發給六個月平均工資為限。
十二、專案研究人員之差勤，比照本校專任教師。於聘期內如在校內兼課，另依本校兼任教師聘任及送審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	規定專案研究人員差勤比照本校專任教師。如在校內兼課，另依本校兼任教師聘審規定處理
十三、專案研究人員之聘期、報酬標準、差假、福利、退休及其他權利義務等事項，以契約（ <u>契約書範本</u> 如附件二）定之。	規定契約內容
十四、專案研究人員於契約期間利用本校資源所產生研發成果之智慧財產權歸本校所有，並依本校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要點辦理相關事宜。	著作權或其他智慧財產權歸屬權。
十五、專案研究人員於聘約有效期間，如因研究不力，或違反契約應履行義務，或有其他不當行	違反義務之處理。

規 定	說 明
為，經有關單位查證屬實時，得終止契約並予解聘；除返還溢發之酬金外，如有損害並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十六、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未盡事宜另依相關規定辦理。
十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校長核定後發布後實施。	訂定本要點之施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實施要點草案

- 一、本校為因應研究需要，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之規定訂定本要點。
 - 二、本要點所稱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以下簡稱專案研究人員)，係指本校校務基金自籌經費專案計畫進用之編制外人員。
前項自籌經費應以各用人單位專帳列管自行負擔為限。
 - 三、專案研究人員以定期契約方式進用，其等級分為專案研究員、專案副研究員、專案助理研究員、專案研究助理，其資格條件如下：
 - (一)專案研究員應具下列資格之一：
 1. 任大學副研究員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2. 具有博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曾在大學或研究機構從事相關之研究工作八年以上，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 (二)專案副研究員應具有下列資格之一：
 1. 任大學助理研究員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2. 具有博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曾在大學或研究機構從事相關之研究工作四年以上，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 (三)專案助理研究員應具下列資格之一：
 1. 任大學研究助理三年以上，成績優良，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2. 具有博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成績優良，並有專門著作者。
 3. 具有碩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曾在大學或研究機構從事相關之研究工作四年以上，並有重要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 (四)專案研究助理應具下列資格之一：
 1. 具有碩士學位或其同等學歷證書，成績優良，並有專門著作者。
 2. 具有學士學位後，曾在大學或研究機構從事相關之研究工作六年以上，並有研究成果或專門著作者。
- 前項人員與教師等級之比照，專案研究員比照教授、專案副研

究員比照副教授、專案助理研究員比照助理教授、專案研究助理比照講師。

聘為本校專案研究人員，除需具備第一項所定資格條件之一外，其個人每年所執行計畫納入本校自籌收入經費之總金額須達新台幣三百萬元以上，並依其執行計畫之規定編列人事費及行政管理費，且依其所編列之人事費應自給自足者。

四、本校用人單位因業務需要且能自籌經費，擬以專案計畫專帳列管聘請研究人員，得擬訂「專案計畫書」(如附件一)，提經該單位系(所)務或中心會議，或部、處、室等會議通過，循行政程序簽會研究發展處、人事室、主計室並陳請校長核准後，以公開、公平、公正之程序辦理專案研究人員聘任事宜。

五、專案研究人員之聘任審議程序，由各用人單位進行初審，再由用人單位簽請組成研究人員評審委員會(以下簡稱評委會)進行複審後，由校長核定聘任。

依前項規定陳請校長核定聘任時，應檢附下列資料：

- (一) 簽奉核准專案計畫書。
- (二) 擬聘人員履歷表。
- (三) 畢業證書或學位證書。
- (四) 符合第三點第一項各款規定之一及第三項規定之證明文件。
- (五) 五年內著作或研發成果目錄。
- (六) 其他足資證明資格之文件。
- (七) 用人單位初審及評委會複審會議紀錄。

六、專案研究人員之聘期以一年一聘為原則，但計畫執行期限不及一年者，以計畫執行期限為其聘期。

專案研究人員續聘時，應辦理研究評鑑，經用人單位組成評委會審議評鑑合格，陳請校長核定後續聘之。

前項研究評鑑除須符合第三點第三項規定外，其他評鑑指標，由用人單位視其計畫特性與研發量能自行訂定，經陳請校長核定後實施。

七、評委會之成員共七人，由綜理學術副校長、教務長、用人單位主管、研究發展處處長、產學營運總中心中心主任為當然委員，再由用人單位就校教評會委員中擇二位學術專長領域相近之委員二人組成。

開會時，由用人單位主管邀集，學術副校長主持會議，委員

應親自出席，並以全體委員二分之一以上出席始得開議，出席委員三分之二以上同意始通過其複審，續聘時亦同。

八、計畫經費編列之專案研究人員報酬，除實際薪資給付外，尚包含勞工保險、全民健康保險、二代健保、勞工退休準備金之公提費用、資遣費及年終工作獎金等；其薪資支應標準如下：

(一)按其職務等級依第三點第二項之規定比照本校編制內專任教師，並就其職務等級最低薪級起敘，且以不採計職前年資、亦不支給生活津貼，但依其所執行計畫許可編列相關經費者，不在此限。其服務滿一學年，成績優良且經續聘者，如其所執行計畫編列之人事費足以支應，得比照編制內專任教師之規定提敘薪級。

(二)專案研究人員本自給自足原則執行當年度計畫，依第三點第三項規定編列之人事費，未達依前款規定標準支給報酬所需經費時，應由用人單位與專案研究人員於該人事費編列範圍內議定，並載明於契約後實施，並不適用前款規定標準。

九、專案研究人員轉任編制內專任教師時，應依本校新聘專任教師之聘任程序重新審查；其約聘之服務年資於採計提敘薪級時，應依相關規定辦理，但不得採計為退撫年資。

十、專案研究人員應依勞工保險條例、全民健康保險法加入勞保、全民健保，不符合加入勞、健保之資格者，可選擇加入國際技術合作人員綜合保險並自付百分之三十五之保險費。

用人單位或計畫主持人應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退休金；外國籍人士由用人單位或計畫主持人協助辦理工作許可與相關入境許可之申請來校到職後，比照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給與辦法提撥離職儲金。

十一、依第十點第二項規定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退休金之專案研究人員，其計畫主持人應於計畫人事費項下依勞工退休金條例之規定足額編列資遣費，如依所執行計畫未能於人事費項下編列資遣費者，應相對增加編列行政管理費以支應資遣費。

十二、專案研究人員之差勤，比照本校專任教師。於聘期內如在校內兼課，另依本校兼任教師聘任及送審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

十三、專案研究人員之聘期、報酬標準、差假、福利、退休及其他權

利義務等事項，以契約（契約書範本如附件二）定之。

十四、專案研究人員於契約期間利用本校資源所產生研發成果之智慧財產權歸本校所有，並依本校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要點辦理相關事宜。

十五、專案研究人員於聘約有效期間，如因研究不力，或違反契約應履行義務，或有其他不當行為，經有關單位查證屬實時，得終止契約並予解聘；除返還溢發之酬金外，如有損害並應負損害賠償責任。

十六、本要點如有未盡事宜，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通過，校長核定後發布後實施。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專案研究人員計畫書

申請單位		擬聘職稱	
計畫名稱			
擬聘原因			
計畫期間	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合計 年 月		
工作內容			
報酬	☐ 依本校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實施要點第八點第一項第一款規定辦理。 ☐ 依本校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實施要點第八點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辦理，月支報酬為_____元。		
計畫內容(包括研究需要、研究情形、預計達成目標、所需費用...)			
其他須另行補充說明事項			
用人單位主管核章		用人單位會議通過日期	計畫書經提 年 月 日本單位_____會議初審通過。(會議紀錄併陳)
研發處簽			
人事室簽			
主計室簽			
秘書室核稿		校長	

(本計畫書採文表合一，毋須再另具簽文)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契約書(範本)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以下簡稱甲方）為應專案計畫研究需要，聘任先生(女士)（以下簡稱乙方）為編制外□專案研究員 □專案副研究員 □專案助理研究員 □專案研究助理，經雙方訂立條款如下：

一、聘任期間：自 年 月 日起至 年 月 日止。

二、工作內容：（依專案計畫書規定填寫）

三、報酬：

☐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實施要點第八點第一項第一款規定辦理。

☐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實施要點第八點第一項第二款規定辦理，月支報酬為_____元。

四、差假：比照甲方編制內專任教師之規定辦理。

五、乙方非經甲方書面同意不得在校外兼職或兼課，其在校內兼課，並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兼任教師聘任及送審處理要點之規定辦理。

六、保險：乙方若符合「勞工保險條例」及「全民健康保險法」之被保險人資格者，應於到職時，由甲方辦理加保手續；契約屆滿或中途離職，應辦理退保。乙方不符合加入勞保、健保之資格者，可選擇加入國際技術合作人員綜合保險，並自付百分之三十五之保險費。

七、退休：乙方依勞工退休金條例提繳退休金，外國籍人士於到職後比照各機關學校聘僱人員離職儲金給與辦法提撥離職儲金。

八、研發成果歸屬：乙方在契約期間，利用甲方資源所產生研發成果之智慧財產權歸本校所有，並依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研發成果與技術移轉管理要點辦理相關事宜。

九、其他可享之權益：

（一）識別證與汽機車通行證之請領。

（二）參加文康活動（自費）與春節團拜等各項聯歡活動及社團。

（三）依規定使用圖書館、體育場館、游泳池、計算機及資訊網路中心等各項公共設施。

（四）衛生保健醫療服務。

十、到職及離職：

（一）乙方接到甲方聘任通知後，應依規定辦理到職手續。契約屆滿，乙方即需離職，不得異議。乙方如因特別事故須於契約屆滿前離職時，應於一個月前提出申請，經甲方同意後始得離職，否則須賠償甲方三個月薪資。

（二）乙方離職時，應依規定辦妥離職手續後始得離職。外國籍人士辦妥離職

手續後，並由甲方給付離職儲金。

(三)乙方於聘用期間，得申請發給在職證明書；離職時，應依規定辦妥離職手續後，始得發給離職證明書。

十一、乙方在聘用期間不適用「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借調處理要點」、「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進修處理要點」、「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師出國講學研究處理要點」、「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教授休假研究辦法」、「學校教職員退休條例」、「學校教職員撫卹條例」及婚、喪、生育、子女教育補助等規定。

十二、乙方於契約期間屆滿如有意續聘，應通過甲方之研究評鑑始得續聘。聘期中如因研究不力或違反本契約應履行義務時，經甲方指正而未改善，即構成違約，甲方得終止本契約。

十三、乙方在聘用期間不列入甲方各項會議代表之員額計算；不得擔任甲方各級會議及委員會之應出席委員；無甲方各項職務選舉權。

十四、有關乙方著作抄襲之懲處，比照甲方編制內專任教師之規定辦理。

十五、本契約如有未盡事宜，依教育部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及其他相關法令規定辦理。

十六、本契約書一式三份，由甲方收執二份（分送本專案計畫申請用人單位、人事室），乙方收執一份。

立契約人

甲 方：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地 址：411 台中市太平區中山路 2 段 57 號
代 表 人：校長 ○○○

用人單位主管：

乙 方：
地 址：
身分證字號：
(無中華民國身分證者請填護照號碼)
聯 絡 電 話：

中 華 民 國 年 月 日

檔 號：105/050403/

保存年限：50年

簽 於 人事室

日期：105年12月2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檢陳本校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實施要點草案，如附件，請核示。

說明：

- 一、為因應校內研究量能提升，依國立大學校務基金進用教學人員研究人員及工作人員實施原則之規定訂定旨揭要點草案。
- 二、該草案全文共17點，內容包括擬聘人員之經費來源，所需資格條件，用人單位提聘、甄審、聘任、續聘等程序，待遇、勞、健保、勞退、資遣及轉任與差勤、兼課等。擬奉核後，請法規委員會形式審查，再提行政會議與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審議。

會辦單位：法規審查委員會、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人事室 尹光明 1202 秘書 1636 人事室 鍾家政 主 任 1202 1652	法規會： 奉核後請影送 本會2份。 人事室 盧錦瑛 1202 主任 陳瑞和 1205 秘書 1205 校務基金管理委員會 會計 李芳偉 105.12.-2	提會審議 校長趙敏勳(印) 1205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簽 於 總務處事務組駐警隊

日期：105年11月24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檢陳本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第33次會議紀錄，簽請核示。

說明：

一、本次會議已於105年11月15日由總務長主持，假行政大樓三樓會議室召開完畢，提案修正、新增「汽、機車收費辦法」及「車輛管理辦法」部分條文，經討論後修訂如附件（附件一會議紀錄、附件二簽到表、附件三生活輔導組工作報告、附件四「汽機車收費辦法」條文對照表及全文、附件五「車輛管理辦法」條文對照表及全文）。

二、 本次會議決議摘要重點：

(一)本次修訂之「汽、機車收費辦法」及「車輛管理辦法」乙案，奉核後擬提105年12月22日行政會議審議。

(二)有關郝敏仁老師的提議，請駐警隊行文至常來本校之貨運公司及加強宣導並公告入校車輛減速慢行以降低噪音。

擬辦：奉核後，依相關規定辦理後續事宜。

第一層 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專任助理 江芯艾 1124 1908		
駐警隊 邱格松 1125 小隊長 0811		
組長 趙文智 1125 1547		
總務長 鄭文達 1126 0923		
		如擬 副校長 李鴻濤 1201 1150

助教 許錦燕 1130
1246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汽、機車收費辦法修正條文對照表

修正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三條第一項第四款 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使用期限為每年 8 月 1 日起至隔年 7 月 31 日止），進修學院、產學或產碩專班等、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學分及非學分班學生得選擇辦理每週入校 2 日之每學年 1000 元之汽車停車證，或每週入校 1 日之每學年 500 元之汽車停車證。餘日間部、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含在職及一般生）等，不限入校天數均可入校。收費標準區分：<u>限定停放於洪厝段停車場者，每學年 2000 元</u>；不限定停放區域者，每學年 4000 元。因復學、轉學等特殊原因可辦理一學期停車證（使用期限六個月）。申辦一學期汽車停車證之學生，依其申辦之類別，減半收費。	第三條第一項第四款 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使用期限為每年 8 月 1 日起至隔年 7 月 31 日止），進修學院、產學或產碩專班等、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學分及非學分班學生得選擇辦理每週入校 2 日之每學年 1000 元之汽車停車證，或每週入校 1 日之每學年 500 元之汽車停車證。餘日間部、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含在職及一般生）等，不限入校天數均可入校。收費標準區分：限定停放於新校區停車場者，每學年 2000 元；不限定停放區域者，每學年 4000 元。因復學、轉學等特殊原因可辦理一學期停車證（使用期限六個月）。申辦一學期汽車停車證之學生，依其申辦之類別，減半收費。	配合新校區興建運動場目前已無車位可供停放，2000 元停車區修正為限停洪厝段停車場。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汽、機車收費辦法

91.10.15 勤技總字號 0910917748 號函
92.03.01(92)勤技總字號 0920001376 號函修頒
92.04.17 勤技總字號 0920002912 號函修頒
92.08.07 勤技總字號 0920004754 號函修頒
93.03.02 勤技總字號 0930000358 號函修頒
97.01.15 勤技總字號 0971200013 號函修頒
97.06.11 勤技總字號 09712000188 號函修頒
97.11.20 本校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97.12.03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71200388 號函修頒
98.04.28 本校 97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98.05.12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81200170 號函修頒
98.12.28 本校 98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通過
99.01.02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91200012 號函修頒
99.04.29 本校 98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99.05.11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91200191 號函修頒
100.10.20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01200425 號函修頒
101.05.24 本校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通過
101.06.22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11200185 號函修頒
102.03.28 本校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一次行政會議通過
102.04.16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21200149 號函修頒
102.06.27 本校 101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五次行政會議通過
102.07.19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21200258 號函修頒
102.12.26 本校 102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四次行政會議通過
103.01.20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31200023 號函修頒

一、 依據教育部 85.11.14 台 85 總一字第 85515656 號函、財政部 97 年 1 月 2 日 台財庫字第 09603518320 號函及本校「車輛管理辦法」訂定本收費法。

二、 未持有本校停車識別證入校之車輛，收費規定如下：

(一)免收費：

1. 公共服務車輛（郵政、電信、金融、消防、警務、救護、環保、安檢、緊急維修工程車）。
2. 其他臨時通知之貴賓車輛。
3. 持有本校榮譽卡者或貴賓卡者，由發卡單位至本隊申辦免費停車卡，優惠期限依本校相關致謝作業須知辦理。

(二)取電子票卡免收費：

1. 專案簽准之活動，由主辦單位統一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2. 領有身心障礙識別證或手冊之車輛（限領有身心障礙識別證或手冊本人，所駕駛或所乘坐之車輛。）離校前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3. 學生開學及學期結束時，搬運行李依公告期間內實施。
4. 本校退休之教職員工，得憑退休人員相關證明至駐警隊辦理免費電子票卡。
5. 凡洽公及訪客經單位一級主管或單位核發停車優惠券者，離校時至本校大門警衛室繳回停車優惠券及電子票卡，免收費。

(三)取電子票卡計次收費：凡本校承辦之相關活動，憑該活動相關資料入校之汽車，每次 50 元。

(四)取電子票卡計時收費：

1. 未持有本校核發之汽車停車識別證之車輛，停車第 1 日第 1 小時內免費，逾 1 小時後每小時 20 元、依此累計收費，不足 1 小時以 1 小時計價收費。
2. 連續多日停車者，每日以 12 小時計，並累計停車日數收費。

(五) 電子票卡遺失補辦手續及停車收費規定：

1. 免費入校遺失電子票卡者酌收工本費 100 元。
2. 參加學校活動遺失電子票卡者酌收工本費 100 元及計次停車費 50 元。
3. 其餘計時收費遺失電子票卡者，以一日最高停車費 240 元計費，並攜帶行車執照、駕照至駐警隊或大門警衛室繳納電子票卡工本費 100 元及停車費用後，始可離場。

(六) 未持有本校核發之機車停車識別證，入校每日 20 元，先至駐警隊或大門警衛室繳費並登記，始可停入停車場。

三、 各類定期停車識別證得申(補)辦之對象及費用：

(一)汽車部份：

1. 教職員工每期 1200 元，半年期 600 元。完成繳費程序者可免費申請機車停車識別證(不包括重型機車)乙張(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除外)，僅限申辦者申請車號下之車輛使用，每期汽車停車識別證使用期限每年 8 月 1 日起至隔年 7 月 31 日止，半年期使用期限每年 2 月 1 日起至當年 7 月 31 日止。
2. 新進人員辦理汽車停車識別證，依月數比例計算收費，以申辦日為準按月計算(不足 1 月以月計算)。
3. 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每學期 500 元。
4. 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使用期限為每年 8 月 1 日起至隔年 7 月 31 日止)，進修學院、產學或產碩專班等、雙軌訓練旗艦計畫專班、學分及非學分班學生得選擇辦理每週入校 2 日之每學年 1000 元之汽車停車證，或每週入校 1 日之每學年 500 元之汽車

停車證。餘日間部、進修推廣部、碩士班（含在職及一般生）等，不限入校天數均可入校。收費標準區分：限定停放於洪厝段停車場者，每學年 2000 元；不限定停放區域者，每學年 4000 元。因復學、轉學等特殊原因可辦理一學期停車證（使用期限六個月）。申辦一學期汽車停車證之學生，依其申辦之類別，減半收費。

5. 與本校訂有契約的承包廠商每月 400 元，每半年收費 2000 元或每 4000 元，但禁止停放地下停車場。
6. 洪厝段停車場採磁卡系統管理，每月收費 300 元，每半年 1500 元，每年 3000 元，並依車位總量核發，額滿為止。

（二）機車部份：

1. 教職員工（含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每期 200 元。申辦一學期者需繳交 100 元。
2. 學生機車停車識別證每學年更換：凡日間部、進修推廣部、進修學院、碩士班（含在職及一般生）等各學制學生，收費每學年 200 元（每年 8 月 1 日起至隔年 7 月 31 日止）。因復學、轉學等特殊原因可辦理一學期停車證（使用期限：六個月），申辦一學期機車停車識別證，減半收費 100 元。
3. 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250CC 以上）：每學年更換，收費 1000 元，停車區域限停駐警隊規劃之重型機車停車區。兼任教師、臨時人員、學生因復學、轉學等特殊原因可辦理一學期停車識別證（使用期限：六個月）申辦一學期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減半收費 500 元。
4. 承包工程與本校訂有契約之廠商，每學期 200 元或每年 400 元。

（三）汽、機車停車識別證申請補發時另收工本費。汽車、重型機車停車識別證 100 元，停車晶片感應卡 100 元，機車停車識別證 40 元。

（四）停車優惠券由本校各一級單位提出申辦至駐警隊購買，（每本 100 張）2000 元，由各一級單位業務費項下轉撥至教職員汽、機車專款專用項目。

四、 申辦汽、機車停車證及申請退費程序：

- （一）申請人必須符合法定騎（駕）車年齡，方得填具申請單。並在申請單之「依法持有各式證照簽認」欄內親自簽名。駐警隊核驗時未符合填表規定者，將不予辦理。
- （二）爾後若經查為謊報或隱瞞填報者，所衍生之法律責任由簽認人自行

負責。

(三)申請退費程序:

- 1.限本人攜帶收據正本、或切結書及身分證明文件(學生須另附休、退學證明文件)至駐警隊填寫停車證退費申請書(附退費帳號影本),並繳回停車證。
- 2.退費對象本校教職員工因退休或調、離職者,或因故無法至學校兼課之兼任老師及因故辦理休、退學之學生。
- 3.退費依月數比例計算,使用不足月月份不予退費。

(四)退費基準:以事實發生後一個月內為準,超過一個月則以申請日為準。

- 五、停車場只提供停車之用,個人財物及車輛遺失、毀損及發生不可抗拒之天災時,概不負賠償責任。
- 六、本辦法所收費用主要用於改善校內道路狀況、道路照明設備、新建停車場、支付校園交通管理人員及工讀服務等費用。
- 七、本辦法經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車輛管理辦法修正／新增條文對照表

修正／新增條文	現行條文	說明
第四條 本校教職員工、兼任教師、專職之編制外人員、學生及與本校訂有契約廠商及人員得辦理定期停車。教職員工及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一學年或一學期一換。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汽車停車識別證一學期一換。<u>(每人限辦一張，每張停車識別證限登錄兩個車號，超過須另申請停車識別證)申辦作業另訂之。</u>	第四條 本校教職員工、兼任教師、專職之編制外人員、學生及與本校訂有契約廠商及人員得辦理定期停車。教職員工及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一學年或一學期一換。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汽車停車識別證一學期一換。<u>(每張停車識別證限登錄兩個車號，超過須另申請停車識別證)申辦作業另訂之。</u>	囿於校內停車位不足，本次修法修正本校教職員工、兼任教師、專職之編制外人員、學生及與本校訂有契約廠商及人員每人限辦一張。
第八條新增第二項 (一)一般汽車入校停放時，都必須停在已劃格之汽車停車位內或臨時由本校指定之停車區位內，並須停放整齊、正確。唯具有身心障礙人士識別證使用之汽車識別證方能停放於身心障礙車位內。 <u>(二)汽車識別證應貼於汽車擋風玻璃明顯處。未依規定張貼，經勸導仍不改善者，依本辦法之違規處理辦理(第二十四條至第三十三條)。</u>	第八條 一般汽車入校停放時，都必須停在已劃格之汽車停車位內或臨時由本校指定之停車區位內，並須停放整齊、正確。唯具有身心障礙人士識別證使用之汽車識別證方能停放於身心障礙車位內。	為有效管理校園停車需要，特修正本條增訂第二項。
第二十三條 本校每學期均對長期佔用車架之棄置腳踏車實施移車通告貼單(一個月)，經通告仍未移車者，逕行<u>強制</u>移至駐警隊後側廣場<u>集中管理</u>，實施二次通告(一個月)後，仍未理會者將依<u>本校財務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三項第一款規定辦理。</u>	第二十三條 本校每學期均對長期佔用車架之棄置腳踏車實施移車通告貼單(一個月)，經通告仍未移車者，逕行強制移至駐警隊後側廣場，實施二次通告(一個月)，仍未理會者依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廢棄物處理規定辦理。	因臺中市政府環境保護局廢棄物處理與現行處理方式互異，本條修正為依本校財務管理辦法辦理以符合實際。其餘為文字修飾。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車輛管理辦法

91.10.15 勤技總字號 0910915925 函
96.01.31 本校 95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臨時校務會議通過
96.07.06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61200303 號函頒
97.11.20 本校 97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三次擴大行政會議通過
97.12.03 勤益科大總字第 0971200388 號函頒
100.10.20 勤字科大總字第 1001200425 號函頒
101.05.24 本校 100 學年度第二學期第三次行政會議通過
101.06.22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1200185 號函頒
101.11.22 本校 101 學年度第一學期第二次行政會議通過
101.12.14 勤益科大總字第 1011200382 號函頒

總 則

- 第一條 為維護本校校區安寧、交通安全、環境景觀及停車秩序，特訂定本校園車輛管理辦法(以下簡稱本辦法)。
- 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之車輛包括進入本校校區之汽、機車及腳踏車等車輛。
- 第三條 本辦法適用對象包括本校教職員工、學生、來賓及入校工作人員、契約廠商等。

汽車管理

- 第四條 本校教職員工、兼任教師、專職之編制外人員、學生及與本校訂有契約廠商及人員得辦理定期停車。教職員工及學生汽車停車識別證一學年或一學期一換。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汽車停車識別證一學期一換。(每人限辦一張，每張停車識別證限登錄兩個車號，超過須另申請停車識別證)申辦作業另訂之。
- 第五條 本校辦理各項考試或舉辦活動等，應抽票卡入校，收費標準按汽、機車收費辦法第二條規定之。活動免收費入校申請，請於一週前依程序填具「汽機車免費入校申請單」。
- 第六條 各種識別證，本校得依實際需求，訂定發放數量；必要時得不發行或取消某類識別證。發放給不良於行之教職員工生之識別證，其顏色或式樣另設之(限領有身心障礙識別證或手冊本人)。以利該類人員汽車之停放與區別。
- 第七條 特殊任務車輛因外表及任務明顯而無長時間停車問題，得以無本校識別證，由駐衛警放行准予進入本校校區：貴賓禮車、救護車、消防車、憲警車、郵務車、電信公務車、電力工程車、送報車、垃圾車等車輛，於工作期間內得停放於不妨害交通之工作地點，不受停車格位或地點之限制。
- 第八條 (一)一般汽車入校停放時，都必須停在已劃格之汽車停車位內或臨時由本校指定之停車區位內，並須停放整齊、正確。唯具有身心障礙人士識別證使用之汽車識別證方能停放於身心障礙車位內。
(二)汽車識別證應貼於汽車擋風玻璃明顯處。未依規定張貼，經勸導仍不改善者，依本辦法之違規處理辦理(第二十四條至第三十三條)。
- 第九條 停車場僅供停車之用，本校不負任何損壞、失竊及保管責任，貴重物

品請勿留置車內。

第十條 在本校校區內行駛汽車必須遵行一般交通規則，並嚴禁超速（限速 25 公里/時）及按鳴喇叭，否則以違規處理。

第十一條 除第七條規定之特殊工作車輛外，未顯示具停車效力之汽車識別證而停放於本校校區內者，以違規處理，予以加鎖並拍照存證。

第十二條 進入本校校區車輛未依規定停放於停車格內或指定區位內，或跨格停放；或車內未具有不良於行人士使用之汽車識別證而停放於身心障礙專用車位者，均視為違規處理。

機車管理

第十三條 舊校區為機車禁駛區，除身心障礙及工作所需並經主管單位核准外，任何機車都不得駛入區內。

第十四條 所有騎乘機車人員都必須戴安全帽才能進入本校機車停車區，否則以違規論。

第十五條 必須具有本校准予停放之有效機車識別證之機車方能停放於本校停車場內。

第十六條 機車識別證應貼於機車前方明顯處，各型機車停車證正確貼黏位置，得依主管單位律定公布之方式張貼。未依規定張貼，經 3 次勸導仍不改善者，視同連續違規處理。

第十七條 除第七條規定之特殊工作車輛外，未顯示具停車效力之機車識別證而停放於校區內者，以違規停車論，予以加鎖並拍照存證。

第十八條 在本校校區內行駛機車必須遵行一般交通規則，並嚴禁超速（限速 25 公里）及按鳴喇叭，否則以違規行駛論。

第十九條 教職員工生機車停車識別證一學年或一學期一換。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亦同。

腳踏車管理

第二十條 本校校區內可通行腳踏車，但必須遵守本校交通規則。

第二十一條 腳踏車必須停放在本校指定地區。

第二十二條 不按前條規定停放之腳踏車，本校得貼警告條、加鎖。

第二十三條 本校每學期均對長期佔用車架之棄置腳踏車實施移車通告貼單(一個月)，經通告仍未移車者，逕行強制移至駐警隊後側廣場集中管理，實施二次通告（一個月）後，仍未理會者將依本校財務管理辦法第八條第三項第一款規定辦理。

違規處理

第二十四條 車輛違規者，駐衛警及交通服務人員得予以開發違規警告單或上鎖，並收取違規處理費。

第二十五條 違規之汽車每次繳交違規處理費新台幣 200 元正，機車每次繳交違規處理費新台幣 60 元正，腳踏車每次繳交違規處理費新台幣 30 元正。校外人士違規得繳交違規處理費或依違規情節函送太平分局交通隊舉發。

第二十六條 違規之車輛，車主應持行、駕照、學生證或相關證件至駐警隊辦理領回手續。

第二十七條 被上鎖之車輛，除嚴重疏失、蓄意破壞情況外，校方不負損壞賠償責任。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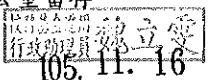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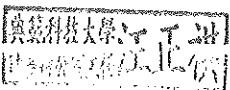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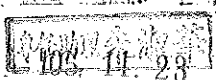
- 第二十八條 教職員工生、兼任教師及臨時人員之汽、機車違規，累積達三次者，應收回通行證或停車證，並停止其下一次通行（停車）證之請領。
- 第二十九條 換證之汽機車經查獲以違規論處。
- 第三十條 所有車輛應繳清違規處理費及停車費用後始得放行。
- 第三十一條 對取締事項有異議之車主應先繳交違規處理費，並在取締之日起三日內向總務處申訴，每案申訴以一次為限。
- 第三十二條 學生騎乘機車未戴安全帽者，經警衛或交通服務人員登記後，移由學務處生活輔導組依校規議處。累犯或態度惡劣不服管理者，視情節依校規加重議處。
- 第三十三條 駐警隊或交通服務學生於執行公務時，對於不服取締、態度蠻橫者，依其身份情節移送管區派出所或本校相關單位處理。

附 則

- 第三十四條 本辦法所提之各類識別證之收費，其標準另訂之。所收費用統一納入本校汽、機車停車管理之專款專用項目，作為改善本校交通及停車管理之各種措施之用。
- 第三十五條 本辦法經本校校園交通安全管理暨教育委員會、行政會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保存年限：5年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簽稿會核單

案 情 摘 要	為有效分配有限資源，提升經費使用效益，擬以典範科技大學計畫經費補助師生參與全國性競賽，請鑒核。			
主 辦 單 位		總 收 文 號	1051300650	
受 會 單 位	會 核 意 見 及 簽 章	收 時	會 間	會 時
典範計畫辦公室	1.本案由典範科技大學計畫子計畫二C項下支應。 2.相關經費核銷請依照「教育部補助及委辦經費核撥結報作業要點」辦理。 3.如奉核可後，請影本乙份送至典範科技大學計畫辦公室留存。  105.11.16   105.11.17			
主 計 室	 105.11.28  			
法規審查委員會	奉核後，請影送本會乙份。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實習就業組

1051300650

裝

訂

線

保存年限：5年

簽 於 實習就業組

日期：105年11月14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為有效分配有限資源，提升經費使用效益，擬以典範科技大學計畫經費補助師生參與全國性競賽差旅費，請鑒核。

說明：

- 一、為提升師生實務創作能力，本校業訂定「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附件一)」鼓勵師生參與競賽，本校專任教師個人或指導本校學生，以本校名義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者，得申請業務費、差旅費補助。
- 二、惟本年度師生參與競賽件數、考取證照張數皆大幅提升，原編列之卓越計畫經費、研究群經費將優先用於獎勵學生考取證照獎勵金用途。
- 三、礙於參賽費用需當年度核銷，為充分運用有限經費，以發揮最大功能，且推動師生參與專業競賽與計畫人才培育重點績效指標，懇請鈞長同意先以典範計畫(C)分項勻支。
- 四、依據「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辦理補助如下：
- (一)教師業務費:補助教師參展、研發成品製作相關業務費。
- (二)師生差旅費:補助每一作品指導教師、學生二名差旅費。學生若因佈展需求可事先申請搭乘高鐵，申請表奉核可後，填寫差旅費補助單送實習就業組登帳核銷。
- 五、另有關「研究群經費支用相關規定討論事宜」會議決議(附件二)，學生經費(差旅費)建議以就學獎補助金支應乙案，106年度擬先以典範、卓越計畫支應，並配合新校務規劃重新研擬後，再提相關會議討論。
- 六、本處擬先修訂「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第五點新增「教育部計畫經費」勻支，以落實經費節流與控管，修正草案如附件三；並針對師生意見回饋，修正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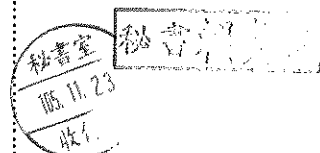
請表單。

七、修正草案擬提送法規審查委員會、行政會議審議通過後，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實施。

會辦單位：主計室、法規審查委員會

第一層決行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段務基金會適用行政助理員林孜燕 11/4		
品長	研究發展處實習就業組組長汪正祺		授令審議
	研究發展處處長姚賀騰		副校長賴雲龍 11/25代

訂



線

檔 號：105/010201/

保存年限：99年

簽 於 法規審查委員會

日期：105年12月7日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主旨：檢陳本校105學年度第4次法規審查委員會會議紀錄一份
如附件，請鑒核。

說明：

一、本次會議業於105年12月6日(星期二)下午17時20分假行政
大樓3樓會議室召開完畢。

二、本次各單位擬修訂及新訂定法規計6案，經本會決議如
下，詳如會議紀錄：

(一)提案1: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會議規則第十點修正草
案:照案通過:全案文字修正後通過。

(二)提案2: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
第五點修正草案:照案通過。

(三)提案3:教師聘任及升等審查辦法修正草案:照案通過。

(四)提案4: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各學術及研究單位主管遴聘及
去職辦法第十八條、第十九條修正草案:照案通過。

(五)提案5:國立勤益科技大學產學營運總中心設置辦法第四
條修正草案:照案通過。

(六)提案6:國立勤益科技大學校務基金進用研究人員實施
要點草案：

1、第三點、第四點(附件1)、第五點、第十三點(附件
2)、第十四點及第十五點文字修正後通過。

2、餘照案通過。

擬辦：奉核後，通知各提案單位依各項決議辦理後續事宜。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



法規審查委員會

1053300020

承辦單位	會辦單位	決行
1207		
主任秘書 陳瑞和 1208		4/
		嚴勤 1209

裝



訂

線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修正對照表

修正要點	原要點	修正說明
五、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由研究發展處 <u>經費或教育部計畫經費</u> 勻支。	五、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由研究發展處 <u>相關經費或教育部卓越計畫相關經費</u> 勻支。	修正經費來源，以利彈性調整勻支，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草案）

民國 97 年 1 月 3 日 96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擴大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民國 97 年 12 月 25 日 97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4 次行政會議修訂通過

民國 99 年 11 月 25 日 99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民國 100 年 10 月 27 日 100 學年度第 1 學期第 2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民國 101 年 3 月 22 日 100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1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3 年 5 月 22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中華民國 105 年 月 日 102 學年度第 2 學期第 3 次行政會議審議通過

一、為鼓勵本校師生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提升師生實務創作能力，特訂定「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以下簡稱本要點）。

二、本校專任教師個人或指導本校學生，以本校名義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者，得依本要點申請補助。

三、補助項目與金額如下：

（一）差旅費：僅補助中央各部會主辦(或直接補助)，及一般性全國專業競賽或展演期間之差旅費，每件以補助本校專任教師一人及本校學生二人為限。

（二）材料費或業務費：

1. 國際性專業競賽或展演，材料費或業務費每件補助合計以參萬元為上限。
2. 大陸地區所主辦之專業競賽或展演，材料費或業務費每件補助合計以壹萬伍仟元為上限。
3. 中央各部會主辦(或直接補助)之全國性專業競賽或展演，材料費或業務費每件補助合計以參萬元為上限。(請檢附中央各部會主辦(或直接補助)該競賽之公文或補助經費之相關證明文件)。
4. 一般性全國專業競賽或展演，材料費或業務費每件補助合計以壹萬伍仟元為上限。
5. 同一作品已獲本校其他補助者不適用本要點，同一作品以補助一次為限。
6. 同一教師(含共同指導)每年申請補助金額以陸萬元為上限。

上開之補助金額得視當年度預算額度適度調整。

四、若已獲主辦單位之參賽補助，且已達本要點之補助上限者，不再予補助；未達本校補助上限者，扣除主辦單位補助金額後，補其差額。接受本要點補助者，受補助日起二年內須配合代表學校參加校外各項競賽或展演，否則第三年不得申請本要點補助。

五、本要點之經費來源由研究發展處經費或教育部計畫經費勻支。

六、參與各項競賽或展演，應於活動舉行日前填寫申請表（附件一）提出申請並完成申請程序。活動結束後二週內，檢附成果報告書（附件二），據以辦理經費之核撥。

七、本要點經行政會議通過，陳請校長核定發布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申請表

序號(研究發展處填註):

填表日期: 年 月 日

申請教師		系所		聯絡電話	分機:
					手機:
競賽/展演名稱					
作品名稱	本參賽作品曾獲得研發處經費補助: ☐ 有 ☐ 無				
競賽日期 (含佈展日期)	自 年 月 日 時 起 至 年 月 日 時 止	天數 日	競賽地點		
參賽學生姓名 (補助上限二人)	☐ 本人擬搭乘高鐵，敘明原因: _____				
材料費或業務費 補助	☐ 國際性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金額以叁萬元為上限。 ☐ 大陸地區所主辦之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金額以壹萬伍仟元為上限。 ☐ 中央各部會主辦(或直接補助)之全國性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金額以叁萬元為上限。(請檢附中央各部會主辦(或直接補助)該競賽之公文或補助經費之相關證明文件) ☐ 一般性全國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金額以壹萬伍仟元為上限。				
已獲主辦單位或 其他單位補助	☐ 材料費或業務費已獲主辦單位或其他單位補助，補助總金額為 _____ 元。 ☐ 差旅費已獲主辦單位或其他單位補助，補助總金額為 _____ 元。				
補助說明	1. 若已獲主辦單位之參賽補助，且已達本要點之補助上限者，不再予補助;未達本校補助上限者，扣除主辦單位補助金額後，補其差額。接受本要點補助者，受補助日起二年內須配合代表學校參加校外各項競賽或展演，否則第三年不得申請本要點補助。 2. 同一作品已獲本校其他補助者不適用此要點，同一作品以補助一次為限。 3. 同一教師(含共同指導)每年度(即1月至12月)申請補助金額以陸萬元為上限，有關經費規範請依「研究群經費支出相關規定」辦理。 4. 上開之補助金額得視當年度預算額度斟酌調整。 5. 指導老師請另依學校規定辦理請假手續，教師差旅費請填寫 <u>差旅費補助單</u> 。 6. <u>學生差旅費報支高鐵及住宿費者，請填寫<u>差旅費補助單</u>，檢據票根及單據核實列支。</u>				
應檢附文件	1. 競賽或展演主辦單位邀請函、競賽辦法(或活動流程表)等相關資料。 2. 參賽後請檢附件二成果報告及填寫「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全國性專業競賽或展演差旅費補助單」，並檢據核銷。				
研發處審查結果	☐ 通過 ☐ 國際性專業競賽或展演。 ☐ 大陸地區所主辦之專業競賽或展演。 ☐ 中央各部會主辦(或直接補助)之全國性專業競賽或展演。 ☐ 一般性全國專業競賽或展演。 材料費或業務費補助_____元，本年度累計補助金額共計_____元 差旅費補助教師1人及學生上限2人(實支核銷，須於____月____日前完成核銷) ☐ 未通過，未通過原因: _____				
申請老師簽章	系所主管	院長	研發處	校長	

附件二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差旅費補助單(教師)

核可申請表序號：

年 月 日申請

系 所		姓 名		職 稱				
員工編號				聯絡電話				
競賽或 展演名稱				活動地點				
作品名稱								
參與期程	民國 年 月 日 起 時 止 共計 日 附單據 張							
月	日	起訖地點	交通費			住宿費 (需檢據核銷)	雜費	每日 小計
			高鐵 (需檢據核銷)	火車	捷運或公車			
單據黏貼處								
總計								
出差人				研發處登帳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差旅費補助單(學生)

核可申請表序號:

年 月 日申請

系 所		姓 名		學 號			
身份証字號				聯 電 絡 話			
競 賽 或 展 演 名 稱				活 地 動 點			
作 品 名 稱							
參 與 期 程	民國 年 月 日 起 時 止 共計 日 附單據 張						
戶 籍 地 址							
銀 行 名 稱							
分 行 名 稱							
帳 號							
月	日	起訖地點	交通費			住宿費 (需檢據核銷)	每日小計
			高鐵 (需檢據核銷)	火車 (檢據或票價查詢)	捷運或公車 (檢據或票價查詢)		
					起訖		
					起訖		
					起訖		
單據黏貼處							
總計	元						
出差學生		指導教師		系所主管		研發處 ☐ 核 符 ☐ 不 核 符 檢核人	

學生請檢附本人之存摺影本及學生證

(存摺影本)

(學生證正面影本)

(學生證反面影本)

附件三

國立勤益科技大學「參與專業競賽或展演補助要點」成果報告

填寫日期：__年__月__日__學年度第__學期

申請教師		
競賽/展演名稱		
作品名稱		
競賽/展演日期	自民國__年__月__日起至__年__月__日止	
競賽/展演地點		
本案作品參與學生數		
榮獲成績或名次		
活動內容說明：		
活動相片說明		

附件四

教師業務費補助-「研究群經費支用相關規定」說明

為讓各位老師於使用研究群設備費及研究群業務費進行採購時，有所遵循，本處於 105 年 9 月 1 日召開「研究群經費支用相關規定討論事宜」，針對會議決議節錄以下相關注意事項：

- 一、 研究群設備費不得採購軟體設備。
- 二、 研究群業務費不得請購之項目如下：
 - (一) 支用對象為人的部份：
 - (1) 人事費
 - (2) 工讀費(含勞健保及補充保費)
 - (3) 國內差旅費
 - (4) 國外差旅費
 - (5) 校內人員之鐘點費、諮詢費、引言費、主持費及衍生之補充保費
 - (二) 國外研討會報名費及註冊費(若有出席參加則屬國外差旅費，不得用研究群經費用支應)，未出席則可。
 - (三) 教師參與學會與協會會費。
 - (四) 場地租金或使用費。
 - (五) 活動獎品或禮券
 - (六) 專利費
- 三、 以上列舉之項目為一般教師於請購時，常有疑義之部份，未列舉事項仍請教師依「行政院主計總處編訂之支出標準及審核作業手冊」相關規定辦理，相關資料可上主計室網頁下載。